

民国政党史

谢彬 撰

整理说明

作者谢彬，字晓钟，湖南衡阳人。著有《国防与外交》、《新疆游记》、《云南游记》等。现仅知其曾任国民政府陆海空军抚恤委员会委员，其余不详。

本书 1924 年由上海学术研究会丛书部初版，是撰写民国初年政党历史的较早的一部专著。书中记述了民初及北洋军阀统治时期，活动在政治舞台上各个主要政党团体的兴起与分化，他们之间的相互矛盾、相互渗透及其发展与变化，并较为详尽地记载和论述了这一时期政党与国会、政党与军阀的关系，是有关介绍民国政党历史诸书中较好的一本。书末《民国政党系统详表》、《政党解剖论》等附录资料，也有一定参考价值。

现由章伯锋据 1926 年学术研究会丛书部在上海出版的增补订正本加以整理。增补订正本较初版有所增加：第五章统一共和党、中国社会党两节，第九章南北和会之情况一节，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附录也增加了中国内阁更迭史、民国政党系统详表、帝制运动之人物、最近研究会会章

要点与政学会干部人物四篇，合原有附录，共八篇。今删去第四、第七、第八篇，仅存其目。原书排印时个别讹误之处，均于整理时径行订正，不再注出。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政党概说

吾国古无所谓政党也，披览史乘，只有朋党之可稽。汉之太学、唐之牛李、宋之洛蜀关朔、明之东林复社，虽皆树帜立号，卓然自异于流俗，或于讲学余暇，批评朝政之得失，然其争点所在，终不外乎气味之不相投。与夫学派之有同异，其力虽厚，其势虽雄，要皆不足左右国家之政局，若今殴美日本诸政党者，谥曰朋党，谁曰不宜。

政党之产生，一方固须人民具有政治常识，他方尤须政府能循法治轨道。政党藉舆论为后盾，发挥监督政府指导政府之本能，政府亦惟国利民福是求，不敢滥用权力，违反民意，始相制而终相成，而政党于焉兴起。然而一国以内，何以

有两政党或数政党之发生乎，此又事机之所迫，风会之所趋，人群好尚互异，而政见自不能从同也。

一国之政治良否，自专赖夫政党。而政党之主张，亦当以国家为前提，绝不容有丝毫意气与权力思想掺杂其间，此为先进诸邦之政党所恒见者。虽然，党争则又在所难免。盖政党群兴，党争随起，党争愈烈，政治之进步愈速。党争一名词，固至有价值而非常宝贵者也。当其争也，为政见而争，为国是而争，为国利民福而争，为贯彻党纲而争。甲之攻击乙也，固持有颠扑不破之理由，乙之受攻击也，亦平心静气而研虑。由是而乙之于丙，丙之于丁，莫不率由是道以行，以为甲所是者，未必为绝对之真理，乙所非者，亦未必有极端之谬误，必须几经辩难，而后纯粹精确之政策始成，此又各国政党史实所习见者。

吾国近今之政党，顾何如乎？自民国初元迄今，政党之产生，举其著者，亦以十数，其真能以国家为前提，不藐视法令若弁髦，不汲汲图扩私人权利者，能有几何？而聚徒党，广声气，恃党援，行倾轧排挤之惯技，以国家为孤注者，所在多有。且争之不胜，倒行逆施，调和无人，致愈激烈而愈偏宕。即持有良好政见者，亦为意气所蔽，而怪象迭出，莫知所从。盖吾国人对于政党政治之观念，极为薄弱。当政党之结合，初不以政见也，或臭味相投，或意气相孚，质言之，感情的结合而已，然此犹其上焉者也。其下焉者权势的结合而已，金

钱的结合而已。前者似历史上之君子党、清流党，后者似历史上之小人党、浊流党，要皆无当于政党也。今后不言政党政治则已，苟欲施行政党政治，其必出于毁党造党之一途，且必有真正超个人的党纲，高尚纯洁的人格锻炼，方足以举政党之实利以利国家，反是而仍前此所为，则非愚所欲言矣。

第二节 政党鸟瞰

曩者日俄战后，世界论坛，佥谓为立宪战胜专制之明征。我国朝野上下，闻而动容，群起而为开国会，制宪法之运动。运动结果，遂有前清光绪三十一年，考察宪政大臣之派遣，驻外公使联衔奏请立宪之入告；越明年九月，遂下预备立宪之上谕；又明年八月，遂有采用立宪制度，九年后开设国会之诏书。然而一般人士犹以为未足也，又复组织国会速开请愿团，北入京师，力争于魏阙，清廷迫不得已，乃于宣统二年十一月，更下上谕，定宣统五年公布宪法。未及一年，而武汉革命，清社随以覆亡，溯距下诏预备立宪之时，才五稔耳。

当清廷既决采用立宪政制，而运用立宪政治之政党，自是应运而生。政闻社创立未久，即被政府封禁，宣布解散。故其初具雏形者，厥为预备立宪公会，是会领袖，为苏之张

謇、浙之汤寿潜，一渐进君主立宪主义者之集团也，对于速开国会之请愿，颇能尽力。洎资政院成立，其党员雷奋、孟昭常、许鼎霖辈，集合院内外同志，组织宪友会，号称民党，与政府与党之宪政实进会、辛亥俱乐部两官僚党对抗相持，不稍退让。中国政党之正式组织，实滥觞于此。

革命义师奋兴武汉，后先响应达十七省，临时政府成于南京，共和国体遂告确定。于是曩标君主立宪主义者之团体，如预备立宪公会，及资政院内三政党，不能不暂时雌服。而秘密结社之中国同盟会，与章炳麟派之光复会，则公开采用政党组织。前者仍称中国同盟会，后者易名中华民国联合会，与武昌方面之民社，颇呈鼎峙之象。中华民国联合会之一派，知预备立宪公会雅有训练与经验，愿相提携共策进行，而立宪公会亦正有利用联合会之谋，遂相合并，改组统一党。其预备立宪公会别派之宪友会，寻亦改组为共和建设讨论会。此外自由党、社会党、共和统一党、国民公党，与其他种种政团，相继产生。综其数目，殆达三百有余，是为民国初期政党林立时代。

自是以后，中国同盟会、统一党、民社、共和建设讨论会四大政团，各依其中心势力，并合系统特色相似诸小党。极其结果，自南京参议院终期，迄于北京政府成立之后，第一次国会招集之顷，中国同盟会之后身之国民党，遂与以民社、统一党为中心之共和党，以共和建设讨论会为主脑之民主党，

章炳麟一派之统一党，四党对峙于国中。逮第一次国会开幕，袁世凯谋对抗敌党之国民党，急欲共和、民主、统一三党之并合，故至民国二年五月，三党并合，即告成功，所谓进步党是也。当时政界之分野，截然为国民、进步两党对立，是为小党并合成功，政党全盛时代。

自进步党成立以后，第二次革命以前，国民党即呈分裂之象。政友会、相友会胥离此党而别为组织。及赣宁变作，是党激烈派，悉南下加入讨袁军。主客异地，众寡悬殊，进步党之势力，遂益不可侮。袁氏恐其羽翼丰盈，将不易操纵也，又命梁士诒组织公民党为新御用党，预图抵制。而进步党之持民权主义者，睹此形势，颇感不安，乃与国民党提携，组织新民党之民宪党，隐相对抗。无如袁氏处心积虑，不欲中国有政党以掣其肘，非使政党悉陷摧残之悲运，势将不止，故对国民党施苛得达(*coupd'état*)之初，进步党尚能存在，受表面相当之待遇，若期望重假以事权，则终未能。及其继也，国民党势力既微，新御用党又告成功，进步党遂走入狡兔死走狗烹之穷途，其于袁氏，亦唯满腹牢骚，暗鸣不平而已。第二革命之际，国民党之激烈派，固受“成王败寇”史律之支配，招时论暴徒之批评，而残留北京之稳健派，亦随而蒙其影响。虽然，若辈意气固未因此馁也，以为党势虽衰，于宪法起草委员会，尚居多数，大可利用机会，制成宪法，以制限大总统之权力。袁氏早见及此，故旋即解散国民党，停止国会，以为根本

之解决。盖自南京参议院制定之临时约法，伸张国会权力，制限政府行动，胥有过当之处。袁氏对之，早怀厌恶，徒以民气方新，期限匪遥，未予明白废除，今为正式总统，岂容再受宪法限制，而不力求便于己者。宪法起草委员会，既以袁为目标，欲极端制限大总统之权力。袁氏而不以不法手段，根本解决，又将何待。平心论事，当此之时，无论何人，亦必出此，况图帝制自为如袁氏者乎。

国会解散而后，袁氏自造种种咨询机关，政治会议也，约法会议也，参政院乃至新约法也，无在而非袁氏帝制运动之灵魂。逮夫筹安会、帝制请愿团相继产生，帝制成功，即在旦夕。共和国体，岌岌其危，于是流亡海外，拥护共和诸人，遂为倒袁派之大同团结，起谋第三次之革命。云南首揭义旗，黔、桂、粤、湘、川、浙、陕西诸省，后先响应，袁氏含愤而死，黎元洪依法继任，共和再造之功，乃大告厥成。政党运动，亦因而老店新张。

共和复活，国会重开，倒袁派之大同团结，首唱制定宪法，政党亦随之而间有离合。综其概要，可大别为旧国民党系之宪政商榷会，与旧进步系之宪法研究会，及宪政讨论会、宪法协议会，以下之若干小党，分立而已。逮五年末，宪政商榷会，乃歧裂而为四派：曰政学会（张耀曾、谷钟秀派）、曰益友社（国民党稳健派）、曰丙辰俱乐部（国民党激烈派）、曰韬园（孙洪伊、丁世峰派）。六年春夏之交，对德外交问题发生，

韬园派与丙辰俱乐部、益友社之各一部分，合组民友社，以反对对德断交为职志，而拥黎总统为后援。而宪法协议会之十一政团，亦合组中和俱乐部，以赞成对德参战为号召，而戴段内阁为护符。当是之时，其与民友社表同情者，则有丙辰俱乐部、政余俱乐部、益友社、政学会之四政团。引中和俱乐部为同调者，则为宪法研究会，及宪政讨论会之两政团。

对德外交问题，赞成反对，既各趋极端，万难调合。故段因是而免职，遁迹天津，黎亦被迫而解散国会。未几复辟乱作，黎氏去位，冯国璋继任大总统，段氏再任总理，选举新国会。此中政党，初为安福俱乐部（绝对之多数党）、交通系、新交通系、研究系之四政团。厥后有己未俱乐部者，则由安福分歧一小部，及其他超然派议员，并合组织而成，意在拥徐、靳，而与段、徐（树铮）为对抗者也。其时南方亦开国会于广州，与北方对立，其中议员，即被黎氏所解散者，时人称曰旧国会。就中派系，亦可大别为四，即所谓政学会系、益友社系（旧国会之多数党）、民友社系及新新俱乐部（纯为新补议员之结合）是也。

逮及九年夏秋，南方军府分家，议员星散；北方直皖开战，安福败亡，新旧国会，皆成告朔之饩羊，政党竞争，无复用武之余地。然自表面观察，政党似胥沉寂无声，俨然民三、民四之局，政学会且自行解散，为形式上之宣言。而一审其实际，则群向暗中进行，积极准备重争政权，未尝一息少懈者。

也。是年岁杪，粤军回粤，孙中山重至广州，组织政府，民八议员多集其地，翌年更开非常国会，选举孙氏为大总统，以与北方徐氏对立。迨十一年，北方奉直开战，结果逼徐去位；南方孙、陈^①内哄，孙旋弃职。北方将士，亦以护法相号召，冀收统一之效，黎再复职，法统重光。八月一日，召集国会，民六、民八两派议员，争居正统，民六派卒获胜利，稳据议席，而政党亦随而复活。当张阁同意案提出之时，大小政团已达三十有八，甚有一人列名二三政党，即善观政者，亦有目迷五色之叹。洎十二年，最高问题发生，政团之数，增至四十有奇，多由津、保两系资助组成，预备选举曹锟为总统者也。六月十三，黎氏被逼去职，内阁摄政三月有余，曹锟大选如期成功，其间国会政团，数实超过五十。大选成功以后，曹氏对于国会，颇存免死狗烹之心，然任期延长，早由摄阁公布，欲罢不能，乃令左右组织宪政党，期得多数以便操纵。反对方面，亦联络诸小政团，组统一党以图对抗。统一党尚未告成，众议院院警已撤，吴景濂负伤，宵遁天津，求援于王承斌，并藉金佛郎问题，通电各省，期得多数国民之同情，不知“自作孽”（吴对王家襄语），正如王家襄所谓“今日已无话可说”也。

吴氏遁津以后，民宪同志会党员仍继续奋斗，奔走联络推倒高凌霨，通过孙宝琦组织正式内阁，以与保派抗衡，然无

① 指孙中山与陈炯明。

损于保派毫厘。迄于冯、胡反戈，曹锟解职，吴终未能活动于政治舞台。迨段祺瑞入京执政，初命王揖唐通电解散安福俱乐部，以绝新国会之召集希望，继命章士钊检举贿选议员，以阻旧国会之继续活动，终于民国十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下令取消法统，谓为已成陈迹，以断拒贿议员之种种要求。政党活动之大本营，至是已根本推翻，而依国会为活动之政党形式，当求之依法产生之今后民国议会矣。

第二章 清代之政治结社

第一节 旧会党概观

清代政治结社，为律例所不许，故皆属于秘密结社之行为。最初见称于世者，曰白莲会，亦称白莲教，以含有宗教的意味故也。洎三合会、哥老会后先续兴，遂离宗教的意味，而纯为政治的秘密结社，此即所谓清代三大秘密结社（皆属旧会党）是也。至先本维新党，继变为保皇党，与持民族革命之革命党（均属新会党）出世，而白莲会即成为历史之名词。但其支流曰大刀会者，以光绪二十三年，于山东兗州，杀害德国两教士，使德人藉词占领胶州湾；其别派曰小刀会者，旋欲扫除胶湾之德军，清廷闻之，出而强压，虽得无大祸变，然反抗清朝，因而仇外之心，仍属潜滋暗长。自后历年教案，无不由

此派直接间接以造成，极其结果，致有义和团排外之大事变。义和团者，即白莲会之化身也。同时有在理教者，亦白莲会之支流，东省马贼多属之，革命党张继、宋教仁辈，与之联络甚密，为白莲会各派中之惟一与新党有关系者。

白莲会之为宗教的秘密结社，证以上述兗州事件与义和团事件，皆以仇教为旗帜，实深切而著明。若三合会、哥老会者，则专以颠覆清朝为理想，进而为政治的秘密结社。章太炎氏所谓哥老、三合，专务攘除胡貉，而与宗教分离，仗义倜傥，不依物怪，视白莲诸教为近正者也。三合会一名天地会，又称三点会，凡清水会、匕首会、双刀会，胥其支流，起于明代遗臣之皈依道教者。其势力范围，以福建为中心（因当时郑成功父子，尚存明代正朔于隔海之台湾故也）而蔓延于江西、两广。厥后太平天国之变，实受此派之暗示，洪、杨利用彼等以成功，固不待言，且其时上海、厦门之占领，纯出三合会员之自动。兴中会首领孙文睹此先例，故于前清光绪二十六年，联结彼辈起兵于广东之惠州。哥老会亦称哥弟会，自洪、杨平定而后，湘勇裁遣，穷无所归，悉投此会，声势因以大振。嗣有红帮、青帮之分，红帮以湘勇系统为中心，号正统哥老会，青帮以安庆道友会（即盐枭之集团）为基础，称哥老会之旁支。新会党之利用此派者，先有保皇党之唐才常，继有革命党之黄兴（时黄为华兴会之首领）。

第二节 同盟会之由来

中国同盟会以清光绪三十一年，成立于日本东京，留日学生之加盟者，达十七省，盖中国民主共和主义者大集团之秘密结社，抑即今日国民党系之元祖也。当时组成主要分子，大别为三：一曰孙文一派之兴中会（广东派），二曰黄兴一派之华兴会（湖南派），三曰章炳麟一派之光复会（浙苏派）。此三派大同团结以后，而中国同盟会遂告成立，今请疏述此三派之各自由来，以供研究政党原始者之参考。

（甲）兴中会 兴中会为孙文之首唱，中国最初之新会党也。孙字逸仙，广东香山人，少依其兄于布哇入基督教会学校。十六岁归国，就学广东中西医学堂及香港医科大学，卒业而后，开业于澳门，假行医之名，行革命之实。至清光绪二十年，集合同志组织兴中会，与三合会首领郑弼臣相联络。越明年，乘中日战争，起兵于广东，以谋泄于举事之前一夕，遂遭失败。陆皓东且以身殉，孙氏出走澳门，经香港、日本、美国，亡命于伦敦，是为孙氏第一次革命之运动，亦即革命党之第一次运动也。

孙居伦敦之际，受清廷侦探之欺诱，致被幽闭于中国公使馆中。事为孙之旧师康德理所知，告于英国总理大臣沙利斯培理，沙利斯培理遂向中国公使提出侵害英国法权之抗议，始获释放，即国际法上有名之孙逸仙拘禁案是也，孙后详

述囚禁颠末，作《英伦被难记》(Sun yat - Sen Kidnapped in Lon Don)公示于国内外人士（商务印书馆曾译印之），由是中国革命党首领孙逸仙之名，遂轰动全世界人士之耳鼓。时清光绪二十三年事也。

孙氏旋离英伦，东赴日本，与日本志士宫崎寅藏、平山周等相结纳，发愤为新革命之运动。光绪二十六年，北方拳匪事变发生，孙氏认为绝好机会，乃令旧部兴中会及广东三合会，合毕永年所率之哥老会为一团，起兵于广东惠州。郑弼臣即率旧部五千余人，集中广东大鹏湾附近之三州田山寨，静待孙氏武器之供给。而孙氏方面以日人之失信，一颗弹药亦未运输，郑乃解散徒手，仅留有枪士卒一千余人。清廷官宪闻此消息，乘其不备，一鼓进攻，遂尔全军溃散，故孙氏第二次之革命运动，又归失败。幸同时有广东人史坚如，与其同志宋淇（民国后为北京日报社长），投炸弹于两广总督衙门，击毙官吏二十多人，为此役之结束，作暗杀之先驱。史虽殉难于是役，而其裨益于此后之革命运动，自非浅鲜也矣。

孙于惠州举兵失败以后，再作周游欧美之行，以谋军费之募集，于清光绪三十一年，复度日本之东京。会黄兴诸人，于湖南失败，亡命抵东，执留日学生界之牛耳。以宋教仁、程家柽，斡旋其间，孙、黄得以携手，而革命运动大同团结之中国同盟会，旋即从事正式组成矣。

(乙)华兴会 华兴会由黄兴、宋教仁、刘揆一、胡瑛、陈

天华等组织而成，一湖南青年中急进派之团体也。与哥老会首领马福益一派，极有联络。广西方面陆亚发（即陆荣廷^①）一派，亦遥相呼应。光绪三十年，陆先发难，占领广西之柳州，华兴会欲利用马福益派，急图响应，以机事不密，事前为清吏发觉，马因被捕，斩于长沙浏阳门外。黄、宋诸人，亦相继亡命于日本。

当是之时，中国留学生数以万计，以世界潮流之影响，类皆倾向于革命主义。黄为革命运动之实行者，群以师礼事之，故能高执留学界之牛耳。张继又以横溢之奇才，出为黄副。宋教仁、陈天华等，复发行《二十世纪之支那》杂志，努力鼓吹，于是革命主义，殆普遍贯输于全留日学生界。越明年，孙文自欧美来东，首与黄兴、张继会晤，意见相同，次为革命党员之集会，确立中国留学生总会之基础，终乃发布党义六条，成立中国同盟会。其党义如左：

- (一) 摧翻现今恶劣政府。
- (二) 建设共和政体。
- (三) 维持世界真正平和。
- (四) 主张土地国有。
- (五) 主张中日两国国民的联合。
- (六) 要求世界列邦赞成中国革新事业。

^① 此误。陆亚发非即陆荣廷。

厥后未几，宋、陈两氏发行之《二十世纪之支那》杂志，亦改组为《民报》，推汪精卫、胡汉民、章炳麟、陈天华等为主笔。章即光复会之领袖。自是中国革命党之三大派，遂告完全结合。

(丙)光复会 光复会由章炳麟、蔡元培、吴敬恒等所组成，一革命运动中之理论的指导者也。章之学问，胎息于明代遗儒王船山，于当时革命党中，为第一学者。康有为著《保皇华政》一书，章作《訄书》反驳之，使康之论据，无复存在之价值。盖章氏之《訄书》与邹容之《革命军》、汪兆铭之《民族的国民》，同为革命文学中之三大名著，清末士大夫，多艳称之。

光复会之会员，有蔡元培、吴敬恒辈之学者，有陶成章、徐锡麟、马宗汉、陈伯平、秋瑾女士之实行家。徐锡麟于同盟会成立后之二年（光绪三十三年），刺杀安徽巡抚恩铭，大振革命运动之声气。吴敬恒以爱国学社，蔡元培以教育会，鼓吹革命于一般学生之间。光绪二十九年，蔡以章炳麟、邹容，借《苏报》鼓吹革命，被羁于上海捕房，几为株连，因亡命于法国之巴黎。

是会别派，有于伯循者，字右任，为陕西三原之举人，以著书排满，不容于清吏，遁而之沪，组织《神州日报》，嗣于同盟会成立之后，又经营《民呼日报》、《民吁日报》、《民立报》诸报，努力鼓吹革命主义。宋教仁既至上海，即依于之报社，署

名渔父，发表光焰迫人之文。而是时民立报馆之在上海，颇有革命党本部之观。于氏同志，有湘人杨守仁者，其亲友张榕诸人，于辛亥革命之际，多起义于满洲。又有吴樾其人，曾投炸弹于清廷之考察宪政大臣，胥是会之佼佼者也。

第三节 革命运动之经过

中国同盟会既告成立以后，革命运动益为长足之进步。其实行革命方法，具载《革命方略》书中，分三时期进行：第一军政时期、第二训政时期、第三宪政时期。其内部组织，分外交、内政、军政、联络、言论、暗杀五部一团，向国内分头活动。而机关报之《民报》，复有章炳麟、张继、宋教仁、汪精卫、胡汉民诸人主持笔政，大受国内外知识阶级欢迎，学校之内，市肆之间，争相传览，清廷虽加严禁，亦未如之何。同时，更于国内各地，遍设同盟会支部，以次推设于香港、暹罗、新加坡、爪哇，及其他南洋与美洲诸埠，盖一革命党全盛时代也。自兹以往，迄于辛亥革命成功之际，其中六年，几无岁不有轰烈的革命运动。举其著者，则清光绪三十二年，有萍乡、浏、醴之事变，有吴樾之炸击考察宪政大臣。三十三年，有徐锡麟之暗杀安徽巡抚，黄兴之入攻钦廉，有孙文之进军镇南关，有黄

冈及七女湖之两次革命，前仆后继，愈失败亦愈进步。三十四年，有熊成基之安庆炮队起事，有云南河口之三路进兵。宣统二年，有汪兆铭之炸击摄政王邸，熊成基之谋刺载涛，方佐治之谋刺载洵，倪映典之攻广东省城。宣统三年春，有温生才之炸孚琦，黄兴之黄花岗大举；夏，有陈敬岳之炸李准；秋，有四川之铁路风潮，湖北之武昌首义。而革命随以大告成功，于南京成立临时政府，而秘密结社之中国同盟会，未几亦改组为公开之政党矣。

第四节 康、梁之维新运动

康有为，字〔号〕长素，广东南海人。幼而颖悟，称神童，长习经世实用之学于朱九江，又习公羊大义于廖平，笃志十年，学问大进，以清光绪二十一年成进士。当弱冠时，即抱改革中国之志，谓非变法自强，则无由救国，以当时最流行之公羊学说，比附于此中心思想，而整理润色之，号称新学，大受海内智识阶级之欢迎，而尤风靡于南方各省。洎梁启超、徐勤、汤觉顿辈诸英才，集其门下，愈益努力鼓吹。自是以后，“万木草堂”之名，遂轰传于新学士子之间。光绪二十年，更集两广之同主义者，成立桂学会，而康氏之维新运动，于此开始。

当是之时，北京方面，以文廷式等之主倡，有强学会之组织，其目的亦在改革政治。其会员有黄绍基、汪康年、屠守仁、黄遵宪、张謇、陈三立、岑春煊、陈宝琛诸人，而工部尚书孙家鼎、湖广总督张之洞，胥其有力之后援者。康、梁闻之，因即遵海北游，往来上海、北京，加入是会，而强学会势，愈益大振。御史杨崇伊见而嫉之，上书西后，谓侍读学士文廷式，于松筠庵广集徒众，妄议朝政。西后核阅结果，文因革职，永不叙用，驱逐回籍，强学会不得已，随亦宣布暂时解散。其上海支会，亦改组为时务报馆，由梁启超主笔，努力继续宣传其主义。四方新学士子，喜康、梁之议论新颖，群相呼应，变法自强，起组学会，以期成功。举其著者，则有长沙之湘学会、时务学堂、衡州之任学会、苏州之苏学会、北京之集学会、格致学会、武昌之质学会、桂林之圣学会、陕西之陕西学会。其他算学会、农学会、天足会、禁烟会，尤不可以数计，因各地志士，发愤组织学会，讨论政治问题、社会问题，而维新党顿呈崛起之观，而维新运动较前亦大进步矣。

第五节 保国会之经过

康、梁见其学说新颖之魄力，既足风靡天下，乃以光绪二

十四年，再入北京，综合各地新学士子，组织有名之保国会，以四月十七日，宣告成立。维新党之大同团结，端始于此。其宗旨则以国地日削，国权日弱，国民日困，因组是会，谋国地、国民、国教之保全，其党义约如左举六条：

- (一)保全国家之政权及其土地。
- (二)保全民权民族之自主自立。
- (三)保全圣教之不失坠。
- (四)讲求内治革新变法之宜。
- (五)讲求外交之原因结果。
- (六)仰体朝旨，讲经济之学，以助有司之治。

康、梁保国大会，组织告成，乃提示其主张，于有志改革之光绪帝，要求赞助，以贯彻其政治革新之初衷。会宫廷方面，恭亲王薨逝，改革(光绪帝)、守旧(西太后)两派之缓冲地带，完全撤除。光绪帝之状态，更惴惴迫切，以为我不屠人，则人将屠我，遂急发开国进取之上谕，宣明改革之志趣于内外大小臣工及一般士民(诏文见清朝全史第八十三章)，时清光绪二十四年六月也。同时复下诏，召见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黄遵宪、张元济诸人。康于召对之时，具陈改革意见，六称帝旨，即座任为总理衙门章京，并授谭嗣同以四品卿衔，与杨锐、林旭、刘光第，共参新政，号军机四卿，凡关新政事宜，类皆取决于此四人。维新党值此时机，夙志胥遂，乃拥光绪帝愈图改革之实行，废止八股，洞开言路，肃清吏治，淘汰

冗官诸上谕，不顾强制力之如何，只管先后如雨而下。而不喜变革之内外臣工，群对光绪帝及维新党，横生反感，此种倾向，遂大为守旧派所利用矣。

守旧派之领袖，西太后而外当首推荣禄。荣曾运动西后，迫帝罢免师傅翁同龢，同时自荐继任直隶总督北洋大臣，其不求军机大臣而求北洋大臣者，盖欲手握北洋三军实权，以为守旧派之后盾也。当时所谓北洋三军，即董福祥之甘军、聂士成之武毅军与袁世凯之新建军是已。荣禄既用全力以谋实力之准备，更嗾御史李盛铎，奏请帝幸天津，举行阅兵国典，便于是日实现废立之大举。光绪帝廉得其阴谋，惶急恐怖，多方推诿，不作天津之行，守旧派之策划，因遂不能实行。洎九月十九日，帝御懋勤殿之初，携改革意见书，谒太后于颐和园，请求裁允。太后痛责紊乱祖法之非，帝惶惧而退，知废立之祸，迫在眉睫，乃以衣带密诏，授诸杨锐，令筹大位救护之策。杨即谋诸谭嗣同，欲依袁世凯以达其目的。袁听谭言，慨然许诺，杨、谭方欣然喜形于色。讵袁中途变志，密告一切于荣禄。至二十一日，西太后遂幽囚光绪帝于瀛台，而捕斩谭嗣同、林旭、杨深秀、刘光第、杨锐、康广仁六人于市。康、梁事前有所闻，故康得乘英舰遁香港，梁得亡命于日本。而西后再度垂帘听政，守旧派重握政治大权。所谓“戊戌维新”仅留此后历史上之一名词矣。

光绪帝之改革运动，完全失败无余，北京朝廷，益任顽固

守旧派专横跋扈，厉行极端之反动政治，极其结果，遂致酿成拳匪之乱。故自戊戌政变以后，迄于八国联军入京之时，实为满清末年之最黑暗时代。自是以后，全国优秀之士，恐罹党锢之危，群不出仕，放言高论于民间，隐培革命之种子，复努力批判解剖康、梁学说，并探究其蹉跌真因，结果知倚满廷而事改革，为计太愚，不以康、梁之思想为然，而倾心于谭嗣同之“仁学”。南方汉人，更焕发排满思想，唾弃康氏保种兼保满族之说。要而言之，戊戌政变之唯一效果，即在使汉人恍然自觉，知满清为不足倚之一事而已。

第六节 保皇会及其运动

康、梁亡命日本以后，孙文亦自英伦至日，谋第二度之革命运动。日本诸志士，欲令孙、康携手，合图大规模之进行，卒以民主共和主义，与君主立宪主义，根本上不容并立，两派万难合而为一。于是康、梁乃设保皇会，谋复光绪帝之政权，拥以施行立宪政治；孙则以颠覆满廷实行革命为务。两派分道扬镳，距离日远，遂如水火之不相容矣。逮夫拳匪变起，康遣唐才常起事于汉口，孙则传檄举兵于惠州，各持其主义，而遥相对峙以图进行。

唐才常，字佛尘，湖南浏阳人，与谭嗣同为同乡，少不事章句之学，独喜披览中外史乘，衡论国家兴亡之故。弱冠入湘学报馆，撰述独多，巡抚陈宝箴极器重之。厥后时务学堂之开设，南学会之创立，种种机要，胥赖唐氏参与而后决定，盖康、梁派之重要人物也。故康、梁失败，唐亦随赴日本。康欲煽动湖南哥老会，预备举兵汉口，为恢复光绪帝政权之基，会新加坡富豪邱菽园，送康三万金为军费，康悉举以授唐，携归中国图大举。唐返上海，集合同志，创设东文译社，以避官厅之耳目，实则组织中国独立协会也，以沈克诚任内政，容闳任外交，狄平任财政，林述唐任汉口军事。初拟连结海贼，乘间入京，暗杀西太后。寻见拳祸大作，唐氏乃携同志六十余人，溯江西上，专注武汉，以为起义之地。唐氏既至汉口，匿居于英租界，滥发自造纸币以充军资，事为湖广总督张之洞所闻，密捕唐、林两人而杀之，其计划遂尔根本失败。虽然，唐氏志虽未成，然予中国青年怀改革者以极大之暗示，却不减于孙文第一次革命之运动，不第冲动多数人心，即黄兴之奋起，亦实刺激于唐此次之失败也。

康、梁派之武力的运动，前后仅此一回，其他则无所闻。盖康氏使唐举兵武汉之初，预期一举可告成功，不意结果适得其反，因遂终身不敢再言武力革命，而隐遁南洋新加坡。梁则仍居日本横滨，与徐勤、汤觉顿辈，发行《清议报》、《新民丛报》诸杂志，高唱保皇与开明专制之说。所谓保皇云者，然

自为保光绪皇帝，而以光绪帝为中心，施行君主立宪制度者也。然康、梁虽如何竭力主张保皇，而幽囚之光绪帝，不仅终无能力奋飞而起，且徒资西太后以口实，而转加以严密之干涉，是亦康、梁预料所未及也。逮夫资政院开，院中议员与康、梁同主义者，运动特赦康、梁，归国自效，一时殆有成熟之观。康、梁海外闻讯，不胜眉飞色舞。惟是清廷仅属口惠，绝无诚意实行。翌年十月，武汉即树革命之旗，更不足以语此。民军既兴，袁世凯乘庆亲王之后，组织逊清最末次之内阁，授梁以司法副大臣，梁知满洲王气已终，辞而不就。康则犹唱虚君共和，冀存清社于告朔饩羊之列，其情殊可怜已。

第七节 同盟会与保皇会之得失

综而论之，民族革命派之论据，直截了当，排除异人种之满人，建设汉族之共和政府，论理上甚合理也。君主立宪派之主张，则异夫是，戴满族为君，采用开明专制，且为附会汉满种族同一之辞，冀以消灭汉人对满之恶感。故其结果，前者易入一般汉人之心，后者非同主义者莫能听。前者为汉人思想之正系，终睹辛亥之成功；后者乃汉人思想之旁系，当然无多大之发展。又况后者之主义，纯尚稳健从事，不足激起

一般人士之兴奋；前者之主义，专重突飞前进，容易得有支配欲者之同情。逮后民国组织成功，后者虽对共和亦无异论，然其主义，犹带渐进稳健之色彩；前者虽舍去排满主义，然其政纲，仍循急进自由之旧规。详观民国以来，国中两大党系（国民党与进步党）之抗争，总之不离夫自由主义与渐进主义之冲突，稍稽史实，即知其所由来者远，而非一朝一夕之故矣。

第三章 国会请愿时代之政团

清廷之预备立宪也，以迁延为唯一方法。仿行宪政之国是，既定于丙午，而筹备宪政之年限，托始于戊申，九年之期，遥遥莫即。清单所列，尤多具文，其不能副全国人民之望也，无待言矣。然此犹自内外臣工陈奏，人民多番请愿，始获得也。当清廷宣示仿行宪政以后，人民之希望立宪，预备研究者日多，上海绅民，既设预备立宪公会，各省士民集合团体，研究政治，议论时事者，亦所在多有，督促宪政实行之文电，殆几无日无之。逮至丁未九月，更有华侨联名请愿，求即实行立宪；湘人熊范舆等，请愿设立民选议院。戊申六月，预备立宪公会郑孝胥等，联名请愿开国会。七月，各省人民举代表呈递国会请愿书者，踵至京师，八旗士民，亦与其列。八月朔日，始由宪政编查馆、资政院王大臣，奏呈宪法及议员选举各纲要，及议院未开以前，逐年应行筹备事宜，谕令内外臣

工，依限举办，于第九年内筹备完竣，即行颁布钦定宪法，并颁布召集议员之诏，然终无意实行也。自颁仿行宪政谕后，遂为纯粹国会请愿时代，就中形同政团，且具有相当势力者，厥惟预备立宪公会与国会请愿同志会。

第一节 预备立宪公会

预备立宪公会，成于前清光绪三十二年，以江苏、浙江、福建三省为中心，而奉戴上谕立宪之旨趣，开发地方绅民之政治知识为目的者也。自其思想上之系统观之，与当时康、梁一派之保皇党，颇表深厚之同情。其干部人物，会长为朱福诜，而副以张謇、孟昭常，干事为郑孝胥、汤寿潜、许鼎霖、雷奋、陶保廉、周廷弼诸人。其会员类多江、浙、闽知名之士与政界实业界之代表者，会势隆隆，颇极一时之盛。后更网罗广东、湖北、湖南诸省之同主义者，厚植声援，殆隐然君主立宪主义者中，一有势力之团体也。光绪三十四年，清廷怀疑实行立宪，恐不利彼满族，欲将预备立宪之上谕，藉故取消，一般人士，群致不满，起为国会请愿之运动，以图对抗。预备立宪公会，因即移书湖南宪政公会、湖北宪政筹备会、广东自治会，与夫河南、安徽、直隶、山东、山西、四川、贵州诸省

同志，约于是年七月，各派代表，齐集北京，以请愿书呈请都察院代奏。虽值光绪帝不豫，奏未得达，然清廷颇为所动。八月二十七日，遂下九年后公布宪法之上谕，其请愿前驱之功，殆亦有足多焉。

第二节 国会请愿同志会

国会请愿同志会，由十六省谘议局代表组织而成，亦称谘议局联合会，成于前清宣统元年十二月。谘议局者，以遵勅命，采各省之舆论，指陈全省利害，筹计地方治安等宗旨，代省议会而设立，于宣统元年七月行复选，十月十五日开会，各省同时成立者也。

先是，江苏省谘议局既告成立，其议长张謇，即以外侮益剧，部臣失策，国势日危，民不聊生，救亡要举，则在速开国会，组织责任内阁等语，通电各省，复派孟昭常、杨廷栋、方还诸人，游说各省谘议局。逮其结果，直隶、江苏、山东、湖南、湖北、河南、浙江、福建、江西、广东、广西、奉天、吉林、黑龙江、安徽、山西十六省，各派代表三人，集于上海，嗣经种种协议，乃组织国会请愿同志会，并约定须俟国会正式成立，始行解散。宣统二年一月中旬，各省代表，齐集北京，一面由孙洪

伊领衔，连署各省代表三十三名，以请愿书托由都察院代奏，一面历访各王公大臣，请求赞助，早开国会。讵意至三十日，诏书发出，竟拒绝请愿，代表团忍气吞声，更形奋斗，组织国会请愿团于北京，以孙洪伊等六人为常驻委员，其他代表，各回原籍努力鼓吹。其后四月，请愿团再度上书请愿，复经两次御前会议，下诏拒绝。舆论对于清廷，较前益多非难，请愿团倚为有力后援，复向资政院提出请愿案。通过奏请，清廷乃明谕天下，缩短预备年限，定宣统五年召集国会。

国会请愿同志会中之预备立宪公会一派，对于右项诏书，认为满足，不再进行，而执代表团牛耳之汤化龙（湖北议长）、谭延闿（湖南议长）、蒲殿俊（四川议长）辈，坚执翌年即开国会之说，再筹请愿，因与公会派宣告分离，仍留北京，非议朝政，攻击亲贵内阁。未几，东三省第三次国会即开请愿代表来津，清廷用吴鼎昌之谋，严饬直督陈夔龙驱逐出境，汤、蒲诸人，知势已无可为，对于清廷绝望，遂归原籍，与革命党通声气，别图根本解决。厥后川路国有风潮，蒲氏殆为主动，武汉革命勃兴，汤氏亦与有力云。

第四章 资政院时代之政党

资政院开会于清宣统二年十月十三日，以清帝勅选议员百名，各省谘议局互选议员百名，合组而成。勅选议员，多由贵胄出身，素乏政治经验，又无宪政知识。互选议员，则皆各省谘议局之优秀，而又有锻炼者，故与勅选者遇，在在得占其优势，且其行动，亦比较有组织，而出自“预备立宪公会”之议员，尤能行动一致，不若勅选派议员之一人一党，纯就各个问题，临时决其向背。例如刑法改正问题，劳乃宣之“蓝票党”，竟与汪荣宝之“白票党”对抗争议，逮夫闭会而后，两方议员，胥感有组政党之必要，于是宪友会、宪政实进会、辛亥俱乐部之三政党，遂于宣统三年六月，先后成立。中国之有正式政党，实自兹始。

附资政院勅选互选议员名额分配表：

(一)宗室王公世爵 十六名

- (二)满汉世爵 十二名
 - (三)外藩王公世爵 十四名
 - (四)宗室觉罗 六名
 - (五)各部院衙门七品以上者 三十二名
 - (六)硕学通儒 十名
 - (七)多额纳税者 十名
- 以上共计议员百名，均由勅选。
- (八)各省谘议局议员互选 一百名

第一节 宪友会

宪友会应资政院需要而产生，以国会请愿同志会为基础，成于宣统三年六月六日。本部设于北京，支部达于十省，当时称为民党者也。其干部人物，有孙洪伊、汤化龙、谭延闿、徐佛苏、雷奋、蒲殿俊、林长民、梁善济、刘崇佑、袁金铠诸人，而在资政院中，则以雷奋、籍忠寅等为其领袖。其政纲凡六：

- (一)尊重君主立宪政体。
- (二)促成责任内阁。
- (三)整理各省政务。

(四)开发社会经济。

(五)讲究国民外交。

(六)提倡尚武教育。

其各省支部首领，湖北为汤化龙、张国淦、胡瑞霖、郑万瞻，江苏为马良、沈恩孚、黄炎培、汪秉忠，山西为梁善济、李素，四川为蒲殿俊、罗敦荣、陈登山，江西为谢远涵、宋名璋、黄为基，福建为林长民、刘崇佑、林志钧，奉天为袁金铠，安徽为李国珍，山东为周树标，湖南为谭延闿。

宣统三年八月，武汉既树革命之旗，南方各省全体响应。民国元年二月，清帝逊位，南北统一，民主国体，完全确定，宪友会随以暂行分裂。孙洪伊一派，则以北方为中心，组织共和统一党。汤化龙、林长民一派，则别组共和建设讨论会。其后数月，复又合组为民主党。

第二节 宪政实进会

宪政实进会，由资政院中之勅选议员，与硕学通儒议员共和组织而成。其性质属保守党，其干部人物为庄亲王、劳乃宣、陈宝琛、赵炳麟、沈林一、俞长林诸人，而劳、陈、赵三氏，实居领袖之地位。民选议员之加入者，有于邦华、陈瀛洲

等。革命成功，是党即告消灭，其政纲凡十条：

- (一) 尊重君主立宪政体，期上下意思之疏通。
- (二) 发展地方自治，巩固宪政之基础。
- (三) 谋政治全体之改善。
- (四) 期法律之完备。
- (五) 定教育之方针。
- (六) 完成移民事业。
- (七) 实行财政整理。
- (八) 开发人民生计。
- (九) 研究外交政策，集中国家权利。
- (十) 谋军备之充实。

第三节 辛亥俱乐部

辛亥俱乐部，乃宪政实进会之别动队，当世称为资政院中之官僚党。其组成分子，实含勅选、互选二派。勅选议员之中，则有赵椿年、陈懋鼎、王璟芳、刘道仁诸人；互选议员之中，则有易宗夔、牟琳、罗杰诸人。其政纲凡八条：

- (一) 阐扬立宪帝国之精神。
- (二) 提倡军国民教育。

-
- (三)发展地方自治能力。
 - (四)主张保护政策以振兴实业。
 - (五)整理财政以增进富力。
 - (六)酌量公私财力以谋交通发展。
 - (七)整饬军备以充实国力。
 - (八)体察内外情势，确定外交方针。

第五章 民国初期之政党

革命成功，民国奠定，各派群起组织政党，以期争夺政权，即抱革命主义而秘密结社之中国同盟会，亦应运而改组为公开政党。其属光复会一派，则改组为中华民国联合会，嗣以地理上之关系，复与预备立宪公会派，联合组织统一党。而资政院中宪友会，至是则分歧为二派，组织共和建设讨论会与共和统一党，俨若孪生之产儿。武汉方面，则以黎元洪为中心而有民社。上海方面，则因同盟会之急进派，而有自由党与社会党。此其大较也，他若根据各种势力与特殊关系，起而组织小政团者，恍如雨后之春笋，俟后再详论之。

当国基粗定之秋，政团应运而起，小党林立，虽盛极一时，然究无深厚之根基，不能不被吸收于较大之政团。故同盟会、统一党、民社、共和建设讨论会，四大政团，莫不各依其主义系统之相似，或中心势力之号召，先后为并合小党之

运动。洎临时参议院开会北京而后，遂只国民党、共和党、统一党、民主党四党之仅存焉。

第一节 中国同盟会

中国同盟会，本一秘密结社之团体，所谓革命党之中坚是也。辛亥革命事业，以居主动者之地位，故其党势隆隆，有如旭日，南京政府之要职，几为此派所独占。南北统一既成，随即采用政党组织，盖欲大有为于后来之政治舞台，而主张政党内阁制度者也。其政纲都为九条，次述于左：

- (一)完成行政统一，促进地方自治。
- (二)实行种族同化。
- (三)采用国家社会政策。
- (四)普及义务教育。
- (五)主张男女平权。
- (六)励行征兵制度。
- (七)整理财政，厘定税制。
- (八)力谋国际平等。
- (九)注重移民开垦事业。

自其政纲观之，采用国家社会政策，主张男女平权，以与

同时他政党较，颇具急进之征。其别动队之有自由党与社会党，盖非偶然也已。惟自南北统一而后，国内政党，群起以谋巩固内部，扩张党势，同盟会之发展，乃不无少蒙影响。益以孙文交卸总统政权，养望在野，黄兴留守南京，有名无实，唐绍仪总理及宋教仁、王宠惠、蔡元培、陈其美四总长，又以扼于袁氏大权，不能实现责任内阁，相率辞职。一时党势，遂益不振。幸宋教仁辈，奔走各方，尽力招致，改组为国民党，始获大张旗鼓，收取第一届国会选举之胜利焉。

干部人物，总理孙文，协理黄兴、黎元洪，干事宋教仁、胡汉民、马君武、刘揆一、平刚、张继、李肇甫、汪兆铭、居正、田桐。支部代表，安庆赵宋卿、段云，潮州许唯心、陈少白，广东冯自由、林直勉，嘉兴陈以义、吴文喜，处州吴逢樵、阙麟书，武昌田桐、丁仁浩，上海张同伯，杭州朱瑞、张伯岐、黄骥、张浩、周钰，京津黄复生，南昌钟震川，福州陈子范、史家麟，绍兴余冠洁、童白时，宁波胡朝阳，金华陈豪，湖州蒋介石。

右述干部之中，协理黎元洪，不过独有其名，实际上，与同盟会务殆无关系，盖彼是时方尽力于民社者也。干事平刚，亦以参议院之秘书长而举其人，党务实际，则由宋教仁主持一切。张继是时，方为社会党之领袖，于同盟会干部参与亦稀。惟唐绍仪，则在事实上与同盟会关系较深，而协理干事均无其名者，殆有别项原因欤。

第二节 统一党

统一党由中华民国联合会、预备立宪公会合并组织而成。先是，革命党中章炳麟领袖之光复会，本中国同盟会秘密结社时代之一组成分子，洎革命成功，共同之敌，随清帝逊位而消灭，乃与同盟会分离，改组中华民国联合会，成于民国元年一月三日。会其时张謇诸人领袖之预备立宪公会，以于改革事业终始旁观，毫未赞助，无从取得民国政治之发言权，正深引为遗憾，及睹中华民国联合会，对同盟会满带嫉视色彩，又以两会均以江、浙为中心，地理关系亦极密切，乃由双方自动，并合而组统一党。其宗旨为巩固全国之统一，建设中央政府，促进共和政治。

统一党既以反对中国同盟会为职志，故于袁氏所为，皆极力赞助，满口讴歌，盖同盟会之政敌，而袁氏与党之中坚也。故其政纲，亦视同盟会为稳和，而采渐进的主义，政纲都十一条：

- (一)团结全国领土，厘正行政区域。
- (二)完成责任内阁制度。
- (三)融和民族，统一文化。
- (四)注重民生，采用社会政策。
- (五)整理财政，平均人民负担。
- (六)整顿金融机关，发达国民经济。

- (七)整理海陆军备，提倡征兵制度。
- (八)普及义务教育，振兴专门学术。
- (九)速设铁路干线，谋便全国交通。
- (十)励行移民开垦事业。
- (十一)维持国际平和，保全国家权利。

干部人物，理事章炳麟、程德全、张謇、熊希龄，参事唐文治、汤寿潜、蒋尊簋、唐绍仪、汤化龙、庄蕴宽、赵凤昌、应德闳、叶景葵、王清穆、温宗尧、邓实、陈荣昌，干事黄云鹏、孟森、康宝忠、刘莹泽、王朴、马质、钱芥尘、易宗周、黄理中、张弧、王印川、林长民、王观铭、龚焕辰、杨择、王绍、章駕时诸人。

第三节 民 社

民社者，拥黎元洪为中心之政团也，以卢梭《民约论》为根本主义，其目的在图共和政体健全之发达。其地盘为黎元洪直属之湖北派。其干部为蓝天蔚、孙武、张振武、张伯烈、刘成禹、宁调元、饶汉祥诸人。参议院移至北京以后，即与统一党及其他政团，合组共和党。

第四节 共和建设讨论会

共和建设讨论会与共和统一党，皆由旧宪友会分歧而出之政团。前者代表人物为汤化龙、林长民；后者为孙洪伊。此派主张，原与康有为、梁启超领袖之保皇党颇表同情，至是共和国既已实现，自难再言保皇。惟其政纲，仍采渐进主义。迨梁启超海外归来，三党遂合组为民主党，推梁氏为首领。

第五节 统一共和党

统一共和党，由谷钟秀、殷汝骊、彭允彝、吴景濂诸人组织而成，实为中国同盟会之支店，亦即现在政学会之初组。在北京临时参议院中，有议席二十五名，其后并入国民党。其政纲共十二条，次述于左：

- (一) 厘定行政区域，以期中央统一。
- (二) 厘定税制，以期负担公平。
- (三) 注重民生，采用社会政策。
- (四) 发达国民工商业，采用保护贸易政策。
- (五) 划一币制，采用金本位。
- (六) 整顿金融机关，采用国家银行制度。

(七)速设铁道干线及其他交通机关。

(八)实行军国民教育,促进专门学术。

(九)刷新海陆军备,采用征兵制度。

(十)保护海外移民,励行实边开垦。

(十一)普及文化,融合国内民族。

(十二)注重邦交,保持国家对等权利。

干部人物,总干事为蔡锷、王芝祥,常务干事为彭允彝、殷汝骊、欧阳振声诸人。当时已有七省设立支部。吴景濂率东三省议员加入之时,该党本部已由南京移设于北京。蔡锷于并入国民党时,即已脱离关系。

第六节 中国社会党

中国社会党,本效德国社会民主党之组织,曾名中国社会民主党,为赣人江亢虎所首倡。初组社会主义同志会,于清宣统三年六月十五日,成立于上海之张园。民国成立,始改组为中国社会党。成立未几,同盟会优秀分子张继,自法返国,其思想更新颖而有系统,遂以首领推张,党势扩张,曾极一时之盛。戴孙文为党外领袖。党中干部,为张继、江亢虎、李怀霜、段仁、陈翼龙(民国二年,为袁世凯枪毙于北京)、

沙淦、叶夏声诸人。据江亢虎自述，当时该党支部，成立四百余处，党员有五十万人。其政纲凡八条：

- (一)赞同共和。
- (二)融和种界。
- (三)改良法律，尊重个人。
- (四)破除世袭财产制度。
- (五)组织公共机关，普及平民教育。
- (六)振兴直接生利事业，奖励劳工。
- (七)专课地赋，他税概行豁免。
- (八)限制军备，注重军备以外之竞争。

民国二年，该党第二次联合大会，多数党员，不慊于江亢虎之行动，与中国社会党脱离，别组纯粹社会党，奉沙淦为首领。纯粹社会党之主张，似在无政府党与共产党之间，其后与中国社会党同时被袁世凯解散。

第七节 其他小政团

(甲)国民共进会 国民共进会以伍廷芳为会长，而王宠惠副之。干部有陈锦涛、徐谦、许世英、林志钧、牟琳、陈箓、江辛诸人。其主张以完成共和政体为目的。其后并入国

民党。

(乙)国民公党 国民公党为发起于上海之政团，以组织健全政党，巩固民国基础，增进国利民福为目的。名誉总理为岑春煊、伍廷芳，干部人物为温宗尧、王人文。其后并入国民党。

(丙)自由党 自由党为激烈急进者之集团，属同盟会之派别。其中心人物为上海《天铎报》社长李怀霜、《民权报》主笔戴天仇（后改名传贤）、周浩诸人。其主张多表同情于社会主义。

(丁)共和实进会 共和实进会亦系上海发起之政团，其后并归国民党。以董之云、许廉、夏仁树、晏起等为其领袖。政纲与党义，率莫得而详焉。

(戊)国民协进会与民国公会 前者系宪友会之支派，其首领为范源廉，干部为蹇念益、籍忠寅、黄群、陈懋鼎、黄为基、周大烈。后者为张国维。其后均并入共和党。

(己)国民党(前) 此与后来同盟系大团结之国民党同名而异质。其党义虽于全国统一政治之下，以人民为国家主体，完全保护其固有权利，以发扬共和之精神，而实则一亲美派之结合也。由潘鸿鼎等组织而成，拥伍廷芳为内部领袖，而实权不属焉。其后并入共和党。

(庚)共和统一党、共和俱进会、共和促进会、国民新政社
此四社政团，为民国成立后，发起于北京之政团。共和统

一党首领为孙洪伊，其他三党首领，则不详为谁何。四党地盘，皆以北方为中心，后以孙洪伊之尽力，胥并合于共和建设讨论会，而为民主党组织之一员。

第六章 临时参议院时代之政党

第一节 共和党

民国元年五月，以统一党与民社为中心，更合并国民党（前）、国民协进会、民国公会之三政团，组织共和党。盖顺应袁政府组织极大与党之要求，而用以对抗全盛之中国同盟会者也。其党义凡三：

（一）保持全国统一，采取国家主义。

（二）以国家权力，扶持国家进步。

（三）世界之大势，以平和实利立国。

干部人物，理事长黎元洪，理事张謇、那彦图、章炳麟、程德全、伍廷芳，干事林长民、汤化龙、王印川、范源廉、王家襄、张伯烈、王揖唐、潘鸿鼎、刘成禺、龚焕辰、唐文治、杨廷栋、孟

森、刘莹泽、黄云鹏、蹇念益、黄群、陈懋鼎、籍忠寅、孙发绪、林志钧等。

为时未几，统一党首领章炳麟，辞去理事之职，复发宣言，仍旧维持统一党。虽大部分党员仍留共和党籍，未与章氏一致行动，而王揖唐、王印川辈，则已随章俱去，自立为共和党之别动队云。

共和党组成以后，在临时参议院势力，几驾同盟会上。同盟会时以“民权党”自居，故共和党揭国权主义与之对抗，实则接近政府，而有御用党之嫌。当此之时，参议院议员除西藏迄未选派外，计共一百二十席，同盟会与共和党各占四十余席，统一共和党乃以二十五席议员操纵其间，称第三党。吴景濂之得议长，谷钟秀之得全院委员长，殷汝骊之得财政委员长，均属操纵之效。

第二节 国民党

民国元年八月，中国同盟会以宋教仁之策划，于统一共和党外，更并合同主义同系统之其他三党，合组为国民党。往复磋商，旋均赞同，遂由五个政团，各举委员，协议合并计划，与进行事项。同盟会委员为宋教仁、仇亮、刘彦、汤漪、张

耀曾、李肇甫；统一共和党为马麟翼、彭允彝、王树声、张寿森、谷钟秀、殷汝骊；国民共进会为王宠惠、徐谦、陆定、沈其昌、王善荃、蒋邦彦、马振宪、姚憾；共和实进会为董之云、许廉、夏仁树、晏起；国民公党为虞熙。协议结果，众意佥同，乃于八月二十五日，举行成立大会。孙文以是留都出席斯会，为极长之演说。随即发表宣言及政纲，宣言书都二千余言，结论仍主张两大政党对立，希望政党内阁成功之两点。政纲共为五项：

- (一)促成政治统一。
- (二)发展地方自治。
- (三)实行种族同化。
- (四)注重民生政策。
- (五)维持国际和平。

综览右述，其于秘密结社时代之土地国有，与中国同盟会时代之男女平权两大主张，胥已全然除去。论者谓受时代精神之束缚，由急进的渐趋于缓和的云。

干部人物，理事九人：孙文、黄兴、王人文、王芝祥、宋教仁、张凤翙、吴景濂、王宠惠、贡桑诺尔布。参议三十人：阎锡山、张继、李烈钧、胡瑛、沈秉堃、温宗尧、陈锦涛、陈道一、莫永贞、褚辅成、松毓、杨增新、于右任、马君武、田桐、谭延闿、张培爵、徐谦、王喜荃、姚锡光、赵炳麟、柏文蔚、孙毓筠、景耀月、虞汝钧、张琴、王付炯、曾昭文、蒋翊武、陈明远。备补参

议十人：尹昌衡、袁家普、唐绍仪、唐文治、胡汉民、王绍祖、高金钊、许廉、夏仁树、贺国昌。

五政团既合组为国民党，其党员议席，在临时参议院一百三十四人中，约占六十余人，以与政敌共和党之四十余席相较，实为三与二之比。其他议席三十余人，又恒以多数为向背。国民党当是时，实具有左右议场之势力，于是见机最敏之共和建设讨论会，睹此情形，抛弃超然主义，起为组织第三党之运动，即下述民主党是也。

第三节 民民主党

共和建设讨论会之汤化龙、林长民，目睹共和党、国民党相继合并诸政团，组成大党，对抗于临时参议院，亦谋组织第三大党，鼎峙于朝野，以期操纵国民、共和两党而收渔人之利。适其内幕首领梁启超，以元年十月返国，与袁世凯接洽妥协，将大活动于政界。乘此时机，遂与孙洪伊等之共和统一党，及其他以北方为中心之共和俱进会、共和促进会、国民新政社四个政团，并合而组民主党。其政纲党议与各干部人物，见原来各党之中。

第四节 当时各党党势之分野

综上所述，是时民国政党，实为国民、共和、民主、统一四党对立。其后第一届国会总选举之结果，国民党竟获绝对多数。则是当时四党党势，及于各省地方之内容，不可无表以资参考。兹据民国二年一月一日《上海日报》所载，日人西田耕一所著《中华民国之政党及其将来》一文，制表如左：

省名	都督	派党关系	党势			
			国民	共和	民主	统一
直隶	冯国璋	无党、袁派、与共和党接近	四	四	一	一
山东	周自齐	袁派、共和党	三	五	○	二
河南	张镇芳	袁派、共和党	三	二	○	五
山西	阎锡山	国民党	五	三	一	一
陕西	张凤翙	国民党	五	三	二	○
甘肃	赵惟熙	袁派、共和党	一	六	○	三
新疆	杨增新	共和党	二	八	○	○
江苏	程德全	无党、略近国民党	三	五	二	○
浙江	朱瑞	无党、接近共和党	四	四	二	○
江西	李烈钧	国民党	六	二	一	一
安徽	柏文蔚	国民党	五	三	一	一
湖北	黎元洪	共和党	二	六	一	一
湖南	谭延闿	国民党	八	一	一	○
四川	尹昌衡	国民党	三	三	四	○
广东	胡汉民	国民党	八	○	○	二
广西	陆荣廷	国民党	七	四	三	○

续表

省名	都督	派党关系	党势			
			国民	共和	民主	统一
云南	蔡锷	民主党	六	二	一	一
贵州	唐继尧	共和党	一	六	○	三
奉天	张锡銮	袁派、共和党	三	四	三	○
吉林	陈昭常	共和兼民主党	二	三	一	四
黑龙江	宋小濂	无党	四	四	二	○

先是，组织正式国会之参众两院选举法，已由临时参议院制定公布，于元年十二月中旬，办理两院初选。至二年二月上旬，复选即告完毕，综计各党所获议员，国民党竟占绝对多数。兹再分别参众两院，各党实占议席，表列于左：

党籍	议院名	人数	议院名	人数	合计
国民党	众议院	二六九	参议院	一二三	三九二
共和党	同上	一二〇	同上	五五	一七五
统一党	同上	一八	同上	六	二四
民主党	同上	一六	同上	八	三四
跨党者	同上	一四七	同上	三八	一八五
无所属	同上	二六	同上	四四	七〇
总计	同上	五九六	同上	二七四	八七〇

统观右表，国民党议席之多，即合共和、统一、民主三党，尚不及其三分之二，故当时国民党员欢欣鼓舞，宣传组织国民党政党内阁，而以宋教仁任总揆。袁见政敌如斯强盛，一面计划组织大与党，一面密谋暗杀宋教仁。逮至二年三月二十日，宋遂被刺于沪宁车站，而越日死矣。

第七章 正式国会时代之政党

第一节 进步党

民国二年四月八日，第一届正式国会，开会于北京。袁派继续前定计划，亟欲大组政府之与党，以期活动于国会，而压抑国民党之反对。共和、民主、统一三党，素不满国民党所为，乃应运合组进步党，大为政府张目。当于五月二十九日，开成立大会，举黎元洪为理事长，梁启超、张謇、伍廷芳、孙武、那彦图、汤化龙、王揖唐、蒲殿俊、王印川九人为理事。林长民、时功玖、王荫棠为政务部正副部长。丁世峰、孙洪伊、胡汝麟为党务部正副部长。政务方面，以汪荣宝、汪有龄、饶孟任任法制；吴鼎昌、解树强、褚翔任财政；林志钧、赵管侯、克希克图任外交；罗纶、王传炯、管云臣任军事；

耿臻显、陈廷策、萧湘任教育；张善与、李素、王湘任实业；汪彭年、于元芳、董昆瀛任地方自治；张嘉璈、胡源汇、戴声教任庶政。党务方面，以王家襄、凌文渊、祁桂芬任文牍；金还、胡瑞霖、张开屏任会计；黄远庸、李文熙、李俊任交际；梁善济、郑万瞻、孙熙泽任地方；张协灿、虞廷恺、于邦华任庶务。

同时发表宣言书及党章，以冗长不备举，专录其党议三条，以明其主张所在：

(一)采取国家主义，建设强善政府。

(二)尊重人民公意，拥护法赋自由。

(三)顺应世界大势，增进平和实利。

观其干部人物，居重要地位者，如梁启超、汤化龙、林长民、孙洪伊、蒲殿俊、梁善济诸人，皆属民主党籍，实有垄断之嫌。共和党以急谋对付国民党故，不能不忍气吞声，任民主党恣所欲为。而属旧共和党中民社派之张伯烈、郑万瞻、彭介石、胡鄂公辈，与统一党中之黄云鹏、吴宗慈、王湘等四十余人，则甚为愤慨，极不终然。乃以(一)少数党之民主党，违背合并原约，攫取多数之职员；(二)共和党开最后协议会，时系少数出席者独断决议合并；(三)共和党隐匿黎元洪及湖北共和党支部，请求履行合并原约之电报三大理由，宣言脱离进步党，仍守共和党之名义，所谓新共和党是也。然其主张，仍在拥护袁世凯为总统，与国民党为政敌。进步

党实不感多大之苦痛也，而民主党中央李庆芳一派，亦以反对与共和党、统一党合并为词，另组议员同志会，号政党之超然派，与梁士诒日相接近。梁氏后组御用党之公民党时，此议员同志会，即其组成分子之中坚也。

第二节 国民党之分裂

袁世凯组织政府与党，既大告成功，即开始向国民党为猛烈破坏之运动，而首受其软化者为刘揆一。刘当陆徵祥内阁成立之际，被任工商总长，对同盟会即为脱党之宣言。逮宋教仁暗杀案发生，彼又由京南下，以调停南北自任。返京而后，国民党员无不冷眼视之，刘氏不堪，乃假党争调和之名，召集同志，组织相友会，自是而后，国民党日形分离，遂有次述之五小政团，相继产生。

(甲)相友会 相友会会长刘揆一，副会长陈黻宸，干部人物为孙钟、黄赞元、张国裕诸人，会员计二三十名。其党义与国民党表示不合作。

(乙)政友会 政友会之首创者，为山西国民党籍众议员景耀月(南京政府教育部次长)与组织国事维持会之孙毓筠(元年曾任安徽都督)，成立于民国二年六月十九。其党纲为

巩固共和，发展国力，实行世界的国家主义。其会员国民党籍占五分之三，进步党籍占五分之二，共计六七十人。其开办经费，闻由袁世凯给以五十万元。

(丙)癸丑同志会 癸丑同志会，由湖南众议员陈家鼎等组织而成。陈亦国民党籍，曾与吴景濂争议长候补者而不得者也。干部人物为刘公、张我华、马小进、韩玉辰诸人。会员计十余人。本会为国民党之别动队，与政友会、相友会之为反国民党者，颇异其趣。

(丁)集益社 集益社为广东人之集团，朱兆莘执其牛耳，有社员二十余人。其后，除朱氏个人外，余皆并入梁士诒所组织之公民党。

(戊)超然社 超然社为国民党议员郭人漳、夏同龢等所组织，有社员三十余人。

自宋案发生，国民党议员分为激烈、稳健两派。稳健派主张依据法律，制成完密宪法，束缚袁氏政治之活动。激烈派以为空文无补，相率南下，举兵讨袁。故至湖口起事之时，张继及白逾桓等先已南下，留京重要分子，仅吴景濂、李肇甫、张耀曾、谷钟秀诸人。京师总检察所，因缄代理国民党理事长吴景濂，饬速削除黄兴、李烈钧、柏文蔚、陈其美等党籍，否则认为内乱机关。吴氏从命，始得无事。然而八月二十七日，袁氏仍以串通乱党为辞，逮捕国民党议员朱念祖、张我华、丁象谦、高荫藻、常恒芳、褚辅成、刘恩格七人及

政友会议员赵世钰。两院议员提案质问，袁皆置之不理。逮至九月三日，参议院补选议长，国民党推王正廷，进步党推王家襄，王家襄卒以一百十一票，对王正廷九十三票而当选。国民党之衰象，至是已暴露无余矣。

第三节 宪法起草委员会之党籍

民国建立，由临时政府组织大纲，产生临时大总统，而临时政府遂在南京成立。厥后，修改临时政府组织大纲，制定临时约法，规定制宪大权，操诸国会，以是正式国会开后，即以制宪为惟一天职。虽在南北交战之间，而宪法起草委员会，仍于二年七月初旬，积极进行。国民党之稳健派，且欲专依宪法，限制袁氏权力，不欲随激烈派南下举兵讨袁，洎各路讨袁军相继失败，更欲据宪法起草委员会孤军奋斗，以期最后之法律胜利。兹将六十名委员党籍姓氏，表列于左：

参议院：

国民党：汤漪、杨永泰、宋渊源、朱兆莘、高家骥、蒋曾煥、段世垣、金永昌、张我华、蒋举清、吕志伊、向乃祺、金兆樸、王鑫润，共十四人。

进步党：王家襄、丁世峰、蓝公武、曹汝霖、陆宗舆、王揖唐、解树强、陈铭鉴、阿穆尔灵奎、陈善，共十人。

政友会：赵世钰、王用宾、石德纯、金鼎勋，共四人。

共和党：饶应铭、车林桑多布，共二人。

众议院：

国民党：张耀曾、李肇甫、伍朝枢、易宗夔、褚辅成、彭允彝、谷钟秀、孙润宇、孙钟、杨铭源、徐秀钧、刘恩格、陈景南、李芳，共十四人。

进步党：汪荣宝、刘崇佑、王印川、李国珍、汪彭年、王敬芳、李庆芳、孟森、张国溶，共九人。

政友会：史泽咸。

超然社：夏同龢。

右列六十人中，反对政府者，为国民党、政友会、超然社三派之委员，计共三十四人。赞成政府者，为进步党、新共和党两派之委员，计共二十六人。又七月二日，选举参议院十五名与众议院十八名之候补委员，国民党籍又占半数以上。迨十九日，宪法起草委员互选结果，汤漪被选为委员长，蒋举清、杨铭源、杨永泰、王家襄、黄云鹏、夏同龢等，被选为理事。此七人中，国民党实居其四。

第四节 公民党

第二次革命结束以后，熊希龄出组内阁。国民党系之稳健派，胥捐前嫌，与进步党提携。进步党亦感两党提携之必要，故遇事胥能合衷共济。袁氏睹此情形，恐将不便于己之政策，乃嘱其秘书长梁士诒别组御用党，以压抑之。梁氏既受袁世凯组织御用党之命，乃集与彼自来接近之议员同志会、潜社（此社产生于正式国会成立之后，以司徒颖、黄宵九为领袖，梁之私党也）、集益社诸小政团，于二年九月十八，合组为公民党。梁士诒演说政纲，谓以国家权力，实行政治统一，增进人民幸福。然欲谋民福增进，须先扩张国家权力，整顿财政，以次注重各项实业，希望本党党员，勿为空论，只顾实行如何云云。其第一步政策，则在选举袁氏为正式总统。后于十月六日，卒以军警包围议场，三次投票结果，袁世凯得当选焉。其干部人物为李庆芳、梅光远、权量、陆梦熊诸人。

公民党组织告成，交通系即藉是而大加团结，成为后此之有力团体。盖梁任交通事业（梁在清末即任邮传部参议，掌握该部实权），垂十余年，养成粤系财阀之一私党，恒与皖系军阀对抗于国中。当未组党之先，梁氏虽以总统府秘书长外兼交通银行总办，然表面上之威权并未十分赫赫。自承袁命组织公民党，亦令部下全部加入，为集中之组织，俨然具有政党首领之实力，而“小总统”之徽号，遂由社会加诸梁氏头上矣。

第五节 民宪党

自新御用党之公民党组织成功，国民、进步两党感受刺激最深，更进一步起谋提携之实行，遂于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举行民宪党之创立会。先是，国民党之张耀曾、谷钟秀、汤漪、孙润宇、杨永泰、沈钧儒、张治祥、曹王德、钟才宏等，进步党之丁世峰、李国珍、蓝公武、刘崇佑、汪彭年、解树强等，于二十日发表脱党理由书，各脱其所属原有党籍。于本日更发表宣言书，略谓世睹民国政争之激烈，遂唱政党无用之论调，此实大惑而莫解者，从来政党组织，根本陷于谬误，既带私党之色彩过多，又以党为图私利之具。今者吾党以群策群力相集合，贯彻民主精神，励行立宪政治，对于国家负忠诚之义务，有摇撼民主国体者，则竭全力以维持而保护之。对于政治，先之以培养国力，继之以发扬国光，政府而有逸出宪政常轨者，则吾党认为公敌，不为阿附，不事攻击，务以公平之态度，为完密之监督云云。

当是之时，国民党中央，有持解散旧党而悉合并于民宪新党之论者，有主不忍抛弃有光荣之国民党名义者，争论结果，卒依吴景濂、李肇甫诸人之主张，维持旧党之名，而与民宪党相联络云。

第六节 大中党

大中党者，为曩在集益社而未加入公民党之朱兆莘与江天锋一派之超然社及相友会三小政团合组而成。自立于第三党地位，与国民、进步两党之任何方面，皆不相属。

第七节 政党之末路

政党之在此时，已有日暮穷途之慨，政府党则有公民党与进步党，反对党则有民宪党与国民党。前者之心理，以公民党为代表，后者之意志，以民宪党为正宗。质而言之，际兹末路时期，政党之分野，不外民宪党对公民党之抗争。逮二年十一月四日，袁氏取消国民党籍议员资格四百三十八人，国会由是不能开会。十一月十五日，由王家襄、汤化龙署名，正式通告停会而后，惟公民党仅获苟延残喘，其他政党，则全部同归于消灭。自是以后，政党之名，报章论坛，绝鲜有人称述。而政界派系之闻于时者，则只袁氏北洋系下所谓徐世昌、杨士琦领袖之文治派，冯国璋、段祺瑞领袖之武力派（其中复分直皖两派，冯为直派首领，段为皖派首领），杨度、施愚领袖之法律派，梁士诒、周自齐领袖财政派中之粤系（即旧交

通系)，周学熙、龚心湛领袖财政派中之皖系(此系专重节流搜括，时称搜括派)，如是而已。此种朋党，斗角勾心，攘争政权，迄于项城之死，无大变更。

第八节 袁氏帝制运动之进程

自二年十一月，国会停会，政党随而消灭以后，袁氏即着手进行其帝制自为，于十二月召集政治会议。此项议员，均由北京各部院及各省长官所选派，其资格则(一)年龄三十五岁以上，(二)有十年以上之政治经验，(三)品学兼优，名额定八十人。议长为李经羲，而副之以张国淦。其最大成绩，即制造约法会议组织条例，令袁得于三年三月成立约法会议，废除临时约法，而制造新约法者耳。约法会议之议长为孙毓筠，副议长为施愚，议员共六十五人，亦系钦定而指派者。核其最大成绩，(一)为制造新约法，(二)为制造参政院组织法。前者将立法部权限缩至极小，大总统权限扩至极大，以树变更国体之基础。后者即筹办帝制之专设机关。参政院参政共七十二人，皆由袁氏指派，以黎元洪任院长，副之以汪大燮。其后总统选举法修正案，投票解决国体案，均由此院所提出，而照案通过者也。前者由梁士诒提出，规定现任大总

统，得推荐次期大总统后补者三人，藏之石室金匮。后者为王印川提出。命令各省投票结果，全部赞成君主立宪，随即上表袁氏，劝正大位。洎经袁氏承诺帝制，乃设大典筹备处，以朱启钤为处长，以梁士诒、周自齐、张镇芳、杨度、孙毓筠、夏寿康、曹汝霖、唐在礼、叶恭绰、江朝宗、吴炳湘、施愚、顾鳌、吴廷燮、贡桑诺尔布等为处员。至十二月，袁遂下令，改民国五年为洪宪元年，大封劝进功臣五等之爵。不期云贵首义，拥护共和，桂、粤、川、湘、浙、陕六省相继响应。至五年三月，袁知大势已去，乃将帝制取消，仍称总统。其后两月，遂以忧死。

上述各项帝制运动机关，皆由袁氏明令所专设。同时社会方面，更有杨度、孙毓筠、严复、刘师培、李燮和、胡瑛六君子所设之筹安会，薛大可主办之《亚细亚日报》，乌泽声主办之《国华报》，王印川主办之《黄钟日报》，梁士诒、沈云霈等组织之劝进请愿联合会，皆竭力赞助帝制之进行者也。外人方面，美国有古德诺博士之国体意见书，日本有贺长雄之《观弈闲评》，均受袁氏金钱运动，而为君主立宪之鼓吹。要之，无论政治会议、约法会议、参政院，乃至筹安会、劝进请愿联合会、帝制运动各报馆、外人论文等等，胥可规纳于帝制派者也。揆诸法国国会之有王党议员，德国国会之有帝党议员，此派帝制运动者，亦未始不可勉附于政党之末也。

第八章 共和复活时代之政党

袁世凯自民国二年十一月大施其狄克推多之政治，解散国民党，停止国会，已集大权于一身。颐指气使，都成法律，帝制自为，只差位号。逮及四年冬间，更积极筹备自帝，未及登极，而西南各省已相继独立，几成南北对峙之形势，已如前章第八节所述。故至五年六月袁氏暴死，黎元洪以副总统依法继任，号称共和复活，国会得以重开。于是沉寂三年之政党，随起而产生新生命，且演政团林立之状况，恍若民国初期之政党焉。

当是之时，梁启超、汤化龙辈，忿国民党系之以军务院为总谋部，尽攘共和再造之功为已有，乃遣汤氏入京，与段祺瑞斡旋妥协，谋速取消军务院以削国民党系之势力。且同时与梁南北呼应，大唱其不党主义。不党主义云者，盖以时势如此，当超出政党之外，一致协力，共济国事，所谓举国一致论

是也。虽然，汤梁辈之真意实不如此，其所持不党主义，不过以之迎合国人多数心理，而暂为形势之观望，权衡轻重，以取舍其利害者耳。果然，国会一开，对于宪法问题，遂发种种之议论，无复再执不党之言者。汤化龙自身且首为并党运动（详第二节），于八月末即见宪法研究会之成立，所谓不党主义之存在的时期，仅两阅月而已。

第一节 宪政商榷会

南北统一而后，国民党系全体以张继诸人之斡旋，为一度之结合，组织宪政商榷会，所属国会议席达四百人，宛然一大政社也，然细审其组成分子，则颇复杂凌乱，若经解剖，则含左之三系。

(甲)客庐系 此系属旧国民党之稳健派，以前拥宋教仁，今由张继领袖之一团体为中心，谷钟秀系加入最早，吴景濂一派旋亦相继加入。党员之重要分子，属张继系者为王正廷、彭允彝、赵世钰、吕复诸人；属谷钟秀系者为张耀曾、李肇甫、殷汝骊、李述膺、韩玉辰、徐傅霖、欧阳振声、杨永泰、文群诸人。党员有二百六七十人。

(乙)丙辰俱乐部系 此系多旧国民党之急进分子，在当

时国会中，具有孙文、岑春煊代表者之色彩。其干部人物为林森、居正、田桐、褚辅成、马君武、白逾桓诸人。党员约五十人。

(丙) 镊园系 此系属旧进步党中之孙洪伊、丁世峰一派。当帝制运动之初，即倡言反对，南赴上海，与国民党取一致行动。南北统一，论功论才，孙洪伊遂任内务总长，丁世峰获充总统府秘书长。其重要党员为王乃昌、萧晋荣、彭介石、叶夏声、牟琳、郭同、汪彭年、龚焕辰诸人。党员约五十人。

宪政商榷会既由右述三系并合而成，结合自非巩固，而镊园系以孙洪伊内长免职问题与府院争执问题事件，频遭谷钟秀、张耀曾辈之冷视，深滋不满。丙辰俱乐部对于谷钟秀，又谓谷以浙江小吏起家，表面与国民党似极接近，实不慊于国民党动辄专横之行动。因此，三系内部，破绽层见叠出，结果遂非至于分裂不止。于是宪政商榷会之名称，不能不暂时归于消灭矣。此派对于宪法问题之意见，主张采用两院制，规定省制大纲(眼目在省长民选)于宪法，殆以地方分权主义者自期者也。对于段内阁，客庐系派则主张拥护，丙辰俱乐部、镊园两派，则主张破坏。两派极不相容，尤为宪政商榷会突忽分裂之一重要原因。

本会初成立时之干部人物，则龚焕辰、彭允彝、张瑞玑为文书科正副主任，王有兰、刘盥训、叶夏声、马君武、吴渊、杨择、陈洪道、田桐、王枢为办事员；林森、朱念祖、蒋举清为议事科正副主

任；王洪身、秦广礼、张鲁泉、王杰、郭同、覃振、邹鲁、吕志伊、金永昌为办事员；李肇甫、王法勤、陶保晋为交际科正副主任；杨铭源、张浩、彭汉遗为会计科正副主任；庐信、杨渡、方潜、宋渊源、刘冠三、周之翰、李式璠、蒙经、张大义为办事员；牟琳、李有忱、张我华为庶务科正副主任；张书元、董耕云、邹林皋、焦易堂、陈策、陈蓉光、刘奇瑶、祁连元、张树枏为办事员。

第二节 宪法研究会

旧进步党系至国会复活之际，分组两个新政团：一曰宪法讨论会，以汤化龙、刘崇佑、梁善济、李国珍诸人为其代表党员。二曰宪法研究同志会，以梁启超、王家襄、陈国祥、林长民、蓝公武诸人为其干部领袖。当两派未经合组宪法研究会之初，固各自树一帜，不相上下。厥后汤、梁相商，欲对抗宪政商榷会，非急行合并，殊难为功，乃于五年八月下旬，实行合组，定名宪法研究会。党员议席约达一百五十名。其政纲主张采取中央集权主义，废两院制为一院制，省制不规定于宪法，对段内阁取一贯拥护的态度。其党员胥抱渐进主义，训练且普遍而周密，故其结合牢固，他党无能并肩于同时者。

第三节 其他政团

(甲)宪政讨论会 此会属旧大中党系，官僚居多，自宪法上之主张观之，与宪法研究会极相接近，不加审察，或目为宪法研究会之别动队也。其干部人物为孙润宇、江天铎、朱兆莘、陆宗舆、克希克图、马小进、乌泽声（帝制时代之《国华报》社长）诸人，其党员在国会议席约七十名。观当时孙润宇在国会中，大活动于反对省制问题，足见其党结合颇具有相当之力量也。

(乙)平社 此社与宪政商榷会极接近，时人目为商榷会一支店。其领袖人物为黄云鹏、解树强诸人，其党员议席约四十人。对于宪法之主张，当时颇具公允之风，惟以黄与靳云鹏深相结纳，后复投入官僚派，为德不卒，时论非之。

(丙)宪法协议会 此会势力颇微，且无振作之概，但在国会议席，约达二十名。其干部人物为李庆芳、康士铎、田应璜诸人。康曾为帝制时代之《民视报》社长，与《国华报》社长乌泽声同有帝制余孽之嫌，故在国会中之活动颇为舆论所限制。

(丁)宪政会 此会为段祺瑞之纯御用党，执牛耳者即皖派文治首领杨士琦之弟杨士聪。厥后中和俱乐部大御用党之结合，实以此会为中心。其党员议席约四十名。

(戊)宪友会 此会由旧进步党分裂之新共和党系所组

成，其代表人物为张伯烈、何斐、骆继汉诸人，后并合于中和俱乐部。其党员议席不详。

(己)苏园 此社为旧国民党系落伍者之集团，其代表人物即孙钟、景耀月等，其党员议席约二十名，后为中和俱乐部之一组分子。

(庚)衡社、友仁社、潜园、静庐 此四政团，皆以地理的关系为主而结合。衡社者，梅光远、李兆年等，与湖南之官僚派也。友仁社者，刘肇泽等之四川官僚派也。潜园为赵连祺、富元等所组织，其后自行消灭。静庐乃王人文、李自芳等所组织。此四政团，除外潜园，无不投入于后来段祺瑞御用党之中和俱乐部。

第四节 商榷会之分裂

宪政商榷会由客庐、丙辰俱乐部、韬园三系结合而成，分子复杂，其初即未巩固，以故时有分裂之倾向。洎客庐系中之谷钟秀、张耀曾一派，以身列阁员之关系，对段内阁于利害上有拥护之必要，与意存破坏段内阁之丙辰俱乐部及韬园两派，遂不相容，乃脱离客庐派关系，而别组织政学会以为号召。而商榷会之分裂，于以发端。当是之时，客庐系之嫡派

人物张继、吴景濂、王正廷诸人，亦复改组政团，命名益友。而丙辰俱乐部与韬园，又相继离益友社而独立。于是宪政商榷会遂告完全消灭矣。

第五节 民友社

民国六年二月，对德外交问题突起极大纠纷。韬园一派，新得辞去总统府秘书长仍为议员之丁世峰为之统率整饬，颇呈振兴之象。旋与不慊于段内阁外交方针之丙辰俱乐部派马君武、温世霖诸人结合，乃改组为民友社，以纯民党相标榜，而大活动于国会。其干部人物，总务科正副主任则为萧晋荣、吴宗慈、周震麟；文书科正副主任则为马君武、叶夏声、覃寿公；交际科正副主任则为温世霖、王乃昌、彭介石；会计科正副主任则为白常洁、张大昕、杨树潢；庶务科正副主任则为王湘、张善与、丁象谦；地方科正副主任则为张书元、李定国、曹振懋；审计科正副主任则为陈嘉会、龚焕辰、陈懋鼎。院内干事，参议院则为万鸿图、彭介石、赵时钦、张我华；众议院则为李有忱、王玉树、王乃昌、吴宗慈、叶夏声、彭汉遗；政团宪法协商会代表则为叶夏声、王试功、曹振懋。

第六节 政余俱乐部

自政学会、丙辰俱乐部、韬园三派相继别树一帜，而宪政商榷会嫡系益友社之党势，已日益不振，仅能保其残喘，不意同社王正廷、褚辅成诸人，又复弃置张继、吴景濂辈，与益友社分离，出而组织政余俱乐部，成立于六年五月六日。其干部人物，王、褚二氏以外，有胡汉民、彭允彝、吕复、陈独秀诸人。其与益友社分裂之动机，实由对德外交问题。盖张继诸人，自初即热心主张参战，王正廷辈渐受民友社之影响，遂有反对参战之倾向。极其结果，张则暂离政界，王等则组织政余俱乐部云。

第七节 中和俱乐部

进步党系之宪法研究会，当时为段内阁之与党而赞助其政策，然属一时之互相利用，而非真正之御用党。段内阁旋感不便政策之施行，有组织纯粹御用党之必要，欲合浮游于政界诸小政团，组织一大政党。遂令李盛铎所组织之民彝社，劝诱张伯烈一派之宪友会，于六年三月合组新民社。同时更令宪政会之杨士聪，并合苏园与宪法协议会两小政团，组织大同俱乐部。该部以争职员，大起纷扰，随召分裂，仍复

三小政团之旧观。逮三月末，以段之股肱靳云鹏，与李经羲之子李国筠奔走联络之成功，遂得合并平社、澄社（即靳专为达此目的而组之政团）、宪法协议会、宪政会、苏园、新民社、衡社、友仁社、尚友会、静庐、正社之十一政团，成立纯粹御用党之中和俱乐部，时为六年三月二十五日也。

第八节 当时各党之趋势

逮至六年六月初旬，对德参战问题争论日趋紧迫。其时，政团赞成反对显分两派。赞成者为旧进步党及官僚系，反对者为旧国民党。今为披览便利，列表如左：

(甲) 赞成者凡三政团：(一) 宪法研究会(政府与党)；
(二) 宪政讨论会(准与党)；(三) 中和俱乐部(纯粹御用党)。

(乙) 反对者凡五政团：(一) 民友社(最激烈之反对党)；
(二) 丙辰俱乐部(殆民友社之别动队)；(三) 政余俱乐部(反对程度视右二党稍逊)；(四) 益友社(先颇赞成段内閣外交方针，其后仅余张继、吴景濂辈之赞成，其余党员皆反对耳)；
(五) 政学会(本为段内閣外交方针之讴歌者，其后因受民友社及丙辰俱乐部之影响，张耀曾、谷钟秀又被迫而辞职，渐恢复其反对党之原形)。

第九章 南北对立时代之政党

对德外交问题，段派与民党抗争相持不下，最后结果，遂致五月十日公民团包围议会。五月二十三日，段祺瑞陷于罢免总理之悲境。六月十三日，黎总统迫于督军团段派之势力及张勋调停之条件，径下命令解散国会（当未解散以前，研究系议员汤化龙、王家襄、陈国祥等，缄达两院辞职者至七十余人，时论谓为谋拆国会之台）。厥后未几，张勋复辟之变发生，段祺瑞马厂誓师，起而标榜拥护共和，重入北京，组织内阁，总揽政府之大权。且继黎总统国会解散之后，从研究系之主张，召集临时参议院，修改两院选举法，另选新国会于北京。而西南独立各省，亦召集被黎氏解散之议员，于广东开非常国会，遂成新旧两国会南北对峙之局。关此两会之政党状况，则如下述。

第一节 北方国会之部

自七年二月十七日，由王士珍内阁公布修正国会组织法，对参议院则废去从来由各省议会选举出之规定，对众议院则减定额五百六十五名为三百五十三名。夏间举行新国会总选举，两广、云、贵、川五省固一致否认，即两湖、陕西亦以战乱之故，不能执行选举。实际得选举者，仅其他十四行省与由北京指选之蒙、藏议员。选举之初，本为安福俱乐部与研究系之竞争，结果安福系获大多数，旧交通次之，而研究系仅能占最少数。时谓该系早知如此，必深悔不该提案修改国会组织法矣。洎八月十二日新国会行开院式，二十日众院选举安福系首领王揖唐为议长，刘恩格副之。二十二日参院选举旧交通系首领梁士诒为议长，朱启钤副之（朱后辞职，补选田应璜为副议长）。九月四日，选举徐世昌为大总统，传系高徐、顺济两路借款，收买议员之力。此时北方国会中，最大政党为安福俱乐部，余皆非其敌也。兹将各派内容分述于左：

(甲) 安福俱乐部 安福俱乐部即曩者段派御用党中和俱乐部之后身，成立于民国七年三月七日。初仅临时参议院中段之与党数十人，其代段当组成之任者，为徐树铮，其领袖人物为王揖唐、王川印、光云锦、刘恩格、黄云鹏、田应璜、曾毓隽、康士铎、乌泽声、汪立元、于宝轩、克希克图、郑万瞻、熊

正琦、吴文翰、解树强、江绍杰诸人。其党员议席达三百三十余人，在新国会中为绝对之多数党。八年四月，更于部中组织政务调查会与两院议员联合会，以期团结之巩固。

(乙)旧交通系 旧交通系以梁士诒为中心，即交通界中交通系之集团也。其时以侨园为俱乐部，故又称为侨园派。其重要人物为朱启钤、周自齐、叶恭绰、龙建章、任凤苞、关冕钧、陆梦熊、陈懋鼎、沈云沛、权量、梁鸿志、汪有龄、陈振先、程克、曲卓新、鲍星槎诸人。叶普虎(恭绰字)与龙建章尤该党中之健者，旧有交通系龙虎二将之称。其党员议席约有五十多余人，但在七年十一月初在丰盛胡同七号组织丰盛俱乐部时，党员之在两院者，曾达二百二十人。

(丙)新交通系 新交通系成立于袁死黎继之秋。其时梁士诒、朱启钤以帝制罪魁，被缉出亡国外，叶恭绰因利用曹、陆出面，维持交通系固有势力。曹、陆乃利用交通系自树一种新地盘，对于梁氏早不欲奉为首领。洎梁特赦返国，新、旧两派遂尔分家，至新国会开会以后，虽曾渐相提携，共为徐世昌总统选举之运动，然仍各立门户，力争上游。此系与孙润宇、江天铎等一派之讨论会系有极深密之联络。其党员议席亦有二十多余人。其暗中领袖即当时北方大总统徐世昌，其干部人物，即曹汝霖、陆宗舆、曾云沛、丁士源诸人。但曾、丁二人又与安福系关系极深。当是之时，曹、陆恒被国人斥为卖国贼，南方政府与直系尤以曹、陆为攻击安福系之目标，盖

以其时段派举借日债三万万元，率为该系经手成功者也。

(丁)研究系 研究系当旧国会解散之后，积极与段派携手，段氏重组内阁，阁席多为其党员所占有（参见附录《中国内閣更迭史》），于政界极其活动。惟自六年十一月，段内阁倾倒以后，遂尔一蹶不振。其重要分子为梁启超、林长民、王家襄、蓝公武、籍忠寅、黄群、徐佛苏、梁善济、刘崇佑、蒲殿俊、李国珍、张嘉森、陈国祥诸人。其党员议席在新国会中不过二十余人，但在南方国会亦有十余人。此系本党略，利用段氏以获政权，盛倡共和再造之说。段之召集临时参议院，修改国会组织法，皆系此系所提案。南方国会以其蓄意破坏约法，故恒深恶而痛绝之。

(戊)己未俱乐部 己未俱乐部以靳云鹏、钱能训为中心，以徐世昌为后援，成立于民国八年春间。先是，段祺瑞部下以徐树铮、靳云鹏、傅良佐、曲同丰为四大金刚，靳与徐积不相能，乃由安福系分出与靳接近之议员，而参以丰盛派及中立议席与钱能训派，合组己未俱乐部，意在与段、徐之安福俱乐部相对抗也。其干部人物有于宝轩、黄云鹏、陈介、易宗夔诸人，其议席约百余人。

(己)第一届国会恩亲会 此会为留京而未赴粤之旧议员所组织，会员二百余，有被选为新国会议员者，有任行政官吏者，有为经济调查会委员者。虽在新国会中，无有鲜明旗帜，而利用政局操纵上海和议，殊具有相当之势力也。又

有所谓正谊学社者，其社员亦属未赴广东之旧国会议员，凡被选为新国会议员者且不许其加入，大有纯而不杂之概。前者之中坚人物为王家襄、陈铭鉴、易宗夔诸人。

北方国会中之政党，自八年五月“五四运动”而后，新、旧交通系即受最重大之打击。九年七月，直皖战争而后，安福俱乐部随而土崩瓦解。十一年春，直奉战争而后，旧交通系根本铲除。洎徐世昌下野，新交通系之势力，愈形凋零。旧有之政团，惟存一若存若亡之研究系。而第一届国会恩亲会，则暗中进行其“法统重光”之运动焉。

第二节 南方国会之部

自西南各省暨海军第一舰队宣布护法以后，旧国会议员陆续赴粤，于民国六年九月一日，以非常会议选举孙文为大元帅，唐继尧、陆荣廷为副元帅。七年五月二十日，复依军政府改组案选举唐绍仪、唐继尧、伍廷芳、孙文、林葆怿、陆荣廷、岑春煊七人为政务总裁。逮至六月十二日，宣告继续第二届常会，到粤议员不足法定人数，乃援议院法第七条“开会后满一个月尚未到院者，应解其职”之规定，于七月二十二日将参议院五十一人、众议员〔院〕一百四十七人解职，而以候

补议员递补。复以王家襄、陈国祥不肯南下，并于九月十六日选举褚辅成为众议院副议长，十月十九日选举林森为参议院正议长。洎八年十一月初，更开制宪会议。盖褚寓与照霞楼，意在制定宪法，选举正副总统，撤消军政府，建立正式政府。政学会则以制宪与其所主张之和会运动（详本章第三节）不能两立，对于宪法会议，毫无诚意，且假“省长民选问题”，率其少数议员全部缺席，使宪会无从成立焉。兹将各派内容，次述于左：

(甲)政学会系 政学会系自称旧国民党系之稳健派，为西南政府之在朝党。提出改组军政府案，拥岑春煊为首席总裁，排除孙中山之大元帅，胥此系所为，足征其在西南之活动矣。惟试解剖其内容，实含下述之两派：一为南关五十号（杨永泰出资组织），二为石行会馆。五十号人物为民五政学会之一部分，在洪宪前为军务院派，在北京时曾与研究系携手。在南方国会中，此派议席居最少数，其中堪称嫡系者，不过三十人左右。拥岑春煊为首领，辅之以章士钊、冷遹，以张耀曾、谷钟秀为头脑，以金兆楼、杨永泰、欧阳振声、徐傅霖、彭允彝、韩玉辰、李肇甫、文群、李为纶、李述膺、汤漪、孙光庭等为中坚，以李根源为外府，出资别组石行会馆作声援，利用漠不相关之莫荣新为傀儡，攫取南方政府一切实权。其对外，有京、沪、粤三处《中华新报》为宣传机关，有张耀曾在沪、谷钟秀在京作外交代表。其主张与北方研究系极为相近似。

石行会馆虽为政学会一附庸，但不受其党议之拘束。考其自身历史，一部分出于北京平社，癸丑以前曾由共和党并入进步党者；一部出于北京制宪时之宪法研究会，到粤以后，由李根源竭力结合而成。其议席约占七十左右，以籍隶川、陕、苏三省之人为多。其干部为刘治洲、徐兰墅、刘彦、王绍鏊诸人，其主张与五十号为一致。本系在南方国会中称主和派，与民友社系极不相能。

(乙)益友社系 益友社系之机关部，即为褚寓，号旧国民党系嫡派中之温和派，为南方国会中惟一多数党。当洪宪时，本系分为军务院与革命党两派。共和复活以后，先合组为宪政商榷会，后分组为政余俱乐部与益友社。在南方国会中，议席近三百人，以吴景濂、褚辅成、王正廷等为领袖，以曾彦、罗家衡、张瑞萱、刘奇瑶、易次乾、伍朝枢、刘成禺、王有兰、吕复、龚政、白逾桓、常恒芳、覃振等为中坚。其党员遍布皖、赣、鄂、湘、豫、鲁、浙、桂及东三省。其主张采进步的唯民的倾向，而态度极温和，遇政学会与民友社发生争议，恒立于调和之地位。其势力两院正副议长四人实得其三（吴景濂众院议长、褚辅成众院副议长、王正廷参院副议长），仅一参议院长为民友社之林森所得。其外援与唐绍仪极接近，桂系亦多表同情，海军尤相倚为命。滇唐、黔刘类皆与本系通款曲，而不满于政学系。

(丙)民友社系 本系机关部为照霞楼，乃旧国民党系嫡

派中之急进派，由三部分合组而成，议席共六十七人。一为同盟会嫡派，洪宪前为中华革命党，国会恢复后，为丙辰俱乐部，旋与韬园合组民友社，以林森、谢持、马君武、丁象谦、居正、田桐、叶夏声等为中坚，世人称为大孙派，即孙文派是也。二为脱离进步党之分子，洪宪覆亡，在京组织韬园俱乐部，其后并入民友社，以王乃昌、彭介石、万鸿图、张新吾、萧晋荣、王湘、温世霖等为中坚。到粤以后，又有若干激烈议员加入此系，世人称为小孙派，即所谓孙洪伊派是也。三为共和派，即旧共和党议员，以王湘、高振霄等为中坚。此三派中，大孙派以地位与历史，与政学会及桂系均不相能。小孙派、共和派以在南方向无地盘，每唱高调以鸣不平，故在旧国会中，为惟一激烈派，但其主张在制宪期间，多与益友社系为一致。

(丁)新新俱乐部系 本系与益友、民友两系共称民党议员，纯为新补两院议员之集团。盖旧国会南迁，段氏与党之议员，大多数未与俱来，南方为宪制故，乃咨各省候补议员递补。此类议员，自觉自身地位，若无相当结合，断难抵抗时论恢复民六国会之说，因遂组织新新俱乐部，在旧国会中议席近二百人。其政治上之见地，虽随个人历史与地位而分趋于各系，但大多数则与褚寓表同情。其党纲采全体合议制，虽亦间有类似之党议，而愿受拘束者极稀。惟以新人政海，往往喜唱高调，以投时好，且其地位上之关系，亦非是不足以自固，故就其中少数言，不妨目为激烈派，而大体则可视为褚寓

兄弟行也。其党员之成绩，则张知本、何陶曾各提出弹劾首席总裁案，尹成福、刘云昭又尝反对军府改组，赵中鹤、孔昭成曾代表本系赴沪，运动阻止恢复六年旧国会云。

(戊) 无所属系 上述四系之外，尚有蒙古议员俱乐部、文社、广东议员俱乐部、广西议员俱乐部、云南议员俱乐部等五小政团，以及汪彭年、吴宗慈、郭同诸个人，在国会中独行踽踽，与各系均不相为隶属，所有主张，概采投机主义，唯人少数极少，势力亦微。

当民国八年，广州宪法会议之时，两院议员集广州者，参议院为二百十九名，众议院有四百九十名，各政党在会议之大势，恒视褚寓、照霞楼、政学会三派为决定，其余政团又皆视此三派为转移耳。今将宪法会议之时，南方国会中之党派，列表如左，以观其变化焉。

(一) 褚寓(即益友社)，领袖人物为唐绍仪、吴景濂、褚辅成、吕复诸人，议席约二百二十名。

(二) 照霞楼(即民友社)，领袖人物为孙文、孙洪伊、林森、居正、万鸿图、白逾桓诸人，议席六十余人。

(三) 政学会(包五十号俱乐部与石行会馆)，领袖人物为杨永泰、李根源、章士钊、金兆楼、欧阳振声诸人，议席八九十人。

(四) 新新俱乐部(以新补议员为中心)，代表人物为张知本、尹承福等，议席达一百八十人(内倾向褚寓者六十余名，

倾向照霞楼者五十余名，倾向政学会者六十余名）。

（五）蒙古议员俱乐部，议席约十人。

（六）文社（新到之地方议员团），议席约四十人。

（七）广东议员俱乐部，议席约二十人。

（八）广西议员俱乐部，议席约十五人。

（九）云南议员俱乐部，议席约十五人。

第三节 南北和会之情况

南北对抗，既经一年，全国人民均希望和平统一。北方徐世昌、南方岑春煊均有欲和之念。七年十月二十三日，熊希龄、张謇、蔡元培、王宠惠、庄蕴宽、孙宝琦、周自齐、张一麐、王家襄、谷钟秀、丁世峰、徐佛苏、文群、汪有龄、王克敏、王祖同等二十一人，拍发通电，组织和平期成会，各国驻华公使，复劝告南北息争。于是南北两政府，遂各派出代表，开和会于上海。其代表即由各党各系所推出者，兹揭其姓氏及其派别于次：

（甲）北方议和代表：总代表朱启钤（旧交通系），分代表吴鼎昌（徐世昌一派）、徐佛苏（研究系）、刘恩格（张作霖一派）、李国珍（研究系）、王克敏（冯国璋一派）、江绍杰（倪嗣冲一派）、汪有龄

(梁士诒一派)、方枢(段祺瑞一派)、施愚(李纯一派)。

(乙)南方议和代表:总代表唐绍仪(益友系)、分代表章士钊(代表岑春煊政学系)、胡汉民(代表孙文民友系)、郭松年(代表广东桂系)、曾彦(代表陆荣廷益友系)、李述膺(代表陕西政学系)、刘光烈(代表四川政学系)、王伯群(代表贵州益友系)、饶鸣銮(代表海军准益友系)、缪寿嘉(代表云南益友系)、彭允彝(代表湖南政学系)。

八年二月二十日,和平会议开会。五月十三日,以南方提出八条,限时答复,和议破裂。唐绍仪向军政府辞职,北方代表亦全部撤回。六月五日,列国公使提出第二次息争劝告,八月十二日,北方改派王揖唐为总代表,南方军政府表示反对。盖政学会与龚心湛接洽最密,希望龚为总代表,不欲与孙文一派有联络之安福系首领开和议也。厥后章士钊高唱南北代表合议制,北方代表王克敏和之,意在缩小总代表之权限。争执不下,延至九年七月,直皖战起,安福系失败,王揖唐遁往日本,和平会议遂尔无形消灭。

自是以后,迄于奉直战争,北方总统仍为徐世昌所据有。南方军府则以两李(李烈钧对李根源)夺兵,国会破裂,粤军回粤,岑氏宵遁香港,孙文再至广州,被照霞楼派议员选举为大总统,于十年五月五日就职。至十一年夏间,始被陈炯明驱还上海,与北方徐世昌同时下野云。

第十章 法统重光时代之政党

第一节 民六、民八之争议

民国十一年夏秋之交，北方以奉直战争结果，徐世昌退位，黎元洪再任总统，恢复民国六年解散之国会。南方孙、陈内讧，孙中山失败走沪，护法议员先后随之离粤。所谓护法议员者，即民国八年出席广州宪法会议之分子也。逮及八月一号，民六议员集会北京，号曰法统重光。当未开会以前，即有民八议员徐清和、梅宝玑等四十八人，脱离由粤回京议员之宣南寄庐团体，另组法统学会于象坊桥南沟沿六十九〔四〕号，从事恢复民八国会之运动，依上海法统维持会为后援，以留粤议员六月通电为根据，高唱民八应为正统之论。小孙派议员，挟其党略与政治作用，从而和之；孙中山、孙洪伊复通

电为之张目。中山且促法统维持会诸议员，由沪入京，努力奋斗。酝酿既久，声势愈大，以致民八议员闹众院，闯议场，索打议长，阻开宪法审议会。民六方面，则商请巡警保护，布列散兵线式于议院之前，严密防范，阻止民八议员入院。武剧迭演，相持不下，迄于两旬之久，而无解决方法。

当是之时，杨度通电主张取消曾隶安福俱乐部之民六议员，递补民八议员以为调停。张伯烈、温世霖主以参院议长与张继，另设政治讨论会，位置民八诸人，胥未取得双方同意。于是民六议员陈铭鉴等二百零九人，致电中止，谓民八只能称为护法，不能称为适法，民六实为法统正宗。留沪议员刘绩学等五十七人，随亦公函各国驻华公使，并通电全国，否认民六国会。文争武斗，几无虚日，民六末如之何，乃于九月十八举行第二届常会闭会式，以为无抵抗之抵抗。

吾人试为分析，民六则为未赴广州由粤除名之人，民八则为在粤递补此次不能列席者。两派实在人数，皆仅百余。而两院出席之多数，类皆八年赴粤之民六旧人，且民六旧人之中，因死亡或辞职，民八得以重补已出席于国会者，复有数十人。故自实际上言，民八不能出席席，实居少数。两派所持法理，民八则谓既经除名之人，当然无复职之法律根据，且民八在粤自由集会，法律上不能认为无效。民六则谓广东除名，乃非常会议所为，不合院法，补缺手续亦未完备，且此次开会，乃由总统明颁撤消民六解散之令，在法律上毫无遗

恨。至其事实所争，民八则谓此次集会，为护法之成功，已为各方所公认，以护法之人，当成功之后，于理为最当。民六则谓十年冬季以来，奔走运动，谋国会之复活，皆我民六所为，功亦最伟，何可相让。

吾人公平评判，理由实以民八为较长，人数则以民六为较众耳。复自民八心理试加解剖，又可别为三派：一为纯粹法统论之大孙派。此派于北京大会、北京政府均不愿加承认；盖欲直绍广东护法之绪，另开国会，组政府。二为剔除分子之调和派。此派谓曾为非法国会之议员，及在北京政府任官吏者，皆应一律解职，由民八同人，依次递补。三为个人行动派。此派并非真欲达到护法目的，不过藉此增进政治活动之地位，或希望其本省年老议员，不愿久居北京，而以议员让补。民八内容，既如斯复杂，自难团结一致，坚持到底。以故民六实行闭会以后，政府复将政治讨论会法表，民八分子，遂多软化。其犹贯彻主张者，亦仅头发胡同六号之护法议员办事处一派，谢持、焦易堂、邹鲁、杭辛斋辈之数十人而已。

第二节 众院选举副长时代之派别

当十一年八月旧会之恢复也，本因直奉战后，直系欲乘

战胜之威，逐徐而统一南北，张绍曾与某政客乘机献此计于曹、吴者，当是之时，吴景濂正居天津，遂与王家襄及旧会中重要分子，应时而起，奔走曹、吴之间，始达恢复目的。盖未赴粤护法诸旧议员，在北方极有势力，运动恢复，较易成功。而恢复以民六为根据者，亦由当此国会恢复之初，国人所属望者，本以制宪为急务，即国会自身，亦以专事制宪，不行使其他职权相号召。不谓移京开会以后，政学会联合益友社包办内阁，研究系与讨论会心怀嫉忌，党争随之而起，失意官僚与政客，复从而利用之。各组团体，以为政治活动，而小党遂以林立，而旧国会议员之人格，遂多为金钱所奸污矣。

不第此也，促成小党林立原因，尚有数端：其一，开会之初，议员以历年之颠沛与阅历，各异其趋向。旧政团各领袖，已失号召之能力，议员已如散沙，无复团体可言。旧团体未全散者，只益友与政学二系，然亦未有正式组织，仅私人结合素深之中心人物各数十人，为精神上之一致，即开会及集合地址，亦无一定场所。研究系则分裂最甚，蒲殿俊、蓝公武为一派，王家襄为一派，李文熙又为一派，或十余人或七八人，而林长民且为众所排斥，其余则多矢言不再加入研究系，永为无所属之分子。惟讨论会以张国淦、江天铎方占势力，奔走运动，从事团体之组织。迨众院副长改选，各派均欲得之，始争相组党以便竞选。其二，是时内阁组织，政府只觅有团体根柢者商酌，于无所属分子，悉等闲视之，此类议员，宁能

不生反感。盖以阁揆定为唐绍仪，研究、讨论两系，以种种原因，未能取得阁席，亦大生其反动力。其三，新研究系渐次形成，此派意志，无论已有党员多少，必须在两院中，为一次地位之竞争，且与旧国民党恶感甚深，必须打破民二、民五，该系均占两议长之地位。其四，新团体渐次发生，大半先行成立，自谓议员若干，而向保定接洽党费（边守靖、吴景濂等，当正式开会之后即有分省组织俱乐部，每俱乐部发开办费若干，按月津贴若干计划），藉获扩大组织，以期将来取得政权或其他利益。上述四者，胥为促成小党林立之重要主因。兹将当时国会中之派别，次述在左：

（甲）当时所谓四大政团：

（一）麻线胡同吴宅，仍民国五年益友社、民国八年褚寓之中坚分子，两院共占议席一百数十人，仅以吴宅为接洽机关，并未从事大规模之组织。重要人物吴景濂、褚辅成、吕复、刘奇瑶、黄赞元诸人。拥褚辅成为众院副议长候补人。其后改组为民宪同志会。

（二）北京《中华新报》为旧政学会团体，在国会议席人数五六十人，亦仅于每星期日假该报社开议员联欢会一次，交换意见，未有大规模之组织。其重要人物为谷钟秀、张耀曾、李根源、杨永泰、李肇甫诸人，当时与益友系颇称接近。其后改组为宪政社。

（三）延旺庙街《实话报》社，即所谓新研究系，以蒲伯英

(殿俊宇)、蓝公武、李文熙为中坚，为旧研究系分裂后之新结合，拥蒲伯英为众院副议长候补人。王家襄一派本与若辈异致，然王素不肯自树旗帜，竞选众院副院长之初，曾与蒲派表示联络，但不过貌合耳。其后改组为宪法研究会。

(四)旧讨论会为张国淦、江天铎、司徒颖、孙润宇等所组织。旧会恢复之初，江即着手联合新、旧交通系各议员，组织团体，虽分为固有之适庐及新设之乐园两地，而实为一系。当张国淦未下台时，国会议席人数组号称近百，寻渐减至四十人至六十人之间，与后孙公园十一号，时有多少关系。

(乙)新组织之四系：

(一)顺治门大街二百号，自中原公司、宣南寄庐分裂以后，始有此项组织，大部分仍为宣南寄庐之人。民国五年之平社、民国八年之石行会馆分子，多入其中。中坚人物为余绍琴、裴廷藩、钱崇恺等，号称六七十人。有湖北议员张汉运筹帷幄，有参谋部次长蒋雁行为其后援，乃诚意拥护曹锟之团体也。至十一年八月下旬，更正名为壬戌俱乐部，并选举八股正副主任，以专党务责成。总务主任张汉，副主任向乃祺、周克昌；文书主任田永正，副主任卢元弼、韩璠；会计主任黄明新，副主任黄云鹏、冯振骥；庶务主任孟昭汉，副主任朱家训、刘映奎；交际主任讷谟图，副主任谢翊元、陈光勋；政务主任廖希贤，副主任钱崇恺、董毓林；法制主任任焕黎，副主任陈世禄、范振绪；编辑主任余绍琴，副主任邵瑞彭、李膺恩。

钱崇恺以未选得总务主任，心颇怏怏。陈光勋等以钱在保定极有信用，张汉尚为买空卖空，欲推翻张而代以钱，期与曹锟发生密切关系。当正式成立之日，即暗潮最盛之时，足征组党实非易易事也。

(二)后孙公园十一号，为张伯烈、郑人康、郑江灏、胡祖舜、胡鄂公等所组织，其在两院议席虽不详，但两湖议员多数加入其中。故湖北议员于张伯烈选举副长之时，尤一致援助，与讨论系及其他无所属分子颇有联络。其后台老板即京兆尹刘梦庚，党中经营胥由刘氏筹措，俱乐部房屋亦系刘所拨定(即张敬尧私产而被查封者)。其与曹系关系较壬戌俱乐部更有渊源。然内部意见亦不一致，郑江灏(原安福系)主张扶曹倒黎，张伯烈等则谓黎由环请泣求而来，何可挥之使去。同床异梦，于初组时即若是也。

(三)石驸马大街三号，由于宝轩、刘彦、王绍鏊等所组织，其中亦多民国五年之平社，民国八年之石行会馆分子，有谓其时议席不满二十名者。当时小党，大抵如斯。

(四)西河沿一百八十二号，为张益芳、王谢家、梅光远等所组织，与保派颇有关系，景耀月为其党中佼佼者，时倡拥曹之论，以期取得政权。

此外大孙一派多留沪上，北京虽设有头发胡同六号一机关，实无正式组织。小孙一派在国会中不占多数，亦未重新组织团体。汪彭年虽接近小孙，然自有其安徽地方主义，别

为一派。湖南议员郭人漳，颇欲独树一帜，惟人数不及十人。至于谋拥曹锟之政团，三五人为一社，十余人称一党，几乎不能遍举其名。

逮至是年九月六日，众议院行副议长之决选，出席者三百九十人，张伯烈得二百一十八票，褚辅成得一百六十八票，张伯烈当选为副议长。论者谓褚氏之票，由益友、政学两系提携之结果，张氏之能当选，则得力于研究系、小孙派及二百号云。

第三节 张阁时代之派别

直系操纵中央政权以后，保、洛、津三派渐以权利而形分家，争相招致国会议员以供利用。议员亦遂应运而起，三五成群，各树一帜，以为骗取党费，幸获政权之具。朝成暮改，至无一定，甚有一人同时列名三数党者。吾人欲加明确判断，几至不能着笔。洎张绍曾总理同意案提出国会以后，始稍有派别之可述。今就当时所表现，且自许为公开政党者，次述于左：

(一) 民宪同志会 此会为小麻线胡同一号之益友社所改组，其首领即众议院议长吴景濂。改组之动机，系由

同社之江西、浙江两省议员宣言脱党，吴恐根本动摇，乃宣传唐继尧、陈炯明辈助彼巨额党费，从事党事之发展，因组为民宪同志会。改组虽告成功，然各政党对之，胥怀不满。故张阁同意案，该会一表赞成，而国民党、小孙派、讨论会、新民社诸党即出面竭力反对。其中心人物为吴景濂、褚辅成、吕复、赵世钰、马骥、陈策、王观铭、刘奇瑶、罗家衡、白逾桓诸人。其事务所即北京小麻线胡同十一号吴景濂之住宅。其在两院议席约一百五十人。

(二)新民社 本社为反对吴景濂而新成立之政团，若欲强为系统之说明，则系后孙公园十一号所改组。其首领为众院副议长张伯烈，成立于民国十一年十二月七日。当张氏当选副议长之初，即欲纠合同志，重新组织政党。故七日遂在私宅招宴议员，到者一百七十余人。定名之际，尚有民意、新明两说，讨论结果，始定名为新民社。其党员多数出于新共和党，其主张反对吴景濂包办张阁，并联络讨论会、民治社、全民社诸党议员，对吴景濂为一致之反对。声称张绍曾如有组阁诚意，应先排除吴氏，而与各政党直接交涉。其中心人物为张伯烈、郑江灏、胡祖舜、骆继汉诸人，其事务所在北京石驸马大街。

(三)全民社 本社为直隶议员温世霖所组织，国会议席约近百人。其主义则标全民两字，其目的则在拥戴曹锟为大总统。盖温与曹之私人关系素形密切，故其政治色彩

与天律派并驾齐驱，而颇有实际势力。对于张阁同意案，非常努力，并竭力周旋新民社，促令张阁通过。其在政界，满期雄飞发展，其于国会，因有议席八九十人，故具相当势力。其中心人物为温世霖、张士才、谷芝瑞、钱崇恺诸人，而经济派之史泽咸、张益芳、景耀月辈，亦该党中之健者。其事务所在北京甘石桥路西。

(四) 壬戌俱乐部 本部系顺治门大街二百号改组而成。运筹帷幄者为边守靖、王承斌、刘梦庚辈。其目的同于全民社，亦拥曹锟为大总统者，全民社之钱崇恺等即其党员，故与全民社极有联络。其中心人物为边守靖、张汉、王承斌、廖希贤、钱崇恺、刘梦庚诸人。其事务所在北京西城化名桥之烟酒署旧址，其党员多跨党者（参见前节乙项一条）。

(五) 政学会 本会属旧国民党系之一部，其分子与民国六年时代无甚出入。自民国五年分裂另组政团以后，常以获得实际政权为目的，故在南北政界均曾大形活动。民六北京内阁，谷钟秀、张耀曾、殷汝骊皆能分据阁席。民八南方军府，几为此派所独占。张阁阁员，又有李根源之长农商，彭允彝之长教育，其在国会议席，约有五六十名。其中心人物为谷钟秀、李根源、张耀曾、杨永泰、韩玉辰、李肇甫诸人。其事务所在北京中铁匠胡同十二号。

(六) 民治社 本社为孙洪伊一派议员所组织，成立于民国十一年十一月。当在中央公园开成立大会之时，出席党员

达二百余，每十名为一组，组举委员二人，以委员全部组织政务委员会。其主义颇采苏俄制度。在议会议席仅三十人，但具有相当势力，与大孙派之国民党议员尤有联络。对于张阁同意案，曾经竭力反对，寻虽反对失败，然仍联络同主张者，继续为相当之活动。其中心人物为王湘、王乃昌、牟琳、吴宗慈、张书元、吕洋林诸人。其事务所在北京松树胡同三十四号。本社与新民、民治，时人称为三民团体，以其组成分子类皆旧国民党系中人故也。

(七)讨论会 本会为民六以前之政党，自国会解散迄于恢复，仍旧团结，惟党员与中心则与以前大有差异，时以广东派为最占势力。而广东派中，又分适庐、乐园两系。其中心人物为江天铎、孙润宇、谭瑞霖、司徒颖、辛汉诸人。其事务所在北京太平街七号。

(八)宪法研究会 本系团体之组织，依历史上之关系，虽存旧名称，但实际已分为王家襄与梁启超两派，各展策画，争霸党中。对于张阁同意案，初持放弃投票权之态度，嗣又谋与联络，恒为世人所注目。其中心人物为王家襄、梁启超、蒲殿俊（北京《晨报》即蒲主办）、林长民、蓝公武、籍忠寅、张树枏、杜成鎔、李文熙、熊正瑷诸人。其事务所一在北京未央胡同一号（即宪法急进会），主干为蒲殿俊等；一在北京西交民巷七十四号，主干为籍忠寅、张树枏等。两派主张颇稍异其旨趣，其合组之会章，为林长民所草，颇冠冕堂皇。

(九)中国国民党 本党以孙文为领袖，其议席达百余人，颇为一大政党。其主张惟努力宣传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其中心人物为谢持、王用宾、冯自由、焦易堂、周震麟、田桐、彭养光诸人。其事务所在北京头发胡同六号。

(十)漠南寄庐 本派名称与蒙藏议员之团体相当，其势力亦与蒙藏议员俱乐部等。其中心人物为诺门达赖、石凤岐、金永昌、恩和布林诸人。其事务所在北京西四牌楼石碑胡同。

(十一)西北议员俱乐部 本俱乐部为甘肃、新疆两省议员联合组成，乃甘、新议员联络之惟一机关。他省议员虽间有加入者，但为数无多。其中心人物为甘肃督军陆洪涛同胞异姓之弟董士恩。其事务所在北京丰盛胡同四号。

(十二)宪法学会 本会为甘肃议员邓毓怡所发起，其会员多为两院研究系之议员。此外北京大学学生亦有小数〔数〕加入。中心人物即邓毓怡。其事务所在北京北长街。

(十三)二班改选参议员俱乐部 本俱乐部纯为各省二班改选参议员之集团，党员颇多。其中心人物不详。其事务所则在北京报子街西头路北。

(十四)蒙藏议员俱乐部 本部为国会二次恢复以后，蒙藏议员熙钰、讷谟图等所组织，内部意见颇不一致，其后无形解散，故在当时国会不为人所重视。其中心人物为熙钰、讷谟图诸人。其事务所在北京福祐寺。其党纲宣言为李景和、

易宗夔所代拟。

此外，尚有种种政团，姑为类而举之。其一，以门牌号数为名称者：如报子街十八号，其中心人物则为常璫璋、张鼎彝、王锡泉、马英俊、仇玉珽诸人。如石驸马大街三号，其中心人物则为吴莲炬、赵时钦、宋汝柳〔梅〕诸人，其党费则出自张英华、刘梦庚之合筹。如化石桥五十六号，其中心人物则为裴廷藩、岳秀夫、孟昭汉诸人。如宏庙二十三号，其中心人物则为李春荣、王吉言、马文焕诸人，其后全部加入全民社。如西河沿一百八十二号，其中心人物则为林绳武、张益芳、景耀月诸人，其后大多数加入全民社。如南沟沿六十四号，其中心人物则为民八议员之梅宝玑、凌毅、徐清和诸人。如香炉营头条十六号，其中心人物则为胡鄂公。如灰厂豁子观音寺，其中心人物则为许靖嵩、易仁善、董庆余诸人。如头发胡同之群治社，由新补之参议员组织而成，其中心人物为刘哲、雷殷、郭步瀛、李安陆、叶兰彬、车林端多布诸人。此犹有干部可举者也。其二，以同乡为基础者：如江西会馆，则有江西议员俱乐部。如西单牌楼舍饭寺，则有顺直议员俱乐部。如北堂子胡同二号，则有广西议员公寓。如江苏会馆，则有江苏议员俱乐部。如石老娘胡同，则有吉林议员俱乐部。如翠花街，则有浙江议员俱乐部。如顺城街三十三号，则有苏川两省议员联组之团体。其三，莫详其内容，而仅知其名称者：如张英华所组织之帘子胡同某号；吕均所组织之南河沿六

号；王典型所组织之大棚栏七号，以及其他之颐和园俱乐部、宪友俱乐部（在新华街）、观音堂十号、翠花街十五号、民权俱乐部等是也。

总之，截至民国十一年十二月四日止，大小政团已达三十八所。分合改组之事，无日无之，不第局外人不易详其系统，即国会中人，亦恐难如数家珍也。然而当时致此之由，厥为两大原因：一则稍露头角之议员，惧为二三政蠹所卖，特自为小组合，以拒绝其党魁包办一切；二则军阀收卖政团，引起议员组党之竞争。既均存不为牛后之心，遂促成各树一帜之势，以致支离破碎，抟砂莫聚，开万国议会未有之先例焉。

第四节 贿选急进时代之派别

披览上述两节，小党林立如是之多，怪象百出，五花八门。吾知读者必已发生奇异感想，而曰明达如诸议员，何如是不惮烦耶。不知曹锟积极进行贿选以后，分头派人示意议员多组新党，于是图包办贿选者更各树一帜，以应保、津两系之需要。政团遂逐月增加，由二十余团体，而三十余，而四十余。迄六月十三日驱黎以后，十月五号选曹以前，数实超过五十。其间分合变化之迹，勾心斗角之状，虽皆秘密相尚，莫

能详细叙述；然自光园祝寿以后，津、保两系所组织之政团，即合组政团联合会，进行总统选举之运动。初有九俱乐部，继增为十二，又增为十七，再增为三十，最后增至三十五政团。在国会中，逐渐扩张势力，卒至驱黎与选曹，两告成功。同时反对贿选方面，亦有六省议员联欢社之组织，以四川、江苏两省议员为之主，两广、赣、浙四省议员副之，由是而省宪同志会，而府派、奉派、大小孙派，以及民八派之大同团结，南集上海开会，虽以正义不敌势力，虎头蛇尾而终。然至十二年十二月初，未曾参与贿选，居留上海之议员，犹有一百三十七人，且多向未出过风头者，此亦难能可贵者也。兹列驱黎以前与驱黎以后，最要两时期之派别于后，藉以考镜当时政党之趋势焉。

(甲) 驱黎以前之政党：

名称	主持者	派别	地点
民宪同志会	吴景濂、马骥、罗家衡等	旧益友社	小麻线胡同吴宅
新民社	张伯烈、胡祖舜、郑人廉、邱冠芬、孔庆恺等	新保系	石驸马大街三十二号
石驸马大街三号	吴莲炬、赵时饮、刘辅同、张佩纶、宋汝梅等	与保派王毓芝有关系	见名称
全民社	温世霖、钱崇恺、谷芝瑞、李春荣、景耀月等	保系，钱后另组均社	甘石桥一一七号

续表

名称	主持者	派别	地点
宣外二百号	黄明新、任焕黎、裴廷藩、王法岐、周克昌等	与保系刘梦庚有关系	见名称
化石桥五十六号	彭占元等	与保派刘梦庚有关系	见名称
壬戌俱乐部	张汉、孟昭汉、田永正、廖希贤、余绍琴等	与保系蒋雁行有关系	化石桥十六号
后孙公园十一号	邓江灝、牟鸿勋等	新民社所分裂	见名称
西河沿一百八十二号	张益芳、景耀月、林绳武等	保系，林后另组广誉社	见名称
诚社	骆继议、胡祖舜、袁麟阁、范鸿钧等	与新民社接近	未详
观音堂十号	许峭嵩、董庆余、林伯和、易仁善等	保系	灰厂
宪友俱乐部	王谢家等	与保系陆锦有关系	北新华街
宪法学会	邓毓怡等	直隶议员势力，与刘梦庚有关系	南(北)长街
报子街十八号	常璕璋、仇玉珽、张鼎彝、马英俊、王锡泉等	直隶议员势力，与王毓芝有关系	见名称
颐园	彭汉遗、黄赞元、张玉堂等	新民社所分裂	西城
漠南寄庐	诺门达赖、恩和布林、石凤岐、金永昌等	保系之蒙藏议员	石碑胡同

以上十六团体，对曹锟贿选问题均极端赞助。

西北议员俱乐部	董士恩等	甘新两省议员	丰盛胡同
旭庐	未详	吉林议员	吉林新馆
改选参议员俱乐部	未详	第二班改选参议员	报子街五十号
是庐	于式芳等	政团联合会之一员	石灯巷
宏庙二十三号	李春荣等	全民社之支店	见名称
蒙藏议员俱乐部	熙钰、讷谟图等	因拥曹而组织者	石碑胡同

以上六团体亦赞成曹锟贿选问题，但较前十六团体略逊耳。

中铁匠胡同十二号	政学会要人均有分	宪政社	见名称
宪法急进社	蒲殿俊等	研究系之一部分	未央胡同一号
香炉营头条十六号	胡鄂公、易次乾等	半政学会	见名称
西交民巷七十四号	籍忠寅等	研究系之一部分	见名称
适庐	江天铎、谭瑞霖等	讨论会	宣外椿树头条
乐园	司徒颖、贺廷桂、林炳华、温飞雄等	讨论会	东太平街七号

以上六团体大概接近黎元洪。

护法议员联欢会	谢持、焦易堂、王用宾等	大孙派	头发胡同
南沟沿六十四号	凌毅、徐清和、梅宝玑等	民八派	见名称

续表

民治社	王湘、牟琳、宋桢、陈望等	小孙派	松树胡同
地方制度协进会	王试功等	小孙派、接近洛阳	未详

以上四团体主张真正统一，与西南各省有关系。

蒙事研究会	白逾桓等	湖北议员	油房胡同
南庐	王钦宇、杨诗渐、范殿栋等	广东派	绒线胡同
顺城街三十三号	翁可均、陈士髦等	蜀苏议员	见名称
翠花街十七号	张复元等（混合制）	浙江议员	见名称
匡庐	汤漪、邹树声、王佩、王有兰、陈友青等	江西议员	江西会馆
明社	叶夏声、陆达等	两广议员	丞相胡同
水月庵七号	王绍鏊等	顺城街三十三号支店	见名称

以上七团体通电主张促成制宪者也。

梁园	未详	未详	东华门口袋胡同
第一班参议员 联欢社	未详	任满之参议员	手帕胡同
广西议员 俱乐部	未详	广西议员	宣外北堂子 胡同二号

以上三团体趋向不详。

右表所列，仅以稍有规模者为限。至三五人所组之小团体，尚不在内。考其组织之由来，或就原来团体加以巩固，或

为曹锟专办选举，或故反对贿选以增身价，或与府方接近以谋维持黎氏，或忌贿选为人包办乃高唱高调。本兹根据，而详审其内容，因别为右之六类。虽然再细究之，仍有不能完全包括之处。各政团之联合会，本皆为曹运动选举之机关，但其中亦有态度不明者，故西北议员俱乐部等六团体，虽列之于另一类，而与石驸马大街三号并看，亦无不可。新民、全民、石驸马大街三号诸政团，拥戴曹氏称最得力，而其组成分子，又均旧益友、小孙及少数之讨论系。颐园本与饶汉祥有关系，在理宜接近府方，而与新民、全民、民治之三民团体往往取一致行动，且与新民、全民过从尤密。又如讨论会、政学会接近黎氏最著者也，然亦曾与石驸马大街三号、化石桥五十六号时有接洽，且加入贿选之各政团联合会。于此而欲断其果为何派，又从何处说起。愚所区别，不过就其大概标题，假定某属某党某派，在当时比较的有名号而已。

(乙) 驱黎以后之政党：

当是之时，北京政府无一事不呈混乱状况。而议员三五成群，人自为战，尤为一切混乱之源，假使其时国会仅为两大政党所组织，则内阁问题、总统问题成败归于一方，欲谋解决尚易。乃以政党林立，失其重心，“是”之一点以金钱为转移。权利契合，有时数十政团可合而为一；权利冲突，则虽一小政团亦不难分裂为数部分。故新民社之骆继汉、胡祖舜、袁麟阁、范鸿钧等，分裂而别组诚社；张瑞萱等联政学、益友分子，

于太仆寺街别组政益社；李渠、阮性言等别组政社；钱崇恺、盛际光等别组均社；班廷献等别组宪法协议会；傅师说等别组大中俱乐部；林绳武等别组广誉社；周钰等别组联社；傅梦豪等别组浩园；贾庸熙等别组果园；岳秀文等别组法治统一会；于元芳等别组明德学社；谢翊元等于东太平街别组俱乐部。此外，尚有中社、河南议员俱乐部、是庐、宪民社、南庐、庸庐、法治协会诸小政团。综合数之，实达五十余所。以两院八百议员平均分配，每所不过十五六人而已。以一国会之团体，分门别户，至于此极，当为五洲万国所未有，亦为我国自有政党以来空前之盛况。而一二野心之徒，又欲操纵多数，以包办贿选，其纠纷遂益不可解决。延至十月五日，贿选虽庆成功，而所费已不赀矣。虽然所谓五十余政团者，皆旧来四五政党之变象，及当时一第二大党之分支，其历史上之关系，尚不能脱除净尽。概括而论，约可分为六派：即民党、小孙、政学、益友、讨论、研究是也。但十二年六月十三政变以后，东三省议员团结甚力，在政治上之活动，颇能发挥其个性，此当别为一派。安福系自法统恢复以后，虽无人论列，然其时拥段拒曹，亦成一部分小势力。又其一为褚寓，褚寓原与益友社合并，且已改组为民宪同志会者，至是，褚辅成为主张国会南迁最力之人，俨然成一首领。且其行动，大半代表浙卢，似可称为浙系，不得复以益友视之。故除六大派外，又可别为上述三小派，兹试将此九派之内容，一一解剖于左：

(一)纯民党系 此系忠于中山，至死不变，实为难得。其党略，勇于破坏，党中分子又皆曾操革命事业，故在政治上屡仆屡起，终能独树一帜。议员多爱钱，而纯民党议员则决不肯卖中山，其势力之不磨灭者以此。张继、谢持、彭养光、邹鲁、焦易堂等皆其中之佼佼者。此次政变，保曹实深受民党之打击，贿之以款不受，劫之以威不惧，无可如何，乃许中山以副座，盖知民党之反抗，名义上护黎，实际所以拥孙，一女数字，抑何可笑。

(二)小孙派 此系嫡系，即所谓民治社是也。具有一不可思议之政策，即每一度阁潮，必造一度孙洪伊组阁之空气，屡试屡败，毫不灰心，说者谓孙伯兰（洪伊字）昔为内务总长时，曾与同人实行共产，故同人德之，以为伯兰如作总理，又将若何。该系初联络吴（佩孚），继联苏齐，此时又竭诚拥保，无非为孙阁迷梦所驱使。后以国会破裂，与该系关系较近之全民社，相约以联络大孙派为挽救，盖不愿投南方之故。然大孙派已极力诋毁之矣。

(三)政学系 此时拥黎最力之人，当莫如该系改名之宪政社（即中铁匠胡同十二号）。若说者谓该系曾一度降保，此益友社离间之词，不足信也。宪政社之惯技，向以一足在南，一足跨北，为狡兔三窟之计。黄陂喜其机警，引为己用，遂深为保洛所忌。然而黎氏不愿去一张耀曾，复用一李根源与彭允彝，政学系之势力，能在北方大振，皆黎氏提携之力。而宪

政社亦以是德之，竟牺牲其模棱之故智，绝对的拥黎。且是时岑春煊、唐继尧两方，颇因李根源、章士钊之拉拢，与黎表示好感，非无由也。

(四) 益友社系 此系行动完全为吴景濂所指挥。法统重光以后，已小有分裂，吴乃重新改组，名之曰民宪同志会，取别于益友社，所以视为私人党也。其党略至陋，苟权利所在，不难朝是而夕非之。初与张绍曾、黎元洪三角同盟，继党黎而排张，复去张而倒黎。吴景濂本无包办国会之权，竟引该系马骥、罗家衡二三私人，把持国会一切行动，深为议员所不满，树敌亦至多。保系之驱黎，其起因一点，为黎动用海关建筑金作为制宪经费，而此事即民宪派所建议。政潮既起，吴景濂则默不一言，一听黎之被逐，人多疑该系设计以陷黎，不为无故。然保系以益友社垄断议会，亦深衔之。吴景濂明知政治生活将渐入绝境，遂拟借贿选问题，谋一地位下台，党之存亡，不复能顾，即益友社三字从此葬送亦所不惜。

(五) 讨论会 此系人多认为拥黎派，其实不然，第以张国淦等二三个人，比较仍亲黎耳。其党略亦以骑墙为第一义，送往迎来，不图大发展，故亦不至大失败。每值政争剧烈之时，辄作壁上观，俟占优势者望其臂助，然后加入，或以第三者之资格，调和以取利。当时政潮激发，该系人少势微，对曹对黎，均不作左右袒。洎黎去后，态度尚未大明，盖其惯技然也。

(六)研究系 该系早已改组为宪法研究会，发布新党纲，世以其素好大言，善投机，遂以阴谋称之。然频年侘傺殊甚，急于求售，当保系贿选进行之时，曾为一度之反对。其后保系允逐杨永泰，而以参院议长与王家襄，并准其以一人入阁，情不自禁，遂向保系投降。若蓝公武、籍忠寅、林长民等皆均热心制宪者，时则悉为曹所利用。人谓该系散漫，名存实亡，其实遇大问题仍可合作，其情形正处于貌合神离之反面，若政学会之党略者然。

(七)奉系 此系皆东三省议员，除一二人自行活动外，大约悉趋一致。其在京集合机关，即东三省议员俱乐部是也。若辈完全以乡谊联合，人数约有五十余名。张作霖从而团结之，团体益固，在政党中别具一种特殊势力。黎走以前，施肇基之外长否决于参议院，即东三省议员不同意所致。其合作精神，至为坚卓，不若他种同乡式俱乐部之孱弱也。此系向无首领，自黎走后，刘恩格常充代表，以与各方接洽，故无形中刘已成为中心人物。本系议员最憾吴景濂，未尝与同乡视之，吴亦无术可与接洽，其组合素如此。闻奉张所费殊不赀，当时始终与保系不合作者，除民党外，当推此系为巨擘矣。

(八)安福系 此系人数不多，势力亦微，以其历史上之地位，与第一届国会不相容。其初本无形之结合，后始组一竺庐为机关。驱黎政潮勃发以后，该系遂以段祺瑞之关系而

增身价，在津颇为活跃。其行动亦能自成一组，不为他系所支配，亦战国列强中之鲁、卫也。

(九)浙系 此系以浙籍议员与褚寓合组而成，其首领即褚辅成。褚寓本益友社之一支，因恨吴景濂包办贿选，遂致脱离关系。然浙籍议员亦殊不满褚氏，初不乐与合作，寻以卢小嘉(永祥之子)之转合，始能言归于好。其行动完全以拥卢为主旨，故以浙系名之。吴景濂所视为劲敌者，亦正在此。说者谓益友社分子，其时均跨民宪、褚寓两党，直系胜，则随吴景濂后；直系败，则随褚辅成后。则是当是之时，吴已失其操纵益友社之实力，吴之所以畏褚者，其在是欤。

第五节 贿选告成以后之派别

曹锟经营贿选，为时一年，费尽狮子搏兔之力，耗款至一千三百五十六万元，始获如愿相偿，其心目中已恨国会议员刺骨，早存鸟尽弓藏之心。无如议员垂觉，先将任期延长，迫请政府明令公布。曹既当局，虽欲根本解决，终觉狐狸狡猾。无奈，其惟使之内哄，两败俱伤，以收最后胜利。曹锟登台之后，第一任正式内阁总理，在贿选前本已许吴景濂。逮及选举成功，曹之左右恐吴催践约言也，乃提颜惠庆与孙宝琦，令

与吴争。峻齐燮元与萧耀南主张新国会有效，使吴增加一敌。散布由孙洪伊组阁，助王家襄、王湘、牟琳选任议长空气，令其自相残杀。犹恐不济事也，更于甘石桥组织宪政党，吸收反吴派诸议员，停止各小政团津贴，俾令窘迫来归。当是之时，宪政党员在两院中已占绝对多数，并已分科办事，举出主任人员，审查为谷芝瑞、王谢家；文书为骆继汉、贺道元；宣传为景耀月、赵时钦；会计为史泽咸、段大信；交际为胡源汇、郭步瀛；庶务为王双岐、周克昌。其主要目的则在推倒吴景濂，使并议长而不可得，丧失国会之地盘。厥后众院议长风潮，丑声秽闻，空前绝后，即曹氏政略成功之表现也。至若宪政党组织分子，据十二年十二月十日调查所得，则为石驸马大街三号、报子胡同十八号、化石桥五十六号、宏庙二十三号、观音堂十号、宣外二百号、西河沿一百八十六号、宪友俱乐部、宪法学会、漠南寄庐、西北议员俱乐部、新民社、全民社、德社、政社、同社、均社诸政团。吴派方面亦就政团协商会中各中立派，努力拉拢，期便竞争。励治社之叶夏声，法治促进社之李载赓，已允力予维持，并闻准备组织统一党，期与宪政党为两大政党之对峙。

惟是宪政党魁政权在握，势力自足奔走多士，金钱万能，议员复皆拜金之徒，吴派战略卒未能及成功耳。虽然，此亦吴景濂所自取也。兹将十二年十一月末，调查所得党派变迁，表列如左：

名 称	首 领	关系人
石驸马大街三号	吴莲炬、赵时钦	王毓芝
宪友俱乐部	王谢家	陆锦
报子街十八号	常瑣璋	王毓芝
宪法学会	邓毓怡	刘梦庚
化石桥五十六号	彭占元	刘梦庚

上述五个政团，以与保派诸人皆有深刻关系，用为宪政党基本干部，大致已经接洽妥协。其在接洽中者有：

漠南寄庐	诺门达赖	原属保系
西北议员俱乐部	董士恩	
宏庙二十三号	李春荣	原属保系
新民社	张伯烈	
颐园	黄赞元	原与黎黄陂接近
德社	未详	
壬戌俱乐部	原由张汉主持，后已分裂， 保派拟令冯振骥接办	
政社	恒诗峰	
同社	未详	

此外尚有向由保派豢养，人数较多，欲维持独立门面，不愿合并者，如左列之诸政团。

均社	钱崇恺	全民社分裂
全民社	温世霖	
宣外二百号	任焕黎	
观音堂十号	董庆余	
西河沿一百八十六号	景耀月	

吴景濂则以民宪同志会为基本，其可以拉拢者有：

香炉营头条十六号	易次乾	
西交民巷七十四号	籍忠寅	
诚社	骆继汉	
匡庐	叶夏声	后分裂为励治社

上述四个政团之中，匡庐人数本不多，叶氏本人尚欲戴大孙派之头衔，借孙中山别有号召。其中分子，曾有在南方具领拆台费者，故其后分裂为二，叶氏另树一帜与左述几个团体联络。

民治社	王潮	孙洪伊
南庐	杨诗渐	
顺城街三十三号	刘可均	

其他如群治社、法治统一会以及研究系分裂之小团体、讨论会之适庐、乐园，一切三五一群之所调党社，指不胜屈。但其势力既弱，贿选成功后，保系津贴又已停止，不能维持独立，势非归并不可，惟吴景濂与高凌霨时各挟其财力，竞争组

党，各党首领人物，认为奇货可居，狡猾者且向两方活动，一如市场之标卖底货，故其态度游移不定，最后仍看两派财力之贫富如何耳。

第十一章 孙内阁时代之政党

孙阁成立，本由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实则政府国会两方对之，均无浓厚感情与亲密关系。当孙阁成立之初，论者即谓恐将成为短命内阁。故自李燮阳等提出不信任孙内阁决议案后，势成弩末之两院，与奄奄一息之政团，受此猛烈兴奋剂之刺激，忽然大形活动。以提案人李燮阳自草就该案，即极力联络各政团重要分子，征求连署，立达五六十人，不信任案之通过，虽非如弹劾案之设有高额限制，然总额有出席议员过半数之可决，方能成立。李等因欲得超出百人以上之连署，俾该案易于通过，因而拼命拉人，此案既为掀起政潮之工具，各方面对之，自然大为注目。兹将当时（民国十三年三四月间）各政团对于不信任案之态度，分别调查如左：

（一）全民社 全民社原为北方民党之机关，因温世霖与曹锟之关系，又成保派中坚之政团。贿选以前，该派分子相

率南下，渐呈衰落之象。至宪政党成立，残余党员又多加入宪政党，益致原来之团体无形解散，仅拥虚名而已。此次提出不信任案之李燮阳，即为该社之中坚人物。当李未提出不信任案前，曾召集该全体，对于此案详加讨论，经多数赞同，始决定提出。惟若辈之提出不信任案，与头发党之倒阁运动不同。缘自曹锟入京以后，该系首领温世霖曾有入阁之呼声，迁延数月，未有活动之机会，亟欲创造新局面，冀可乘机以为政治上之活动。观李氏之不信任案，直以金佛郎案为理由，即可想见其用意矣。惟该系分子，寥寥无几，实不足以号召耳。

(二)宪政党 宪政党自孙阁同意案通过，高凌霨下台之后，即已无声无臭，毫无生气，门前冷落，车马顿稀，虽有一二次党务会议召集，然到者甚属寥寥。且该党重要分子钱崇恺、谷芝瑞均已另起炉灶，视党直同虚设。自李燮阳提出不信任案，该党原欲乘机活动，惟以钱、谷诸人均已另有机关，故除黄翼等十余人为连署外，亦无若何之活动也。

(三)头发党 谷芝瑞、景耀月等之组织头发胡同六号，即为倒孙之团体。惟该党倒孙之目的，原为帮忙保派，解决金佛郎悬案，故自成立以后，即著著为倒孙之活动。前此曾拟利用中俄交涉为倒孙之武器，旋以孙宝琦对于中俄交涉能容纳保派之主张，故亦暂无动作。及李燮阳既提出不信任案，该党自更乐得赞同，惟是李所提出不信任案之文章，有牵

涉金佛郎案者，该党深不谓然。故对于李之倒阁，甚形冷淡。该党分子加入连署，亦只寥寥数人。该党曾拟另提不信任案，避开金佛郎问题云。

(四)均社 均社为钱崇恺之组织，乃宪政党之支店。倒孙活动，与头发党深表同情，惟李燮阳之不信任案，牵涉金佛郎问题，虽与头发党抱有同样之怀疑，然因倒阁机会已到，自亦不肯放过。故对于不信任案之连署，该派议员加入者，颇不乏人。据钱之对人表示，该派之第一步计划，仍先谋倒孙，俟达目的，对于新阁计划，另谋活动之策略，总不至上人之当。其言外之意可想见也。

(五)民治社 民治社为小孙派之机关。即提出不信任案之李燮阳，虽非民治社分子，然与民治社实甚接近。且该社分子对孙(宝琦)既无好感，与保派亦无深切之关系，故对李氏之不信任案，深表同情。惟该派在参院人数较多，众院则不过二十余人，对于李燮阳之不信任案，虽几全体连署，然人数有限，实无左右该案之魄力也。

(六)石驸马大街三号 石驸马大街三号，即前在西安饭店之倒吴派化身。在吴景濂未出走前，该系分子人数颇多，至吴出走之后，孙阁成立，该派分子亦即涣散，留者不过十余人。且该派此时已与政府翻脸，与法治共进会及吴派又难合作，以故该派甚形消极。及李燮阳既提出不信任案，亦拟乘机捣乱，故对李之提案，表示相对的赞同。且李系倒吴派分

子，与该派首领牟琳复甚接近，自更易于联络。

(七)法治共进会 即石驸马大街四十二号政团，为张英华所组织。当吴派与反吴派搏战时，该派以中立为标帜，操纵其间，且不满于政府当局，与吴派气味相投。前此孙阁同意案通过，即为该派倒高(凌霨)之把戏。嗣因王克敏蝉联财长，故对王予以猛烈之攻击，弹王案虽未成功，然卖力实亦不少。至该派对孙宝琦，仍无恶感，且孙阁为若辈所造成，故仍抱定拥孙之旗帜。但对于内閣，运动局部改组，其时则甚猛进，该派议员毕维垣、唐宝锷之赴洛，即与洛吴磋商此一问题。故其对于李燮阳之不信任案，极端反对，准备联络各政团，共为否决之运动，不欲该案之通过也。

(八)民宪同志会 民宪同志会为吴派之惟一机关。吴景濂虽逗留津沽，而该系重要分子马骥、陈策辈，仍在京活动甚力。故该政团尚未失其运用。对于孙阁虽不甚满意，又深恐保派出乘其后，再来掌握政权，故仍与法治共进会同标拥孙之旗帜，另图局部改组之运动。对李燮阳之不信任案，则力持反对言论。且该派分子能征惯战，准备此案如果提出大会，即拼命奋斗而否决之。

(九)新民社 新民社自贿选以后，其首领张伯烈郁郁不得志。而该社亦无活动之机会，数月以来，寂然无声，即可想见。且因不满保派之故，与民宪同志会、法治共进会均有相当之联络。则其对于李燮阳之不信任案，从可推知其态度

焉。况当是时，张伯烈南行赴汉，群龙无首，活动能力尤属有限。

右述九个政团而外，虽尚有其他三五成群诸小政团，惟多兼隶以上九大政团，故不赘述。依当时各政团之趋向观之，则全民社、民治社、石驸马大街三号为绝对倒孙派；宪政党、头发党、均社为相对倒孙派；法治共进会、民宪同志会、新民社则为反对倒阁派。倒阁派分子虽有多数之政团，究其能力有限，不若反倒阁派团体坚固，手段敏捷。故李燮阳之倒阁案，卒不容易通过。惟是不信任案，既经发动，后来孙阁之纠纷，实自此起。且保派恒利用此点，令孙自感知难而退。自是以还，孙阁处境日难，拥孙派亦无从竟其全功。逮至十三年七月二日，曹锟正式批准孙氏辞呈，明令顾维钧兼代阁揆，厥后未几，东南、东北战事相继发生，全国陷于军事状态之中，政党更无活动之机会。迄于是年十月二十三日，冯玉祥、胡景翼、孙岳合兵倒曹，迎段祺瑞入京执政，而各政党益日暮途远，发生剧烈的变化矣。

第十二章 段执政时代之政党

自段执政入京以后，事事采取本命方式，惟新是求，迄于十四年六月，未尝少改，其间各党变化，亦可得而言焉。如新、旧交通系则依奉张以谋活动；安福系则分裂为安徽派（王揖唐、许世英等为首领）与福建派（曾毓隽、李思浩、梁鸿志、朱深诸人为干部），争衡于段之左右；政学会与国民党则各有大批党员出入国民军中；研究系则以民六联段渊源，对段甚表同情，惟未握得实权。至国民党之左派，则驱陈（炯明）、林（虎）出潮、梅，复逐杨（希闵）、刘（震寰）于广州，颇呈振作之象。其右派则组国民党同志俱乐部于北京，发表宣言，反对共产一派，且力主国民党第二届代表大会在京开会。中国新社会民主党则于十四年一月，宣告正式成立。此皆各政党之最近行动也。

右方所陈，系括全国大势而言之，未能加以分析，读者

或难明了各党具体之趋势。不过观察政党之活动，依东西各国惯例，恒求之于首都。我国近年形势，虽实权分寄于各省，北京政府之号令，不出都门，俨同守府；然自列国观之，名义上犹认北京为我中央政府所在。故观察政党之具体趋势，不能不假定北京为一观察中心之点，惟是现在北京，实无正式之政党可言，勉强言之，约可分为右之四派。

(甲)政府党 此党人数无定，亦无宗旨可言，不过受政府之指挥，为政治上捧场之角色而已。其首领人物大约为王揖唐、汤漪、林长民、许世英诸人，但其内部派系分歧，完全视权利为役使耳。

(乙)联治党 此党以联省自治为标帜，与执政府完全立于反对地位，而接近于滇唐、湘赵、粤陈。其发纵指使之首领，在沪而在京。其在京冲锋陷阵者，则为褚辅成、杨永泰、钟才宏诸人。

(丙)曹、吴党 此党在京势力，表面极为微弱，但其政治上之潜势力，仍未根本拔去。其首领人物大都在津，遥为指挥。在京者仅二三等角色，专作侦探挑拨之工夫而已。

(丁)国民党 此党在京略分三系：汪精卫则与广东胡汉民等一致，为执政府所不满，汪等因以出京，故此系在京已无势力可言，惟回粤以后组织国民政府，而与执政府为难。李烈钧、石青阳等军人出身之国民党员，表示与滇唐一致，亦与执政府不能相容。以上两系皆以西南为角逐场，大河以北，

目前尚无多大影响也。二月下旬成立之国民党同志俱乐部，与第一派反对，而又为反对贿选之议员。其领袖人物为彭养光、冯自由等。当该团体在北大第二院开成立会时，汪精卫派之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曾对彼等加以否认。但彭、冯等在北已久，又与国民军有相当之结合，在河北颇占势力。该派曾于成立大会选举理事六十人，当选第一人为唐绍仪，第二人为章炳麟，第三人为杨庶堪，第四人为彭养光。唐、章、杨虽不能在北京与彼等合作，但精神上确有契合之可能。目前该系以彭养光、冯自由等为领袖，而与凡隶国民党籍中之非汪派及在北方之党员提携，用国民军为后盾，努力于北京方面政治上之运用。此派拥有相当实力，容纳国民党多数之右派，将来在北京政治上或有成绩可观。现在联治党与此派，已有互相援助之形势，如一旦政治上发生变动，此派颇足为吾人注意之一重心。

第十三章 最近社会党之派别及新中国党

我国之有社会党一名词也，始于民国成立之初。其时赣人江亢虎所组织之社会党，与李怀霜等所组织之自由党，人皆目为社会主义者之集团。然其党纲笼统，究未标明为国家社会主义、或共产社会主义、或集产社会主义、或基尔特社会主义、或无政府社会主义者也。考其实质，与同时中国同盟会所揭之民生主义，要皆社会改良主义或社会政策而已。逮及五四运动而后，智识阶级群苦军阀官僚之诛求无艺，救国无术，乃取欧美各派社会主义学说，择与性所近者而研习之。复睹俄国社会革命大告成功，第三国际完全组成，遂欲举阶级斗争、劳工专政、全民政治、大同理想一一试行于国中，而求其次第实现。于是各派社会党之组织，或秘密、或公开相

继产生于中国。故其主张亦各不同，其于政治改革，或主政党活动，或主暴动暗杀，或主罢工直接行动，或主武力革命秘密组织。其于政治建设，或主取得政权，自组政府，实行政见，或主不定方案，不立机关，自由同意，或主无产阶级专政，或主职业代表。其于经济所有权，或主生利者公有而以机关代表，或主全部公有而无须代表，或主一切公有而以最高机关为其代表。其于经济分配，或主强迫工作，公平分配，或主任意工作，任意取携，或主各取所值，仍用货币及支票，或主各取所需，自由分配，限制分配，等级分配，废除货币及支票。究竟谁是谁非，殊非本书范围。又留美学生康白情等，鉴于现代中国既无中心思想，复无中心人物，曾纠集留美同学发表新中国党，揭出新中国主义，亦属最近发生之新政党。兹姑就愚个人能力考察所及知者，次述左方，以备留心政党人士之参取焉。

(甲) 中国共产党(略)

(乙) 无政府主义派 我国无政府主义，一曰安那其主义，始清光绪末年，最初信仰者为张继、吴稚晖、刘师复、景定成、李石曾、郑彼举、郑佩刚、梁冰弦诸人，其时尚无组织。民国二年，师复抵沪，乃组《民声》杂志以为宣传机关，续组心社，以立党之基础，并定无政府主义十二约，以资党员遵循。黄涓生、华林、袁振英、区声白、黄凌霜等，时为社中翘楚。九年以后，始再组无政府主义同盟，日、俄两国人士，亦多有加

人者。该党宣传刊物，现有《自由》、《互助》、《自由人》、《几弗提》、《学汇》、《春雷》、《鸡鸣》、《洞庭波》诸不定期刊。现有党员二万人，而上海、北京、湖南、四川、广东人特多。

(丙)中国新社会民主党 此党前身即民国元年之中中国社会党，为江亢虎所组织。民国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发表宣言，恢复中国社会党。民国十四年一月，复正式改组为中国新社会民主党，设本部于北京宣武门外二百十九号，设支部于上海荆州路三十七号。现正登报征集党员，并于上海创办南方大学，藉教育宣传党义。其主张完全根据民国十一年八月一日江氏所发表之新社会主义与新民主主义。其态度既承认军阀、官僚、议员之势力（民国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宣言，上街冠有各省督军省长、北京参议院、众议院等字样），同时复与农工商等阶级共图国是。故时论谓江之主张乃社会政策，不是社会主义。其组织为首领集权制，总理即江亢虎。北京本部，下设政务、民生、技术、训练、宣传、党务、理财、交通、事务九股，各股正副主任及干事，均由总理选任。上海支部中坚人物，理事为陈志莘、副理事黎实、事务科长田宏韬、党院科长查世清、政务科长李可权，宣传、理财两科不详。录其主张如左：

(一)主张新社会主义、新民主主义适合中国国情，
救正各派流弊。(1)选民参议，(2)立法一权，(3)职业代

议，(4)资产公有，(5)劳动报酬，(6)教养普及。

(二)采用公开合法运动，不参加秘密破坏之事。

(三)务自造实力，反对利用他党，尤反对借重外国。

(四)取得政权后，政治、经济同时改造，根本解决。

立法在意见沟通，行政必事权统一。对于他党决不诛逐异己，但须解除武装。

(丁)大同党 此党为中韩人士所组织，并有台湾人、安南人、印度人加入。闻其成立已有十年，惟对社会方面尚未见有重大之表现。一九二一年，曾派代表姚某参加莫斯科第三国际大会，为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员所离间，未能正式列席云。录其最近改定党纲如左：

(一)本党口号 人类平等，世界大同。

(二)本党态度 凡进化党派，其主张与本党宗旨有部分相契合，而不妨害本党进行者，皆当以友党态度处之。又回、耶、孔、老、佛诸教义，与本党主义皆有契合之处，亦当以友党态度处之。

(三)本党方略 (1)国际：否认某国有统治韩国并台湾权，某国有统治印度权，某国有统治安南权，及一切强暴大国有统治各弱小民族权。(2)中国：对外否认各国在中国有租界并领事裁判权，及一切不平等条约。对

内：否认一切军阀当国及现在执政政府，主张真正自动之国民会议，解决国是，或平民革命解决一切。

(四)本党精神 本党设施，以教育、实业为体，以军事、政务为用，同人精神，不建筑在权利名位上，当建筑在气节道义上。

(戊)基尔特派 此主义发生于英国，英人性最和平，故马克思主义至英，英人以其工商界行会组合之盛行也，即主张基尔特社会主义。中国人为此运动者有张东荪，曾组织今人学会。章士钊宣传农村立国，其所宗之潘悌，即主张农业基尔特者也。而各种合作、协作运动之团体，大率均与此派接近，而欲实现其主义也。

(己)新中国党 此党为留美学生康洪章、李伯贤、孟寿椿、康纪鸿、黄任贤、李梦兰、唐宗慈、须恺等数十人所发起，民国十二年春，在美国旧金山成立新中国党筹备处。嗣复委派美洲各埠及香港、安徽代表征集党员，并派康纪鸿、张闻天等回国组织上海、南京分部，扩张党势。但迄今毫无进行，据知其内幕者言，现已无此一回事矣。留学生组党之能力，究不及政客与官僚也。兹摘录其发起缘由，新中国主义及党纲如左，以见一斑。

(一)发起缘由 (上略)中国之为立宪国十一年于

兹矣，政党政治，犹未前闻。贤士大夫方且避实就虚，清谈名理，私洽明哲，自矜高尚，政治经济，盖所讳言。或则言而不行，沉机观变；或则行而不党，人自为战；或则党而不大，舍本逐末；或则大而无当，百事无成。甚至于德谟克拉西也，而欲以不党求之；社会革命也，而欲以不党致之。气稟拘人，物欲蔽人，可谓甚矣。“五四”以还，贤士大夫倡言新中国之创造，朝野从风，舆情所趋，内外响应。然而言多行少，大功未见，识者病之。溯自护法军兴，疆土分裂，政令不能统一，会盟不能统一，武力不能统一，和议不能统一，驯至法律亦不能统一，此天启吾衷，谓必待我同志奋斗其神勇，以纯仁大义相感召，纠合全国国民，显其潜力，而后足以有为也。平治之责，匪异人任，惟我同志毅然组党而已。（下略）

（二）新中国主义 吾党之信仰无他，新中国主义是也。吾党以创造新中国自任，发扬中国特性，融会泰西文明，所谓新中国主义也。

新中国主义以世界第三文明自信，咸宏中国魂而掇其菁英，极用泰西制度文物而准乎实用。例如忠恕之道、勤俭耐劳之性、治国平天下之径，所谓中国魂之菁英者也。又如利用机器以发达实业，增益国富，应用科学智识以振兴教育，启牖民智，改善一般日用生活，所谓泰西制度文物之准乎实用者也。以亿兆之民，凭无穷之

利，秉必致之衷，行大中之道，此新中国主义之千载一时也。

新中国主义，有普遍原则焉，有特殊事实焉。原则示旨归，事实应作用。原则不变，事实则随地而异，随时而异。方法亦然，例如治道，将为人治，抑为法治耶，匪可拘执者也。创业者必为人治，而用法尚猛；守成者必为法治，而用法尚宽。执其两端，用其中于民，不以法废人，亦不以人废法，中之至也。又如新中国主义方法用于新中国党，则为平时严守党约，从事和平改革，至不得已而拨乱反正，重典所不恤焉。

(三)党政 即根据新中国主义制定。(1)政治：主张国权统一(单层统治权)，国民自治，四权并立(行政权、立法权、司法权、考工权)。(2)经济：主张差别生产，中庸分配，惠侨保商。(3)社会：主张文化奖励，劳工保护，男女平等。

第十四章 结 论

曩岁游学东邦，小野塙喜平次讲师于课外讲演有曰：“凡观一国政治上之派别，必当求诸其国会。盖国会者，社会各方面之缩影，议员之言动，必大部分代表其后方同志之意思，设为国会议员，而后方空虚，无与同情者，则其地位必非常危殆。否则，亦毫无价值。”今观我国国会，所有政党，类皆朝秦暮楚，惟利是图，党人附逆，议员卖身，视为寻常生活。恬不为怪，果为社会缩影，则吾民族尚足以有为乎？毋亦党中央组织未备，训练未周，人民政治观念，复太缺乏，未能选出良好议员，严密以监督其后，使悉归正轨也。自今而后，国人果欲继续施行代议政治，愚敢断言，最低限度，必须先养成人民普遍的政治常识，先组织有训练的政党，庶可涤荡以往之瑕秽，收拾此土崩瓦解之局。非然者，恐更江河日下，坐待亡国而已。呜呼，愚欲无言！呜呼，愚欲无言！

附录一 中国内閣更迭史

中国采用列邦所习用之内閣制度，实始前清宣统三年。有清初叶，其最高议政机关，虽亦名曰内閣，然其制度内容，则不足以况今之列邦内閣者。且自雍正以后，军机处设立，内閣实权渐为所夺，其所掌者，仅批答内外臣工之奏章，与承受军机处发出之上谕而公布之而已，实一国家老臣荣迁之地也。其官制之组织，则有大学士四人、协办大学士二人，及以下侍讲学士、侍读学士各若干人。

军机处，为处理当时军务而设，原系临时特设机关，以分内閣之劳，寻以办事便捷，久未裁撤，遂攘内閣实权而尽掌之。其组织，且较内閣进于完密，颇具近代君主国家内閣之雏形矣。其官制，有军机大臣（但无定员），有章京。其权限，则具左之六项：

（一）批答中外诸臣之章奏及草拟上谕。

(二)备对于皇帝之谘询。

(三)议决内治外交之处理、更革与施政必要诸事件。

(四)重大讼狱之审理。

(五)钦命文武官吏之任免。

(六)审议军事上诸重大事件。

继军机处而兴者，则又有会议政务处焉。会议政务处者，庚子拳变以后，为总汇中外各大臣条陈新政之意见，审定其可否而特设之机关也。其组织之政务大臣，则凡大学士、军机大臣（称办理政务大臣）、各部尚书（称参予政务大臣），皆兼任之。其属官，则有提调诸人员。其重要职权，则具左之三项：

(一)会议特旨谕办诸政务。

(二)审议内外臣工之条陈。

(三)审核取舍各衙门奏章而奏请施行。

逮及宣统三年春间，先后颁布新内阁官制十九条、内阁办事章程十四条、内阁属官官制十五条（条文均从略）。而新内阁遂于四月十日组织成立，所谓庆亲王内阁是也。中国采用列邦所习用之内阁制度，实始于此。是时内阁之组织，由各国务大臣组织而成，以内阁总理大臣为首班，而秉承宸谟，厘定政治之方针，保持行政之统一，并召集内阁会议，以议决重要诸事项。内阁之下，置阁丞，承总理大臣之命，管理机要文件，总理一切庶务，设制诰、叙官、统计、印铸四局，分司其

专管职务，而隶属于内阁焉。民国代兴，政治虽多变革，而内阁制度之精神，实多因仍前清之旧，所不同者，将各官阶名称，大加变更已耳。兹自庆亲王内阁起，迄于今之执政内阁，次表于左，并附各次内阁组织始末之要点于后，以备研究内阁更迭者之参考。

第一 前清庆亲王内阁

起宣统三年四月十日，讫同年十一月一日

内阁总理大臣 庆亲王

内阁协理大臣 那 桐

内阁协理大臣 徐世昌

外务部尚书 梁敦彦

民政部尚书 善 耆(四月十日任命)

民部继任尚书 桂 春(七月十二日任命)

民部继任尚书 赵秉钧(十月初二日任命)

度支部尚书 载 泽

学务部尚书 唐景崇

陆军部尚书 荫 昌

海军部尚书 载 淘

司法部尚书 绍 昌

农工商部尚书 溥 伦

邮传部尚书 盛宣怀

邮部继任尚书 唐绍仪

理藩部尚书 善 耆

备考：此次内阁，本中国向未曾有之创设者，特为慎重起见，故未实行新内阁官制，仅据当时内阁办事暂行章程以成立。又关于军事上一切问题，不由内阁总理大臣负责，而由军咨府大臣负责。其时任军咨府大臣者，为贝勒载涛。

第二 袁世凯内阁

起宣统三年十一月一日，讫民国元年三月十三日

内阁总理大臣 袁世凯

外务部大臣 梁敦彦

民政部大臣 赵秉钧

度支部大臣 严 修

学务部大臣 唐景崇

陆军部大臣 王士珍

海军部大臣 萨镇冰

司法部大臣 沈家本

农工商部大臣 张 肴

邮传部大臣 杨士琦

邮传部代理大臣 梁士诒

理藩部大臣 达寿

备考：宣统三年八月十九日，革命军起于武昌，南方各省，相继响应，清廷惊慌失措，乃师咸、同两代以曾国藩平定洪、杨故计，起用袁世凯组织内阁，授以全权，诸亲贵皆罢斥。袁氏遂利用此时会与权力，第一步逼摄政王退位，第二步迫清帝退位，而清社以屋，民国统一告成，袁且被选为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矣。

第三 南京政府临时内阁

起民国元年一月一日，讫同年三月十二日

陆军部总长 黄 兴

海军部总长 黄钟英

内务部总长 程德全

外交部总长 王宠惠

司法部总长 伍廷芳

教育部总长 蔡元培

财政部总长 陈锦涛

交通部总长 汤寿潜

实业部总长 张謇

备考：宣统三年秋间，武汉首义，建设中华民国，湘、粤、桂、川、赣、皖、苏、浙、闽、陕、滇、黔十二省，相继独立，其他各

省，亦多望风而附义者。逮及冬初，十七省代表集沪会议，举孙文为临时大总统，并改用阳历。其依孙大总统组织之内阁，即为南京临时政府。但此时为总统制，未设内阁总理，参谋总长亦由黄兴兼任，而负军事上一切责任云。

第四 唐绍仪内阁

起民国元年三月十三日，讫同年六月二十九日

国务总理 唐绍仪(八月二十七日命令)

外交总长 陆徵祥

内务总长 赵秉钧

财政总长 熊希龄

陆军总长 段祺瑞

海军总长 刘冠雄

司法总长 王宠惠

教育总长 蔡元培

农林总长 宋教仁

工商总长 陈其美

交通总长 唐绍仪兼

继署交长 施肇基(四月八日任命)

代理交长 刘冠雄

备考：临时大总统袁世凯，于元年三月十三日，得南京参

议院多数之同意，任命唐绍仪为国务总理。三月二十九日，参议院开会，复承认唐内阁全部阁员，而唐绍仪内阁，遂告正式成立。惟陈其美始终未就职，工商部务由次长王正廷代理。唐氏寻感种种困难，不能实现内阁制之精神，于六月二十九日辞职，由首席国务员陆徵祥代理职务。逮七月十四日，阁员蔡元培、王宠惠、宋教仁、王正廷等，亦连袂辞职，盖欲表示政党内阁之精神也。故时称唐内阁为以“同盟会为中心”之内阁。

第五 陆徵祥内阁

起民国元年六月二十九日，讫同年九月二十五日

国务总理 陆徵祥
外交总长 梁如浩
内务总长 赵秉钧
陆军总长 段祺瑞
海军总长 刘冠雄
教育总长 范源廉
财政总长 赵秉钧兼
继署财长 周学熙
司法总长 许世英
农林总长 陈振先

工商总长 刘揆一

交通总长 刘冠雄兼

继署交长 朱启钤

备考：前国务总理唐绍仪，于六月二十九日辞职，袁总统当命陆徵祥代理总理职权。七月十四日，教育、司法、农林、财政、工商、交通各总长同时辞职，又各以次长代理部务。至七月二十三日，袁乃任命陆为国务总理，陆所选定阁员，均得参议院之同意，陆内阁遂告完全成立。陆氏寻睹政局艰难，不能有所展布，因于九月三十日，提出辞职书。而陆内阁之寿命，亦与唐内阁之三月短命，等量齐观，无分乎同盟会政党内阁与超然内阁者也（时称陆内阁为超然内阁）。

第六 赵秉钧内阁

起民国元年九月三十日，迄民国二年七月十九日

国务总理 赵秉钧

代理总理 段祺瑞（二年五月一日命令）

外交总长 梁如浩

代理总理 朱启钤（二年七月十七日命令）

内务总长 赵秉钧兼

后期外长 陆徵祥（元年十一月五日命令）

财政总长 周学熙

代理内长 言敦源(二年五月二日命令)
海军总长 刘冠雄
陆军总长 段祺瑞
代理教长 刘冠雄兼(二年一月廿八日命令)
教育总长 范源廉
代理教长 陈振先兼(二年三月十九日命令)
代理教长 董鸿袆(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命令)
司法总长 许世英
农林总长 陈振先
工商总长 刘揆一
交通总长 朱启钤

备考：赵秉钧于二年五月一日，以宋案关系，提出辞职书，袁总统仅准给假，至七月十六日，始正式辞职。袁总统初命朱启钤代理，朱不肯就，延至月杪，遂由段祺瑞兼代总理。内务、教育两部，自二年五月起，范、刘先后辞任，即由言、董两次长分别代理。至七月十六日，而赵内阁寿命，始告终局。

第七 段祺瑞内阁

起民国二年七月十九日，迄同年同月三十一日

代理国务总理 段祺瑞兼
外交总长 陆徵祥

内务代长 王治馨
财政代长 梁士诒
陆军总长 段祺瑞
海军总长 刘冠雄
教育代长 董鸿袆
司法总长 许世英
农林总长 陈振先
工商代长 向瑞琨
交通总长 朱启钤

备考：此次段祺瑞组织内阁，本为临时内阁，故内务、财政、教育、工商四部，皆以次长代理部务，未及提出正式阁员。如此残缺不完之内阁，其寿命当然不永，故撑持未几，而熊希龄内阁出矣。

第八 熊希龄内阁

起民国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讫民国三年二月十二日

国务总理 熊希龄
外交总长 孙宝琦
内务总长 朱启钤
财政总长 熊希龄兼
陆军总长 段祺瑞

海军总长 刘冠雄

教育总长 汪大燮

司法总长 梁启超

农商总长 张謇

交通总长 周自齐

备考：熊希龄内阁，自称曰名流内阁，毁之者则字为条例内阁，谓熊在内阁半年，发布大方针及各项条例虽多，然终格于袁大总统之大权政治，无一能实行者也。至三年二月十二日，熊辞去国务总理之职，而熊内阁寿命遂终。又熊氏组阁之初，农林、工商两部，即由张謇兼任，至三年二月二十二日，农商部官制公布，两部始并称为农商部云。

第九 孙宝琦临时内阁

起民国三年二月十二日，讫同年五月一日

代理国务总理 孙宝琦兼

外交总长 孙宝琦

内务总长 朱启钤

财政总长 周自齐

陆军总长 段祺瑞

海军总长 刘冠雄

教育总长 严修

司法总长 章宗祥

农商总长 张謇

交通总长 朱启钤兼

备考：孙宝琦之临时内阁，至四月末即告终局，为时才两月余耳。其间阁员，如教育总长严修未到任以前，则由次长蔡儒楷代理；陆军总长段祺瑞赴鄂迎黎元洪时，则以周自齐兼代部务；农商总长张謇请假南下时，则由章宗祥代理云。

第十 徐世昌内阁(即政事堂时代)

起民国三年五月一日，讫民国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国务卿 徐世昌

外交总长 孙宝琦

后期外长 陆徵祥(四年一月二十七日继任)

内务总长 朱启钤

财政总长 周自齐

后期财长 周学熙(四年三月五日继任)

陆军总长 段祺瑞

后期陆长 王士珍(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继任)

海军总长 刘冠雄

司法总长 章宗祥

教育总长 汤化龙

后期教长 张一麐(四年十月五日继任)

交通总长 梁敦彦

备考：民国三年五月一日，袁总统公布修改之新约法。依新约法第三十九条“以大总统为行政首长，置国务卿一人赞襄之”之规定，废止国务院官制，设置政事堂，时论所称为总统内阁者是也。徐世昌被命为政事堂国务卿，而以杨士琦为左丞，钱能训为右丞，又俨然清末内阁总协理大臣之遗风焉。徐氏任至四年十月二十七日，目睹帝制运动不克成功，取巧辞职，袁令陆徵祥兼代国务卿。自是以后，帝制运动进行愈猛，滇、黔愤兴护国之师，桂、粤、浙、陕四省相继独立，湘、川形势亦属岌岌。袁于取消帝制之后，仍恢复内阁制，起用段祺瑞为国务总理，时为民国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而总统内阁之政事堂，遂于先一日宣告死刑矣。

第十一 段祺瑞内阁

起民国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迄同年六月二十九日

国务总理 段祺瑞

外交总长 陆徵祥

内务总长 王揖堂

财政总长 孙宝琦

陆军总长 段祺瑞兼

海军总长 刘冠雄

司法总长 章宗祥

教育总长 张国淦

农商总长 金邦平

交通总长 曹汝霖

备考：先是三月二十一日，陆徵祥辞兼国务卿职，袁以帝制已取消，欲再任徐世昌为国务卿，徐氏不肯当此艰局，举参谋总长段祺瑞自代。段氏亦不愿就，洎决定恢复国务院官制，取消政事堂，段祺瑞始允出而组阁，故迟至四月二十三日，段内阁始告成立。但此次段内阁寿命虽仅二月，而中间阁员，则颇多更动。外交陆徵祥于五月十七日请假，以曹汝霖兼署；财政孙宝琦于五月二十日辞职，由周自齐署理；农商金邦平于六月六日辞职，以章宗祥兼任云。

第十二 段祺瑞内阁

起民国五年六月三十日，迄民国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国务总理 段祺瑞

外交总长 唐绍仪（以北洋系反对，迄未到任，并于九月十日辞任）

外交总长 伍廷芳（未到任期中，均由次长夏诒廷代理）

外交兼长 陈锦涛

继署内长 范源廉(六年一月一日兼署)

内务总长 孙洪伊(被徐树铮排挤,于十一月二十日免职,由次长谢远涵代理)

农商总长 谷钟秀

交通总长 许世英

陆军总长 段祺瑞兼

财政总长 陈锦涛(六年五月二日任李经羲继任,但未就职,由次长杨寿代理)

司法总长 张耀曾

教育总长 范源廉

备考:袁世凯叛国未成,忿恨而逝。黎元洪继任总统,恢复旧约法,南北旋亦妥协,故由段祺瑞组织此新内阁。阁员之中,南方派实占多数,且获得外交、内务、财政、海军四要部,不似民国元年之唐内阁,南派仅得教育、司法、农林、工商四闲曹也。惟是北洋军阀势力方张,南派阁员卒莫能行其志。陈锦涛且继孙洪伊后,于六年四月杪被排而去。逮及六年五月十日,为对德断交问题,海军程璧光、外交伍廷芳、农商谷钟秀、司法张耀曾,连袂辞职,段内阁于是根本动摇。至五月二十三日,黎总统罢免段祺瑞国务总理之职,以伍廷芳代理总理,而段内阁寿命,遂以告终,计其时间,犹未满一年也。黎总统既免段职,欲提出王士珍、徐世昌继组正式内阁,王、徐皆不肯来,乃提李经羲,国会虽大多数通过,而李迫于

军阀势力，莫敢就任而组阁也。伍氏代理国务总理以后，旋因国会解散问题，于六月十日辞职，由步军统领江朝宗代理之，署名于解散国会命令。一月之间，三易揆席，阁员亦多由次长代理，国务纷乱如此，故未几而复辟之变起。

第十三 内阁议政大臣

起民国六年七月十三日，讫同月十七日

内阁议政大臣 张 勋 陈宝琛 刘廷琛 张镇芳
王士珍 梁敦彦 袁大化

内阁阁丞 万绳拭 胡嗣瑗

外务部尚书 梁敦彦

陆军部尚书 雷震春

民政部代理尚书 吴炳湘

度支部尚书 张镇芳

民政部尚书 朱家宝

参谋部尚书 王士珍

备考：张勋一派腐旧人物，不顾世界潮流与人心之归向，断然复辟，故未数日，即为段祺瑞讨逆军一败涂地，而右之内阁议政大臣，随以消灭，真一幕大滑稽剧也。

第十四 段祺瑞内阁

起民国六年七月十七日，迄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国务总理 段祺瑞
外交总长 汪大燮
陆军总长 段祺瑞兼
海军总长 刘冠雄
财政总长 梁启超
内务总长 汤化龙
教育总长 范源廉
司法总长 林长民
农商总长 张国淦
交通总长 曹汝霖

备考：段祺瑞战败张勋，因逼黎总统使不敢复职，西南各省，已极不谓然，复欲以武力统一中国，对湘、对川，皆主积极用兵。结果川、湘两均失败，直系曹锟、李纯、王占元、陈光远四督军且通电主和。段氏迫不得已，于十月十九日先辞陆军总长兼职，由王士珍继任；二十二日更将国务总理一并辞去，以外交总长汪大燮代理国务总理。至是而段内阁完全倾覆矣，寿命仅五月而弱。

第十五 王士珍内阁

起民国六年十二月一日，讫民国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国务总理 王士珍
外交总长 陆徵祥
内务总长 钱能训
陆军总长 王士珍兼
海军总长 刘冠雄
财政总长 王克敏
交通总长 曹汝霖
教育总长 傅增湘
司法总长 江 庸
农商总长 田文烈

备考：王士珍标榜主和政策，进行尚无端倪，而北洋系各督军受段祺瑞之指唆，复群起非难王内阁，主张对南继续作战。王氏迫不获已，于七年二月二十日长期请假，由内务总长钱能训兼代总理，至三月二十三日王氏正式辞职，内阁寿命，仅四阅月。举其表见于政治者，惟任段祺瑞为参战督办，公布对南停战布告，特赦帝制诸罪魁而已。

第十六 段祺瑞内阁

起民国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迄同年十二月三十日

国务总理 段祺瑞

外交总长 陆徵祥

内务总长 钱能训

陆军总长 段芝贵

海军总长 刘冠雄

财政总长 曹汝霖兼

农商总长 田文烈

教育总长 傅增湘

交通总长 曹汝霖

司法总长 朱深

备考：段氏此次组阁，纯由曹锟、张怀芝、张作霖、倪嗣冲、王占元、李纯、齐耀琳、陈光远、戚杨、阎锡山、陈树藩、杨善德、齐耀珊、孟恩远、鲍贵卿、李厚基、赵倜、张广建、杨增新、曹锐、姜桂题、田中玉、蔡成勋、卢永祥、张树元、张敬尧、吴光新等之联名一电（七年三月十九日），威胁冯代总统而成，所谓冯、段暗斗，段胜利而冯失败者也。其阁员中，除司法易一朱深，与财政由曹汝霖兼任，他皆王内阁之阁员，唯加一番法律上之任免手续而已。段内阁政策，则仍对南作胜（战）之旧，且躬赴汉口、九江、南京、蚌埠、济南诸地，疏通各

该统兵长官，鼓励前方士气，以期主战政策之贯彻。不意结果未能如愿。逮及徐世昌当选总统，标榜主和，冯、段二人势又不能不同时下野，段遂于七年十月十一日辞去国务总理之任，由钱能训代理总理。自内阁成立迄于是时，寿命仅七阅月耳。钱氏代理总理，至十二月十四日，转代为署，乃正式阁组织钱内阁。

第十七 钱能训内阁

起民国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讫八年六月十三日

国务院 总理 钱能训

外交总长 陆徵祥（陆赴巴黎和会时由次长陈箓代理）

内务总长 钱能训兼

财政总长 龚心湛（龚未到任以前，由次长李思浩代理）

陆军总长 聂云鹏

海军总长 刘冠雄

农商总长 田文烈

交通总长 曹汝霖

司法总长 朱深

教育总长 傅增湘

备考：钱内阁政策，在谋南北妥协运动，但上海和平会议，迄无结果。八年五月四日，北京学生以鲁案失败于巴黎

和会，群起愤击曹汝霖、章宗祥、陆宗舆诸人，所谓极有名之“五四运动”是也。政府处理此次学潮，未尽得当，而“六三运动”旋即继起。政府迫不得已，至六月十四日始免曹、章、陆之职，同时内务、陆军、海军、财政、农商、司法六总长，亦提出辞职，而钱能训亦辞去总理之职，由龚心湛代理总理。于是钱内阁之命运，遂以告终，为期仅五月余也。

第十八 龚心湛临时内阁

起民国八年六月十三日，迄同年九月二十四日

国务总理 龚心湛

外交总长 陈 筵

内务总长 朱 深

财政总长 龚心湛兼

陆军总长 靳云鹏

海军总长 刘冠雄

司法总长 朱 深

教育总长 傅增湘

农商总长 田文烈

交通代长 曾毓隽

备考：龚心湛临时内阁，一无展布，至九月二十四日，龚提出辞呈，辞去代理总理及财政总长之职，由靳云鹏代理国

务总理，李思浩代理财政总长。其寿命只三月余耳。

第十九 靳云鹏第一次内阁

起民国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讫民国九年五月十四日

国务总理	靳云鹏
外交总长	陆徵祥
内务总长	田文烈兼
财政总长	李思浩
陆军总长	靳云鹏兼
海军总长	萨镇冰
农商总长	田文烈
交通总长	曾毓隽
司法总长	朱深
教育代长	傅岳芬

备考：此次内阁，以安福系派势力为中心，亦其横暴最盛之时代。靳云鹏使尽手腕，卒无能自由发表政见，曾四次提出辞呈，足证其气衰而力竭也。逮及直皖战争结束，安福势力根本消灭，李思浩、曾毓隽、朱深皆畏罪潜逃，全体阁员因以瓦解，靳云鹏始正式辞去总理之职，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也。计其寿命，连代理并计，共达十阅月耳。

第二十 萨镇冰临时内阁

起九年五月十四日，迄同年八月九日

国务总理 萨镇冰兼代

外交总长 陆徵祥

内务总长 田文烈兼

财政总长 李思浩

陆军总长 罗开榜

海军总长 萨镇冰

司法总长 朱深

教育代长 傅岳芬

农商总长 田文烈

交通总长 曾毓隽

备考：萨系临时代理内阁，因靳云鹏与徐树铮暗斗，安福系诸阁员皆与靳氏为难，靳乃请假，由萨代理，至直皖战争结果，靳氏正式辞职，继组第二次正式内阁，萨始交卸。

第二十一 靳云鹏第二次内阁

起民国九年八月九日，迄民国十年五月十四日

国务总理 靳云鹏

外交总长 颜惠庆

陆军总长 靳云鹏兼

海军总长 萨镇冰

内务总长 张志潭

财政总长 周自齐

农商总长 王迺斌

交通总长 叶恭绰

司法总长 董 康

教育总长 范源廉

备考：靳之上次内阁，受段祺瑞卵翼而成，故在总理任内，不敢与安福系派较短长。此次内阁，以曹锟、张作霖推荐而就，故终日趋承两大之命，而惟恐失欢。至十年四五月间，以与旧交通系阁员暗斗激烈，无法解决，乃请曹、张会议于天津，并驱车入都，为之处理改组。然在法律上，靳无罢免叶交长、周财长之权，乃于五月十四日，出以全体阁员总辞职之举，方告成功。靳阁本期寿命，即以此时终止，计期却达九阅月余。

第二十二 靳云鹏第三次内阁

起民国十年五月十四日，迄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国务总理 靳云鹏

外交总长 颜惠庆

内务总长 齐耀珊

财政总长 李士伟

陆军总长 蔡成勋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农商总长 王迺斌

交通总长 张志潭

司法总长 董 康

教育总长 范源廉

备考：靳氏此次内阁，其阁员中之财政总长李士伟，以亲日派为人民反对，迄未到任，自始即由次长潘复代理部务，至十月二十八日李士伟正式免职，始特任高凌霨为财长。教长范源廉以教潮不易结束，亦未到任，由次长马麟翼代理部务。前此国务总理及阁员之任命，因无国会，故总统命令，皆以署理代理行之。此次靳内阁则均赐以特任字样，此非目无议会自认非法之一确证也乎。

第二十三 梁士诒内阁

起民国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讫民国十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国务总理 梁士诒

外交总长 颜惠庆

内务总长 高凌霨

财政总长 张 瓜
陆军总长 鲍贵卿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王宠惠
署理法长 董 康(王宠惠未到任前)
教育总长 黄炎培(迄未到任)
兼署教长 齐耀珊
农商总长 齐耀珊
交通总长 叶恭绰

备考：旧交通系在第二次靳内阁时，为靳排去财长周自齐、交长叶恭绰，心怀报复，乃趋附奉张，得其援助，因有此次梁内阁产生。当梁未正式组阁以前，尚有颜惠庆代理阁揆一星期之临时内阁。此次梁阁组织，固由奉张保镖而来，而后此之奉、直第一次战争，亦即伏机于此。梁阁拜命仅一月，即为吴佩孚丑诋排去，由颜外长代理，另组临时内阁。

第二十四 颜惠庆内阁

起民国十一年一月二十五日，迄同年四月八日

代理国务总理 颜惠庆
外交总长 颜惠庆兼

内务总长 高凌霨
财政总长 张 弧
陆军总长 鲍贵卿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王宠惠
署理法长 董 康(王宠惠未到任前)
教育兼长 齐耀珊
农商总长 齐耀珊
交通总长 叶恭绰

备考：梁士诒虽被直系及国人攻击去位，然颜阁阁员，固仍梁阁之旧，奉系势力，犹自不弱。直系故再争之，且必欲去交叶，于是而周内阁出，促梁氏正式辞职，叶恭绰解除交通部务，张弧解除财务部务。

第二十五 周自齐内阁

起民国十一年四月八日，迄同年六月十一日

国务总理 周自齐
外交总长 颜惠庆
内务总长 高凌霨
财政总长 董 康
陆军总长 鲍贵卿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代长 罗文干
教育总长 周自齐兼
农商总长 齐耀珊
交通总长 高恩洪

备考：周阁组成，直系势力大增。奉因举兵入关，威胁直系，以冀独占中央政权。吴佩孚起而抵抗，于五月上旬，战争结果，奉败出关。六月二日徐世昌退位。六月十一日黎元洪继任，由颜惠庆再署阁揆，完全听受曹、吴之指挥。

第二十六 颜惠庆内阁

起民国十一年六月十一日，迄同年八月五日

国务总理 颜惠庆
外交总长 颜惠庆兼
内务总长 谭延闿（迄未到任）
兼署内长 张国淦
财政总长 董 康
陆军总长 吴佩孚（迄未到任）
陆部代长 金永炎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王宠惠

教育总长 黄炎培(迄未到任)

兼代教长 高恩洪

农商总长 张国淦

交通总长 高恩洪

备考:此系黎初复职时之临时内阁,勉强组成,毫无表现。在黎元洪心中,颇欲组织一南北混合内阁,藉图统一实现,然终扼于曹锟、吴佩孚之武力,不能为所欲为。

第二十七 唐绍仪内阁

起民国十一年八月五日,迄同年九月十九日

国务总理 唐绍仪(迄未到任)

兼代总理 王宠惠

外交总长 顾维钧

内务总长 田文烈

财政总长 高凌霨

陆军总长 张绍曾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张耀曾

教育总长 王宠惠兼

农商总长 卢信

交通总长 高恩洪

备考：唐绍仪知“直系即中央”，实现即在目前，不敢北上就任总理，仅令卢信加入，敷衍黎元洪。且是时吴佩孚对王宠惠多善感，欲借王组织纯直系之内阁，监视黎在政治上之活动。

第二十八 王宠惠内阁

起民国十一年九月十九日，迄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国务总理 王宠惠

外交总长 顾维钧

内务总长 孙丹林

财政总长 罗文干

陆军总长 张绍曾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徐 谦

教育总长 汤尔和

农商总长 高凌霨

交通总长 高恩洪

备考：王阁既成，时人虽以王为国内有数好人，且主张以“好政府”救国，称之为“好人内阁”。然其成绩，亦不过奉承军阀指挥，筹划直系军饷，任命武人省长而已。后以惟吴佩孚之命是听，为津、保两派所不满，乃假手众议院长吴景濂，

以财长罗文干受贿案，逼令王自提出辞呈，时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也。

第二十九 汪大燮内阁

起民国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讫民国十二年一月四日

国务总理 汪大燮

代理国务总理 王正廷(十二月十一日兼代)

外交总长 王正廷

内务总长 高凌霨兼

财政总长 汪大燮兼

陆军总长 张绍曾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许世英

教育总长 彭允彝

农商总长 李根源

交通总长 高恩洪

备考：汪阁组成，全出黎元洪本意，故曹锟、吴佩孚极力反对，不能安于其位，到任仅及一旬，即行辞职，由外长王正廷代阁，至张绍曾内阁同意案通过于众议院时，汪始正式解职。

第三十 张绍曾内阁

起民国十二年一月四日，迄同年六月十三日

国务总理 张绍曾

外交总长 施肇基(迄未到任)

署理外长 黄 郭

内务总长 高凌霨

财政总长 刘恩源

陆军总长 张绍曾兼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王正廷

署理法长 程 克

教育总长 彭允彝

农商总长 李根源

交通总长 吴毓麟

备考：张内阁就职之初，标榜和平统一政策，未几即无臭无声。逮四五月，津、保两派亟欲推倒黎氏，谓张阁中尚有黎系阁员，倡言先倒张阁。张因与反黎派密结，先自辞职去津，为逼黎退位之表示。至六月六日，更与公府明争权限，率全体阁员提出总辞职，逼黎非退位不可。

第三十一 高凌霨等之摄政内阁

起民国十二年六月十三日，迄同年十月十二日

代理国务总理 高凌霨

外交总长 顾维钧(七月二十四日始就职)

外交代长 沈瑞霖

内务总长 高凌霨兼

财政总长 张英华

继任财长 王克敏(七月十日继署)

继任财长 张 弧(八月十四日继署)

陆代部务 王 坦(七月四日以司长代部务)

陆军代长 金绍曾(九月四日以次长代部务)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程 克

教育代长 陈宝泉

教育总长 黄 郭(九月四日任命)

农商代长 林大闾

农商总长 袁乃宽(九月四日任命)

交通总长 吴毓麟

备考：黎元洪于六月十三日被逼离京赴京〔津〕，次日高凌霨等即宣告摄行大总统职权，摄政内阁由是成立。虽十六日黎自天津发令，特任唐绍仪为国务总理，未到任前，暂任李

根源兼署；摄阁视为滑稽，且于七月四日，将黎派教育次长沈步洲免职，代以陈宝泉，农商次长刘治洲免职，代以林大闾；六日又免陆次金永炎职，而以王坦兼代。然犹组织未完也，至九月四日，教、农、陆三部阁员，始能补充完备。是时李根源、彭允彝虽自天津提出抗议，谓高等不能以阁员任免阁员，而时论亦不甚重视之矣。

第三十二 高凌霨代阁

起民国十二年十月十二日，讫民国十三年一月十二日

代理国务总理 高凌霨

外交总长 顾维钧

内务总长 高凌霨兼

财政总长 张弧

继署财长 王克敏(十一月十二日继署)

陆军代长 金绍曾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程克

教育总长 黄郛

农商总长 袁乃宽

交通总长 吴毓麟

备考：高凌霨此次代阁所由来，纯系曹锟未当选前，曾约

与张绍曾、高凌霨、颜惠庆、吴景濂四人以第一任正式国务总理。逮曹就职大总统后，吴景濂必欲得之，曹又厌吴，乃毅然任高代理。吴后卒假金佛郎案攻高，使高不能自存，并将孙宝琦内阁同意案于十三年一月九日通过于众议院，然距曹提出时（十月三十日）则已两月余矣。

第三十三 孙宝琦内阁

起民国十三年一月十二日，迄同年七月二日

国务总理 孙宝琦

外交总长 顾维钧

内务总长 程 克

财政总长 王克敏

陆军总长 陆 锦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王宠惠（迄未到任）

司法代长 薛笃弼

教育总长 范源廉（迄未到任）

署理教长 张国淦（一月二十五日）

农商总长 颜惠庆

交通总长 吴毓麟

备考：孙内阁之成立，完全由于政争之时会。阁员财长

王克敏自始即与孙不合作，曹复袒王而抑孙，孙因内依国会议员，外联疆吏以自保。故孙、王暗斗，由金佛郎案迄德发债券案，无日或息，后卒迁就王氏，与王合作，办结德发债券一案。逮至七月一日，孙觉忍无可忍，忽然提出辞呈，次日即奉批准，而以顾维钧代阁。

第三十四 顾维钧内阁

起民国十三年七月二日，迄同年九月十四日

代理国务总理 顾维钧

外交总长 顾维钧兼

内务总长 程 克

财政总长 王克敏

陆军总长 陆 锦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薛笃弼

教育总长 张国淦

农商总长 颜惠庆

交通总长 吴毓麟

备考：七月五日曹锟即提出颜惠庆内阁，求众议院同意。嗣因竞争组阁者之活动，及议员乘机要索，政团从中操纵，使颜阁同意案搁至两月有余，列入议程至于六次，

逮至九月十二日，始行通过颜阁。代阁寿命有如是之长，初非顾所料也。

第三十五 颜惠庆内阁

起民国十三年九月十四日，讫同年十月三十一日

国务总理 颜惠庆
外交总长 顾维钧
内务总长 颜惠庆兼
财政总长 王克敏
陆军总长 陆 锦
海军总长 李鼎新
司法总长 张国淦
教育总长 黄 郭
农商总长 高凌霨
交通总长 吴毓麟

备考：颜阁成立，实由东南、东北兵戈扰攘，无人注重北京政权，否则万难通过于国会。以故成立以后，先有王毓芝、李彦青、陆锦、吴毓麟之机要处隐握国事全权，后有吴佩孚之入京支配全国政局，内阁形同虚设。及至十月二十三日，冯玉祥、胡景翼、孙岳合兵入京，迫曹退位，颜阁因而瓦解，始得全体正式辞职。

第三十六 黄郛等之摄政内阁

起民国十三年十月三十一日，迄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代理国务总理 黄 郜

外交总长 王正廷

内务总长 王永江(迄未到任)

内务代长 薛笃弼

财政总长 王正廷兼

陆军总长 李书城

海军总长 杜锡珪(迄未到任)

司法总长 张耀曾

教育总长 黄 郜兼

继任教长 易培基(十一月十日任命)

农商总长 王迺斌(迄未到任)

农商代长 刘治洲

交通总长 黄 郜兼

备考：黄郛之摄政代阁，纯由时会造成，盖以原内阁之教育总长得冯玉祥之助，而取得摄政（十一月二日曹锟通电辞职，黄等即宣告摄行大总统职务）资格者。阁员如王永江、王迺斌、杜锡珪迄未到任，易培基又非闻人，黄所与撑持局面者，仅王正廷、薛笃弼、张耀曾、李书城而已，且为张作霖、段祺瑞所不满。故至十一月二十三日，黄郛等自行通电辞职，

移交政权于执政内阁。

第三十七 当今之执政内阁

起民国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外交总长 唐绍仪(迄未到任,次长沈瑞麟代)

外交总长 沈瑞麟(十四年二月二十一日任命)

内务总长 龚心湛

财政总长 李思浩

陆军总长 吴光新

海军总长 林建章

司法总长 章士钊

教育总长 王九龄

教育兼长 章士钊(十四年四月十四日)

农商总长 杨庶堪(迟至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到任,即晚,调署司法总长)

农商代长 刘治洲 莫德惠

交通总长 叶恭绰

备考:此次内阁不设总理,以临时执政兼内阁首领,其国务会议,实具有从前总统、内阁、国会三大机关之权力,说者谓与苏俄之中央执行委员会等量齐观,虽有似处,然其行动则受束缚于军阀,无多成绩可表现耳。

愚为中国内阁更迭史毕，不禁废书而三叹曰，近时政象，何与有明崇祯亡国之时，同一辙耶。崇祯十七年间，更易宰相，多至五十余人，今自宣统三年迄今，为时亦仅十四稔，而内交更迭，已达三十七次。脱无善自为谋、不倒翁之靳云鹏，于中撑持两年之久，则其更迭之次数，恐犹不止此也。当明国亡之秋，内有东林党祸，外则流寇蔓延，正士消沉，奸佞群起。而近今时局，军阀割据，南北哄争，政府命令，不出都门，当局惟知卖国自肥，竞进分利，视诸明末且尤甚矣。语曰：“国将不国”，其殆为今之政象悲乎。不第此也，明季更易宰辅，犹出崇祯之宸衷独断，民国内阁之更迭，多凭强藩悍将之主张，而不出于国会。自民七段内阁首开此端，而靳云鹏承其衣钵，三任揆席，皆遵是道以求之，今且酿成视为当然颠扑不破之局。贾生所谓痛哭流涕长太息者，尚不足为民国之政象道也。政治败坏若斯，时局糜烂日甚，国内贤达才智之士，复相率独善其身，不愿侈谈国事，其去神州陆沉之日，自匪遥矣。传有之曰，“皮之不存，毛将焉傅”，愿国内明达才智之士，及各阶级同胞，三复斯言。

民国党政系统详表二附录

清末时代（自光緒中叶
至宣統三年十月止）

宋教仁	张黄孙	章炳麟
董興文	孫炳麟	劉揆一
興中會	同盟會	民進黨
(光興會)	(光同盟會)	(光民進黨)
興華會	興八會	興一會

宋教仁
张黄孙
会
光三二
国
（秘密结社）

中興會文會複炳輝（孫光華興）

民国政黨系
南京政府時代
南京市民元四月上

光緒二年正月上

一一

中叶

(三)

自由党
社会党
统一...中国同盟会
国民党
民共进会
公党
国公党
民公党
实进会
之云

民 民 琉 馆 檜 板

仁繼興文
宋教
張黃孙
則撰

会
盟
(秘密總社)

中興會
光一八會
中文會
孫復病會
華興會
黃興會

中共和建设讨论会（汤化明）

真右衛門

忠崇殿
繡劉蒲馬

譚作
孫
梁湯

(宣元) 謂是
同志會
——公會
立憲會
預備——

民主同盟
民主社会
民主新政治
民主宪政

卷之三

易宗環
王庄勞
示部
進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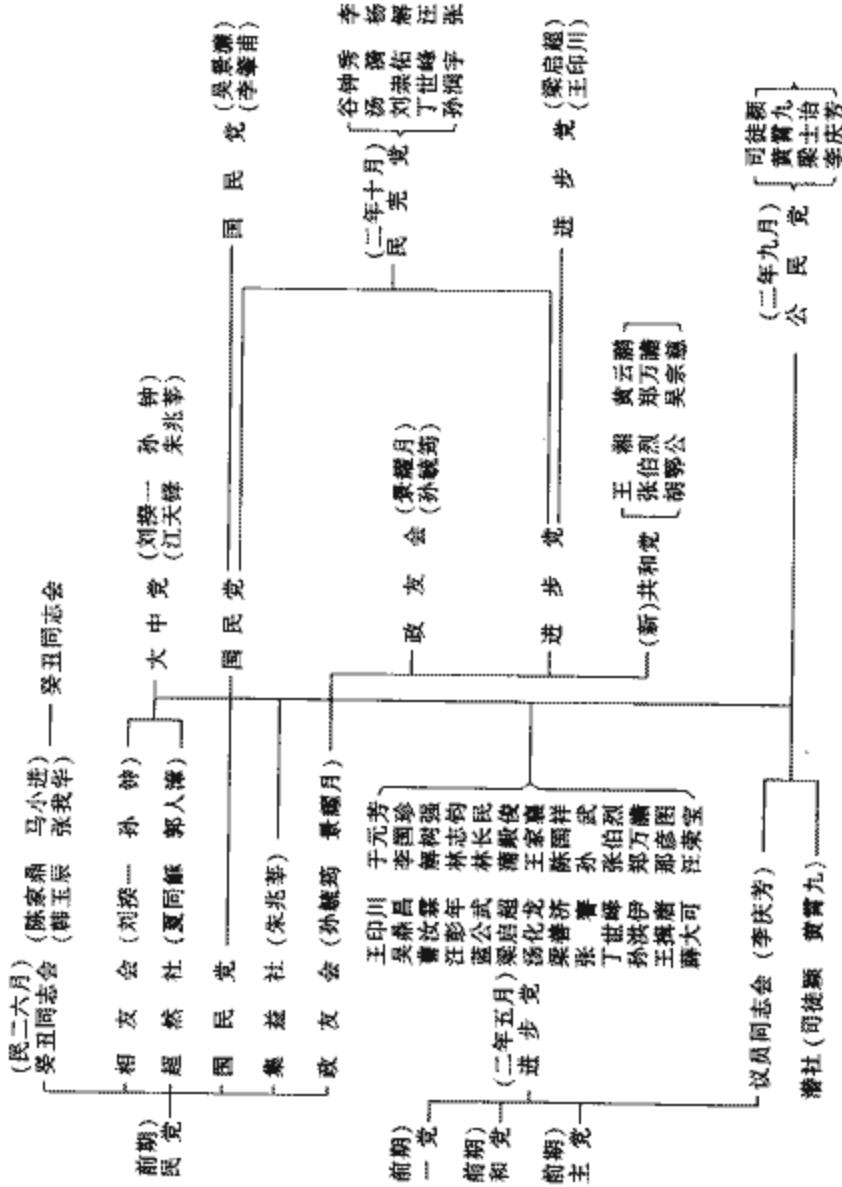
辛亥復元
先政實勤

北京參議院時代（自民元四月至民二四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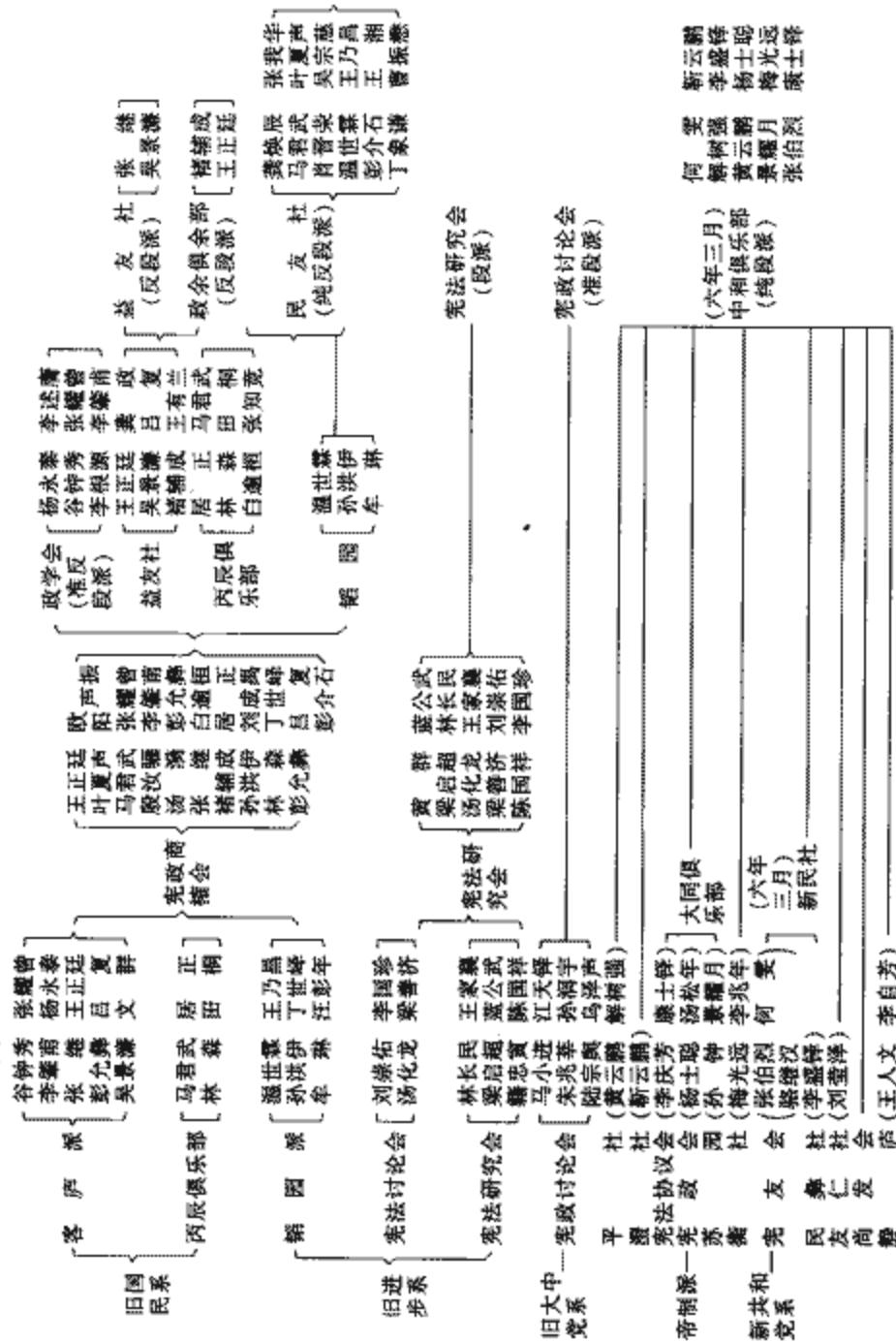
正	雄	蔚	漢	文	桐	惠	甫	筠
居	張	柏	胡	王	田	王	李	孫
兆	延	羅	絢	繡	錦	水	水	森
汪	澤	曉	曉	曉	曉	曉	曉	桓
日	志	景	報	烈	教	仁	文	興
吳	李	宋	孫	黃	于	馬	漢	武
正	雄	蔚	漢	文	桐	惠	甫	筠
居	張	柏	胡	王	田	王	李	孫
兆	延	羅	絢	繡	錦	水	水	森
汪	澤	曉	曉	曉	曉	曉	曉	桓
日	志	景	報	烈	教	仁	文	興
吳	李	宋	孫	黃	于	馬	漢	武
正	雄	蔚	漢	文	桐	惠	甫	筠
居	張	柏	胡	王	田	王	李	孫
兆	延	羅	絢	繡	錦	水	水	森
汪	澤	曉	曉	曉	曉	曉	曉	桓
日	志	景	報	烈	教	仁	文	興
吳	李	宋	孫	黃	于	馬	漢	武

期四第

正式国会时代(自二年四月至三年十一月袁世凯破坏国会止)



第十五期 共和复活时代(自五年八月起至六年六月黎元洪解散国会止)



第六期

南方国会

南北国会对立时代(自六年六月黎元洪解散国会起至十一年七月法统重光止)

政学会系 [李根源 杨永泰] —— [五十号俱乐部 (杨永泰 欧阳振声 汤漪) 学会系 (章士钊 谷钟秀) 石行会馆派 (章士钊 张耀曾 曾金光桢) 谷钟秀 张知竞 徐兰堅)

益友社系 [吴景灝 王正廷] —— [精诚会 (吴景灝 倪复) 同复 (朱念祖) 同复 (吴景灝 倪复)]

民友社系 [孙洪伊 文森 谢声] —— [胡汉民 张田马君武 正居 丁象谦] —— [孙洪伊 陈乃昌 王宗湘 温世霖] —— [孙长林 林叶夏声] —— [彭介石 彭乃昌 王吴王温世霖] —— [照履楼派 (林森 鲁易声 叶夏声 易次乾 谢英伯) 广东议员俱乐部 (邹鲁 蔡昌 郭同) 广西议员俱乐部 (曾大义 王树桢 石佩文) 云南议员俱乐部 (张大义 王树桢)] 新新俱乐部 (张知本 尹承福)

文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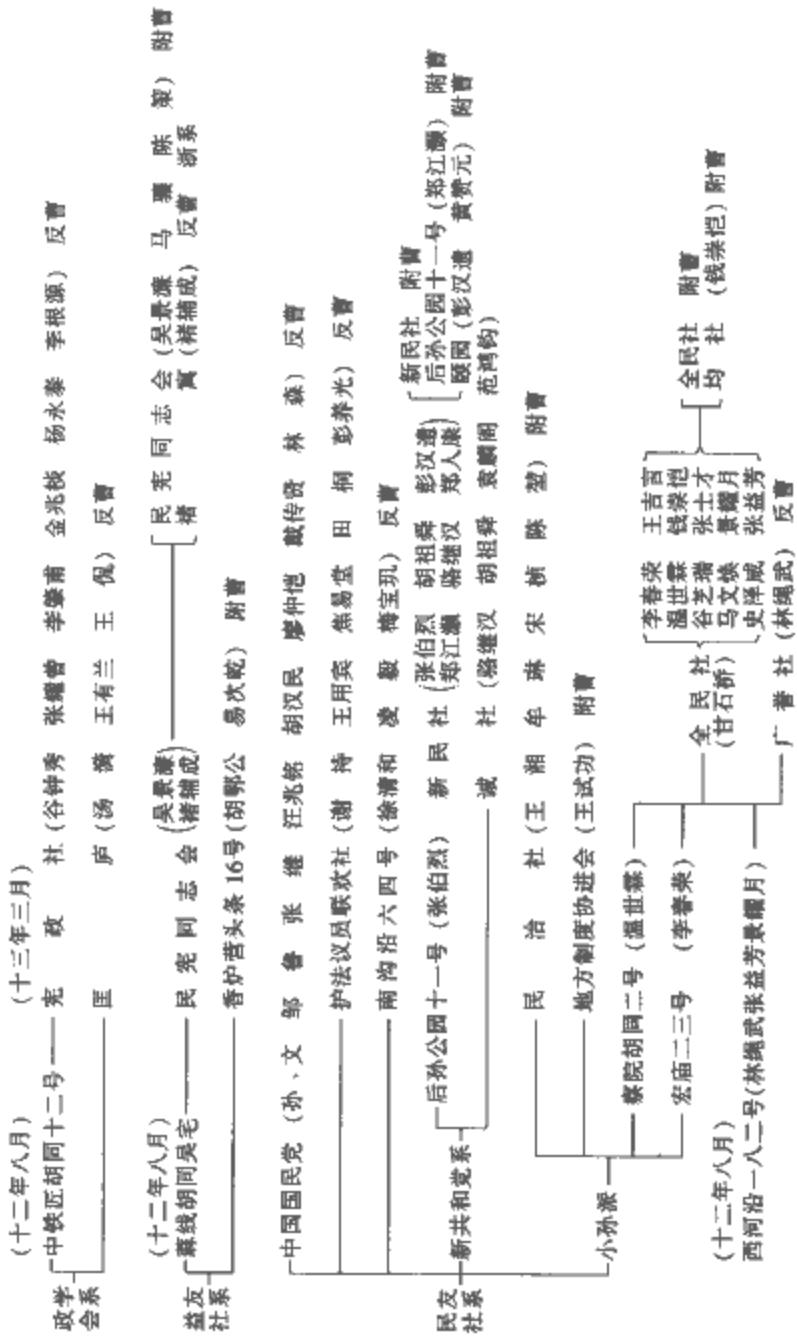
蒙古议员俱乐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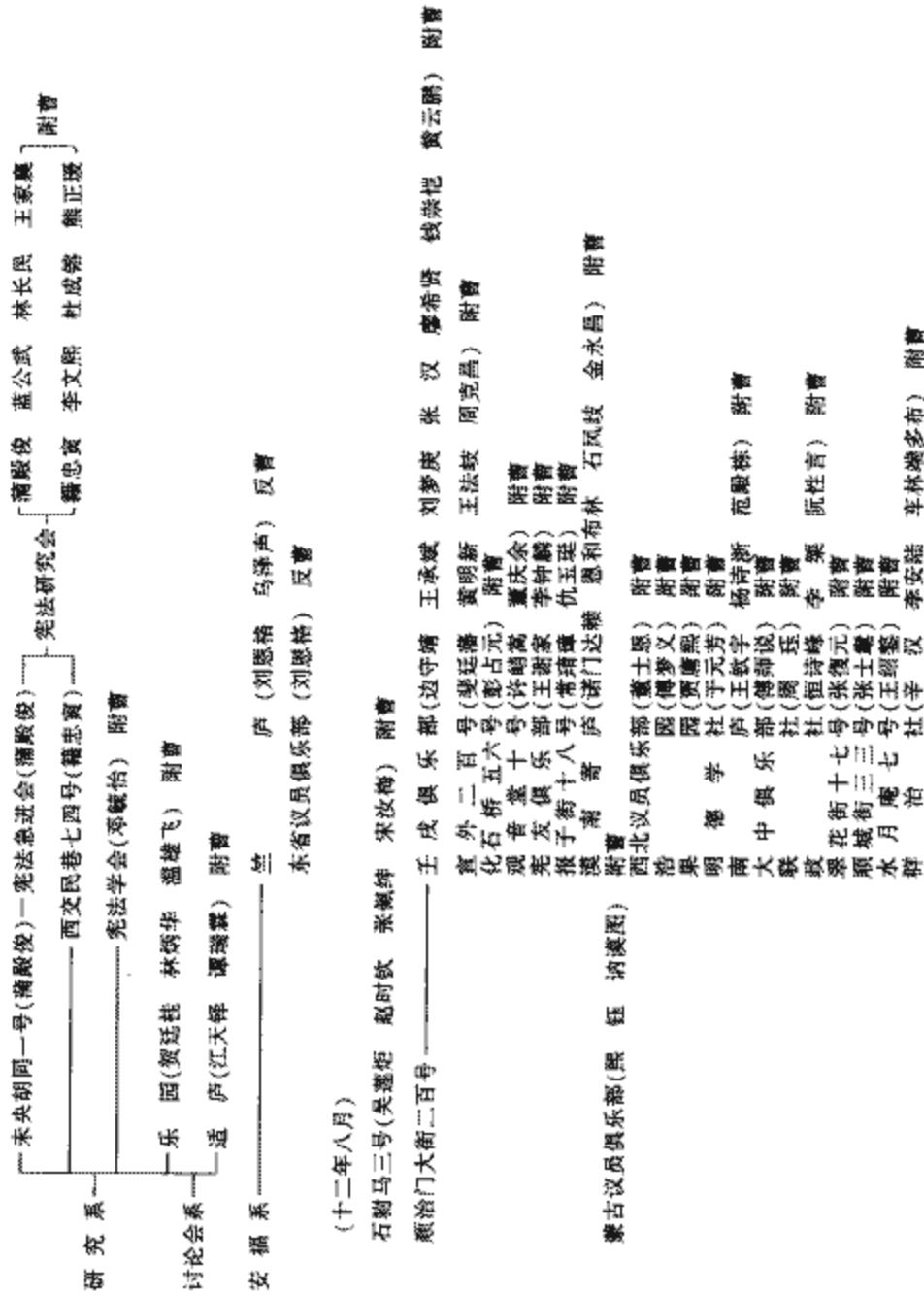
× × × × × × × ×

研究会系 (梁启超 林长民 孙润宇) —— [梁善济 钱忠宣 刘国珍 陈善俊 陈国祥 蓝黄群 刘善佑 王家襄) 讨论会系 (江天铎 孙润宇) —— [康士铎 黄云鹤 曹毓隽 解树强 乌泽声 吴文翰 龚正清) (中和俱乐部分系) (徐树铮 王印川 刘恩格 田应璜 王宝轩 周自齐 叶恭绰 权量 龙建章 任凤苞 朱启钤 关冕钧) 邵安福俱乐部 —— [周自齐 叶恭绰 权量 龙建章 任凤苞 朱启钤 关冕钧) 交通系 (黎士诒 陆宗舆) 新交通系 (曹汝霖 陆宗舆)

北方国会

第七期 法统重光时代(自十一年八月一日起至十二年十月五日曹锟当先止)





附录三 政党解剖论

一 旧交通系与新交通系

交通系三字，国人闻之，不畏之如蛇蝎，则即健羨不置，以为得计较迟。直皖战后，叶恭绰、周自齐藉奉系武力后援，重握交、财两部要职。近日京电，且有梁士诒出任总揆。罢教风潮，即为交系倒靳（云鹏）之第一步手段，其势力之雄厚，诚不可侮。虽然彼之厚，亦未尝非国之薄也。谨为具体之研究，分为新旧两系条揭于左：

(甲) 旧交通系

(A) 首领为梁士诒、叶恭绰、周自齐、朱启钤、徐恩元、龙建章、王景春等，皆属此系之健将。

(B) 所结合之人物，广东人占多数，浙江、福建次之，能通

英语法文者不少，散布全国交通机关及美国、南洋方面。

(C) 外交方针属亲美派。

(D) 政治上之倾向，前与冯派及己未俱乐部接近，现与徐派、奉系、西南派接近，而与唐绍仪领袖之金星系，尤属水乳交融。

(E) 成立年限，按政治史，约经过十四年。

(F) 后援者为新银行团、懋业银行、交通银行、中英银公司及英美两国在华各银行。

(G) 势力之根据，前数年为财政委员会、外交委员会及美国各资本家、实业界之一部，今为财政部、交通部、内国公债局、劝业专使署。

(H) 舆论机关，多在香港、上海、天津或英字新闻等。

(I) 策源地，在上海、天津、广东及香港诸地。

(J) 计划事业，为棉业、导淮、烟酒、善后等项借款，凡经手所借已成未成之款，约六千余万元，多为政治实业现金借款（向内国银行团之购车借款、造币借款尚不在内）。

(K) 此系之资本总额，约为一亿元。

(L) 主旨，向在实业兼政治。

(乙) 新交通系

(A) 首领为曹汝霖、陆宗舆等，曾云沛、丁士源、权量、贺赞元诸人皆属此系之健将。

(B) 所结合之人物，江浙人占多数，福建人次之，多能日

本语，散布北京、天津、上海。

(C)外交方针，属亲日派，多由日本商人借款，近日债到期，日人催逼甚力，政府常托曹、陆前往疏通展限。

(D)政治上之色彩，前与段派、安福派等最接近，近颇结合徐派。

(E)成立于袁死黎继、帝制罪魁梁士诒、朱启钤出亡之后，迄今仅五六年。

(F)势力之根据，前为旧银行团、交通银行及日本各银行，近为汇业、东方各银行及日本各银行与资本家。

(G)后援者，前为军阀、交通部及新国会之大部分，今仅徐世昌、靳云鹏之个人。

(H)舆论机关，多在天津、北京或日本新闻。

(I)策源地，为天津、北京、哈尔滨。

(J)从前经营事业，为吉会、高徐、顺济诸铁道借款、交通扩张及军事借款、五亿大借款等。但五亿大借款未成，已随安福系以俱倒。

(K)此系之资本总额，约四五千万元。

(L)主旨，向在兼营政治、军事各项日本借款。

(丙)金星系附

金星系领袖，为现西南军府总裁唐绍仪，亦即交通系之开山始祖。其总机关为金星人寿保险公司，世人故字之曰金星系。所结合之重要人物，为卢信公、易次乾、彭允彝、李茂

之、欧阳荣之诸人。在政治上之倾向，与南方之国民党、北方之旧交通系，皆极接近。其外交方针，亦属亲美一派。

二 研究系与政学会

(甲)研究系

五四运动而后，研究系三字大为一般人士所注目，盖彼暂舍目前政权之直接争夺，而努力文化运动，谋植将来竞争之稳固地盘者也。虽其文化运动之主张，系出一种取巧之政略，而非诚心觉悟忏悔，做基本工夫，以图根本上之改造；然视同时国中各政党，固步自封，仍守因袭传统之党纲，不知顺应世界新潮为进止者，似稍差强人意耳。三年以来，多方进行，颇具成绩，青年学子被罗致者亦不乏人，其潜势力之继长增高，未有艾也。吾人甚望该系将来重握政权之时，实现现在文化运动之精神，事事以真理为归，一洗从前纵横捭阖、权谋诈伪之风，以间执当今所谓挂羊头卖狗肉者之门，斯为识时务之俊杰矣。今为具体的观察，将该系内容表之如左：

(A) 首领为梁启超、汪大燮、熊希龄、林长民、范源廉等。其重要分子为蒋方震、张一麐、徐佛苏、蓝公武、陈汉第、籍忠寅、张君励、张东荪诸人，蒋在军官学生派，颇有相当威信。

(B)此系之人物，广东、江浙占多数，福建、湖北、湖南诸省次之，多能通晓英、德、法诸国语文，散布南方各省、南洋群岛及欧美日本留学界。

(C)外交方针，向无一定，惟观当前问题之有无需要，而临时决定之，比较的倾向英美为多。

(D)政治上之色彩，从前倾向袁世凯、段祺瑞及他军阀首领，今与徐世昌、靳云鹏相结纳。政党方面，与旧交通系接近，而于政学会亦表示相当好感。

(E)成立年限，严格言之，迄今只有六年。若按政治史继续之经过，则又二十余年矣。

(F)历史，发端于戊戌维新党，继改政闻社、宪政党。民国元年，初则分组共和党与民主党，寻复并为进步党。民国五年，又歧为宪法讨论会与宪政研究会，逮汤化龙死于美洲，讨论会随归消灭，合并为今之研究系。

(G)后援者，各省及欧美日本之多数学生及华侨之一部分。

(H)势力之根据，在外交委员会、教育部暨各省区自治联合会等。

(I)策源地：北京、上海、天津、香港、汉口等处。

(J)计划事业，已实现者为讲学社、尚志学会、新学会、共学社、今人学会以及各种文化运动之团体。

(K)舆论机关，北京有《晨报》日刊及《时事月镌》，上海有

《时事新报》及《改造》杂志等。

(L)主旨，目前在宣传文化，将来在取得政权。

(乙)政学会

政学会分子，多为支配欲最发达之新式官僚，其争夺政权之政略，类皆师法从前之研究系，习于纵横捭阖之术，而未逮其深沉老辣。当民国七、八、九年，南方军政府几成该系之独占舞台。其时论坛，恒以南方安福系目之，吴佩孚通电至谓：北有安福、南有政学，国之蠹贼，厥罪惟均。足见该系势力之宏伟，迥非留粤其他政党所能望其肩背。洎夫粤军返粤，岑春煊、陆荣廷失败，政系地盘根本推翻，随即散赴京沪，从事他方政治之活动。三个总长、七个省长，虽不能向徐世昌、靳云鹏继续要求，而恃取消军府、促成统一之虚功，亦恒欲小尝中央政权之一脔。靳、徐无权偿其所欲，又复向川、滇方面以进行。闻诸道路，将挟岑春煊西上蜀道，于重庆组织第三政府，谋与北京、广东三分天下。推其结果，虽如镜花水月，而其野心，实等长蛇封豕。关心时局者流，对于该系行动亦不可不少加之意焉。愚为综合研究之结果，其内容则如下述：

(A)首领，虚位为岑春煊，实权在张耀曾、谷钟秀、文群、李根源、杨永泰诸人，而章士钊、徐傅霖、郭椿森、金兆楼、王有兰、欧阳振声、刘光烈、李述膺、韩玉辰、孙光庭、钟才宏、陈鸿钧、刘彦、李为纶辈，亦其重要分子。

(B)此系之人物，云南、江西、直隶居多数，四川、广东、湖南等省次之，多数出身日本学校，故多能日本语文，现散布川、滇、赣、湘、直隶各省。

(C)外交方针，与研究系同，无绝对的主张，比较的倾向日本为多。

(D)政治上之色彩，与直系接近，对徐、靳个人尤表亲密。政党方面，与己未俱乐部、研究系皆有表面好感，于旧交通系亦想联络。

(E)成立年限，严格言之，与研究系同时产生。若按政治史断继之经过，则亦十五六年矣。九年八月，虽经署名二十八人，发表解散宣言，乃一种党略之作用，内部分子，仍团结如故。

(F)历史远祖为同盟会，民国元年曾组统一共和党，二年民党失败以后，孙文、黄兴以缓进急进主张各歧，黄派组织欧事研究会，与孙派中华革命党对立。民国五年，护国兴师，肇庆成立军务院，欧事研究会人参与极多，遂蜕化为军务院派。袁死黎继，南北统一，始于北京正式组织政学会，但与军务院派又截然两物。

(G)后援者，四川熊克武系一部分之军人，及云南顾品珍系一部分之军人。

(H)势力之根据，现在倚赖徐、靳个人。

(I)策源地：北京、上海。

(J) 舆论机关，除广东《中华新报》已被封闭外，尚有上海、北京、云南三处《中华新报》。

(K) 计划事业，刘显世复职贵州总司令，熊克武实现川、滇、黔巡阅使，挟此后援，恢复张耀曾、谷钟秀两部总长。

(L) 主旨，注重当前政权之实利。

三 新国会之写真

自六年六月十二日，黎元洪徇督军团之要求，下令解散国会；七月一日，张勋等拥宣统复辟，黎元洪出避日使馆，冯国璋代理大总统职权，海军及西南各省宣言护法，南北遂形分裂，成为对抗之局。九月二十九日，冯国璋下令组织参议院，以期毁法造法。至十一月十日，参议院开会修正国会组织法及两院选举法，于七年二月十七日公布，随即办理选举，威迫利诱，排除异己。逮及八月十二，所谓安福党之新国会于以正式成立。九月十日，选举徐世昌为大总统，十月十日，徐氏就职，冯、段同时下野。吾人关心国事，以为自兹以往，新国会当能行使其非法之职权，大有建树于北方，以洗旧国会议员专务叫嚣倾轧之耻。乃半载以来，噤若寒蝉，为善未能，作恶亦不敢公开，只在暗中为鬼为蜮，直如社鼠城狐，

令人闷煞。愚从各方面刺探，究以何因致此，积日屡月，始尽得内容。今概括其人物为三类，详为解剖，以示国人，想亦观政者所乐闻也。三类人物如左所列：

(甲)官僚 此派占新国会十之一二。属于安福系者又十之二三，属交通系者十之四五，属研究系者十之一二。其人大都饱于政治经验，其在国会大则为小团体之进行，小则为私人之进取。其于国家社会种种公益，轻易不肯发言，然其势力根据已深，故尝为政治上之中心。

(乙)政客 此派占新国会十之四五。属于安福系者又十之四五，属于交通系者十之二三，属于研究系者十之三四。其人大都曾为旧国会议员，沧桑迭易，患难饱经，往时客气早经化除，徒以政治生涯相习已久，进无出仕之力，退无躬耕之亩，一口两舌，栖栖于各派之间。

(丙)市侩 此派占新国会十之三四，大都属于安福系者为多。其人或出身市井，略敛金钱，或曾市末秩，稍闻官气。当其预选之时，即作侥倖之想，洎夫被选之日，已生待沽之心。然金钱有限，欲壑难填，则又不能不私愤填膺，而日流于消极也。

夫以如此人物，擅据国会，无论出于非法，足以祸国殃民，即令依法选出，亦必无有是处。不解段祺瑞之在当时，何以虚掷数百万巨款，费尽多少气力，仅能罗致此辈。为公乎？为私乎？吾决其两无所得。脱令段氏不为左右群小所包围，能一一廉得新国会之实质，吾知其亦必哑然失笑，悔不当初矣。

四 最近研究会会章要点与政学会干部人物

(A) 研究会会章要点(十二年春改组为宪法研究会之会章):

第一类 本会以促成并实行发扬民治，尊重人道，巩固国本之宪法为宗旨，厘定纲目如左：

(甲) 关于制宪之进行及宪法之实效。

(一) 谋宪法制定之迅速，其制宪期内，认为障碍或迟误之事项，务排除之。

(二) 谋宪法公布后之实施，凡因宪法之制定，应兴应革之事件，务督促之。

(乙) 关于宪法之內容及其附属法。

(一) 国家组织，以地方分权为基础，谋行政大体之统一。

(二) 国民生活，以平等为原则，以渐进为顺序，谋各种阶级最后之融化。

(三) 代议制度，以普选为正鹄，以职业为根据，谋选举各法，随时改善。

(四) 男女平权，于宪法及其他法律中，主张应有明确之规定。

(五) 自由保障，凡宪法所赋予，依其本文或其他法律中主张，应有切实方式之规定。

第二类 本会以左列各项会员组织之：

(甲)国会议员同宗旨者。

(乙)曾任国会议员同宗旨者。

(丙)地方制宪议员或地方议会议员同宗旨、经本会会员五人以上介绍者。

(B)政学会干部人物(十二年三月改组为宪政社之干部委员)：

(甲)政务部各股委员：

法制股 正主任委员：王 佩

副主任委员：李自芳 朱腾芬 委员：张耀曾 陈祖烈
周庆惠 李春荣 廖辅仁 孙镜清 胡兆沂 曾干桢
徐兆璋

外交股 正主任委员：张 端

副主任委员：沈智夫 欧阳钧 委员：谷钟秀 文 群
高仲和 王 烈 李溥忠

财政股 正主任委员：王源瀚

副主任委员：王 献 张联芳 委员：杨永泰 程修鲁
杨崇山 陈子斌 余 仿 杨 择 李为纶 雷焕猷
陈焕章 杜 华 王巍彤 陆 定 钟才宏 李肇甫
杨其观 李振钩

内务股 正主任委员：王吉言

副主任委员：张国俊 杜树勋 委员：郭椿森 刘新桂
王有兰 萧汝玉 祝光樾 陈祖基 窦奉璋 孙清源

社会股 正主任委员：郑际平

副主任委员：李英铨 桂殿华 委员：张鲁泉 田 稳
郭步瀛 乐 山 彭建标 曾庆模 饶美裳 黄汝瀛

经济股 正主任委员：陈鸿钧

副主任委员：文登瀛 秦锡圭 委员：李根源 张全贞
王凤翥 刘治洲 林玉麒 瞿启甲

交通股 正主任委员 张大义

副主任委员 周继濂 陈国玺 委员：金兆楼 范毓桂

教育股 正主任委员：孙光庭

副主任委员：赵守愚 丁佩穀 委员：符鼎升 石 铭
刘楚湘 马文焕 刘景云 黄绍侃 沈钧儒

军事股 正主任委员：李安陆

副主任委员：姜 继 张佩绅 委员：丁文莹 韩玉辰

边务股 正主任委员：车林桑都布

副主任委员：张树枏 陈光勋

(乙)事务部各股委员如左：

文牍股 正主任委员：杨 择

副主任委员：杨式震 陈子斌 委员：谷钟秀 金兆楼
秦锡圭

交际股 正主任委员：张鲁泉

副主任委员：高仲和 杜 华 委员：周之翰 李凤威

刘新桂 郭步瀛 王 獾 王有兰 张树枏 张国俊

余 仿 王凤翥 姜 继 李安陆 朱腾芬 周庆惠

李春荣 陈焕章 乐 山 廖辅仁 李自芳 陈光勋

萧【汝】玉 王吉言 窦奉璋 陈鸿钧 李英铨

车林桑都布 车林端多布

编辑股 正主任委员：丁文莹

副主任委员：徐绍伟 沈钧儒 委员：杨永泰 李肇甫

陆 定

宣传股 正主任委员：符鼎升

副主任委员：胡兆沂 陈匪石 委员：张耀曾 文 群

韩玉辰 杨其观 孙清源

游艺股 正主任委员：陈祖烈

副主任委员：石 铭 雷焕猷 委员：郭椿森 王 侃

张联芳 林树椿 董继昌 李振钧

会计股 正主任委员：李为纶

副主任委员：高家骥 孙镜清 委员：王观彤 王源瀚

李根源 黄汝瀛 陈国玺

附录五 第一届国会议员之变迁^①

甲 取消国民党籍议员姓名录(民国二年)

A 参议院议员

直 隶 王试功 王法勤 王观铭 郝 灌 延 荣
奉 天 杨 渡 富 元 李绍白 龚玉崑
吉 林 杨绳祖 王洪身 杨福洲 赵成恩 齐忠甲
娄鸿升 金鼎勋 萧文彬
黑龙江 高家骥 杨崇山 刘正堃 杨喜山 郑林皋
郭相维 姚翰卿 李伯荆
江 苏 杨 择 王立廷 郑斗南 秦锡圭 蒋曾焕
陶 逊

① 此篇人名、省籍、当选时间与刘寿林《辛亥以后十七年职官年表》略有出入。

安徽 石德纯 李子干 张我华 马 坤 汪律本
 章兆鸿 吴文瀚 丁象谦 高荫藻

江西 蔡突灵 汤 漪 朱念祖 邹树声 燕善达
 卢式楷 刘 濂 周泽南 萧锦辉 符鼎升

浙江 王正廷 金兆棟 许 桑 郑际平 童杭时
 福建 林 森 宋渊源 杨家驥 雷焕猷 潘祖彝
 陈祖烈 刘映奎

湖北 胡秉柯 居 正 高仲和 韩玉辰 蒋義明
 湖南 周震麟 胡 瑛 田永正 吴景鸿 陈焕南
 黎尚雯 李汉丞 彭邦栋 盛 时 向乃祺

山东 徐镜心 张鲁泉 王凤翥 尹宏庆 揭日训
 山西 张瑞玑

河南 段世垣 谢鹏翰 毛印相 刘绩学 王靖方
 万鸿图

陕西 陈 信 赵世钰 李述膺 张蔚森 窦应昌
 甘肃 魏鸿翼 万宝成 王鑫润 王佐才
 新疆 蒋举清 孔宪端 宋国忠 何海涛 刘嵩佺
 四川 谢 持 周 择 杨 芬 程莹度 潘 江
 李国定

广东 温雄飞 彭建标 李茂之 王鸿庞 李英铨
 杨永泰 周廷励 何士果 李自芳 黄锡铨
 广西 马君武 曾 彦 梁士模 卢天游 郭椿森

梁 培 黄宏宪 黄绍侃 严 恭
云 南 吕志伊 谢树琼 袁家毅 杨 琼 孙光庭
赵 鲸
蒙 古 鄂博噶台 鄂多台 色旺端噜布
苏珠克图巴图鲁 金永昌 杨增炳 熙凌阿
西 藏 江赞桑布 扎希土噶
华 侨 唐琼昌 朱兆莘 卢信 吴湘 谢良牧

蒋报和

共计一百四十九人。

B 众议院议员

直 隶 温世霖 谷钟秀 吕 复 李景濂 恒 钧
童启增 张秉文 崔怀灏 金诒厚 张士才 李春荣
王葆真 李保邦 张国浚 赵金堂 李永声 张官云
马文焕 王吉言 王玉树 陈播荣 杨式震 杜凯元
奉 天 吴景濂 翁恩裕 姜毓英 仇玉珽 刘恩格
邴克庄 蒋宗周 杨大实 罗永庆 李有忱 李秉恕
吉 林 张雅南 李膺恩 董耕云 徐清和 杨振洲
黑 龙 江 秦广礼 邵庆麟 刘振生 叶成玉
江 苏 高 旭 方 潜 茅祖权 屠 宽 张相文
胡兆沂 朱溥恩 孙润宇 徐兆玮 瞿启甲 胡应庚
王茂才 石 铭 吴荣萃
安 徽 凌 毅 陈 策 常恒芳 汤松年 汪建刚

丁秉炎 陈光谱 刘鸿庆 王源瀚 吴汝澄 曹玉德
 江 西 文 群 王 侃 王有兰 张于浔 罗家衡
 贺贊元 黄攻素 徐秀钧 陈鸿钧 卢元弼 程 锋
 欧阳成 王 恒 曾干桢 潘学海 邱冠棻 赖庆晖
 戴书云 陈子斌 邹继龙 黄格鸥 欧阳沂 辛际唐
 邓 元 彭学浚
 浙 江 褚辅成 杭辛斋 周 珏 姚勇忱 殷汝骊
 韩 蕃 陈燮枢 徐象先 张 浩 周继濂 蒋著卿
 俞凤韶 金尚诜 邵瑞彭 谢国钦 林玉麒 戚嘉谋
 卢钟岳 张傅保 俞 炜 傅梦豪 田 稳
 福 建 丁超五 丁济生 朱腾芬 欧阳钧 詹调元
 朱观玄 张 琴
 湖 北 石 瑛 田 桐 白逾桓 杨时杰 吴 巍
 骆继汉 刘 英 胡祖舜 廖宗化 萧 萱 欧阳启勋
 湖 南 陈家鼎 李执中 覃 振 彭允彝 刘 彦
 陈嘉会 李 镕 魏肇文 李积芳 王恩博 席 绥
 梁系登 黄贊元 禹瀛 钟才宏 周泽苞 彭施涤
 石润金 罗永绍 胡寿昆 郑人康 陈九韶 欧阳振声
 山 东 彭占元 史泽咸 王谢家 于洪起 杜凯之
 于恩波 盛际光 丁惟汾 穆肇仁 周廷弼 王 讷
 张金兰 于廷樟 刘冠三
 河 南 凌 钺 杜 潜 刘奇璠 彭运斌 孙景南

刘荣棠 王 杰 林英钟 刘峰一 李载赓 岳秀夫
山西 景定成 石 璞 周克昌 龚鼎铉 王定圻
贾鸣梧 罗 蘦 郭德修 赵良臣 常丕谦 李景泉
陕西 杨铭源 王鸿宾 高增融 刘治洲 朱家训
尚镇圭 茹欲立 寇 遷 马 骥 谭焕文 白常洁
高 杞 张树森 裴廷藩 段大信 焦子静 朱含芳
杨诗渐 陈 豫 姚守先
甘肃 张 维 周之翰 张廷弼 王定国 张国钧
李发春 丁丰沛 李克明
新疆 李式璠 张 瑞 陈世禄 袁炳煌 文笃周
四川 熊成章 李肇甫 张知竞 王安富 袁弼臣
萧德明 杨肇基 李为纶 黄汝鉴 张治祥 卢仲琳
萧贤俊 杜 华 唐 珍 孙镜清 熊兆渭 杨 霖
广东 伍朝枢 马小进 叶夏声 徐傅霖 易次乾
梁鑾元 刘裁甫 郭宝慈 许峭嵩 黄霄九 陈 垣
司徒颖 黄汝瀛 杨梦弼 林伯和 梁成久 郑懋修
苏祐慈 黄增耆 谭瑞霖 林文英 陈发檀 梁仲则
饶美裳 林绳武 萧凤翥 江 琅 陈治安
广西 赵炳麟 龚 政 章 超 罗增灵 梁昌浩
王永锡 凌发彬 程修鲁 蒙 经 钟业官 黄宝铭
马如飞 蒋可成
云南 张耀曾 赵 蕃 张大义 由宗龙 王 楷

李 增 张华澜 段 雄 李燮阳 寸品升 萧瑞麟

何秉谦 李根源 陈时铨

贵州 夏同龢

蒙古 李 芳 易宗夔 鲍 喜 叶显扬 张树桐

乐 山 恩和布林 诺门达赖

西藏 恩 华 江天铎

共计三百十人。

附志：以上两院议员共四百五十九人，于民国二年十一月四日，由袁世凯下令取消议员资格。至五年六月，恢复约法，续开国会时，始恢复职权。

乙 国会解职议员姓名录

A 参议院议员解职者

直 隶 张其密 王文芹 刘彭寿 翡忠寅

奉 天 陈瀛洲 赵连琪 苏毓芳 谢书林 富 元

杨 渡

吉 林 齐忠甲 王洪身 赵学良 金鼎勋 赵成恩

黑 龙 江 蔡国忱 金德馨 杨崇山 郑林皋

江 苏 解树强 辛 汉 王立廷 蓝公武 朱甲昌

郑斗南

安 徽	吴文瀚	马伯瑶	胡壁城
江 西	燕善达	符鼎升	周泽南
浙 江	陆宗舆	王家襄	张 烈
福 建	李兆年	刘映奎	
湖 北	蒋義明	郑江灏	高仲和 郑树槐
山 东	安鹏东	尹宏庆	萧承弼 丁世峰 王凤翥

陈德峻

河 南	王伊文	陈铭鉴	黄佩兰	贾济川
湖 南	盛 时	向乃祺		
山 西	班廷献	田应璜	刘懋赏	张联魁 陈敬棠
陕 西	钟允谐			
甘 肃	马维麟	宋 梓	王沚清	魏鸿翼
新 疆	何多才	阎光耀	李 溶	刘嵩佺 徐万清

宋国中 孔宪瑞(病故)

四 川	吴莲炬	程莹度	周 挚	饶应铭
广 东	温雄飞	黄锡铨		
贵 州	陈光焘	姚 华	李耀忠	徐承锦 周学源
(辞职)	刘光旭(除名)	黄元掺(除名)		
云 南	陈 善	王人文		
广 西	卢天游(病故)	林 绥		
蒙 古	鄂博噶台	祺诚武	曹汝霖	陆大坊

车林桑都布 布尔格特 德色赖托布 色旺端鲁布
熙凌阿 鄂多台 苏珠克图巴图鲁 楚克坦 唐古色
塔旺布理甲拉 荣 厚 噶拉增

青海 洛藏达吉

西藏 于宝干 夏仲阿旺益喜 王泽邠 孙江东
巫怀清 江赞桑布

B 众议院议员解职者

直隶 邓毓怡 恒 钧 韩增庆 李保邦 谷芝瑞
刘景沂 王锡泉 耿兆栋 张国浚 张鼎彝 贾庸熙
王振尧 胡源汇 李景濂 王双岐 常璕璋 张恩绶

奉天 马泮春 刘恩格 曾有翼 刘兴甲 姜毓英
翁恩裕 张嗣良 那克庄 仇玉珽

吉林 齐耀喧 毕维垣 莫德惠 杨振春

黑龙江 刘振生 孟昭汉 王文璞 陈耀光

江苏 张鹤第 夏寅官 凌文渊 孙润宇 蒋凤梧
姚文楠 瞿启甲 孙光圻 杨廷栋 杨 润 陈士鑑
吴荣莘 董增儒 陶保晋 徐兆玮 谢翊元 邵长鎔
王茂才 朱继之

安徽 张伯衍 唐理维 杨士聪 宁继恭 刘鸿庆
陈光谱 贺廷桂 余 燮 吴汝澄 李振钩 汤松年
吴日法 王多辅 许值材

江西 梅光远 李国珍 邱 珍 葛 庄 刘景烈

黄象熙 王 侃 欧阳成

浙江 张世桢 杜士珍(病故) 袁荣安 邵瑞彭

陈焕章 黄 虎 陈黻宸(病故) 杜师业 周继藻

戚嘉谋 林玉麒

福建 郭章鋆 高登鲤 黄 荃 林辂存(病故)

杨士鹏 陈贤基 刘崇佑 李垚年 陈荣光

湖北 范熙玉 张则川 阮 崧 胡鄂公 郑万瞻

杜树勋 陈邦燮 骆继汉

湖南 黄赞元 周大烈 程崇信

山东 张玉庚 阎与可 艾庆镛 袁景熙 王广瀚

王谢家 王之策 周祖澜 管象颐 董毓梅 于元芳

郭广恩 李元亮 曹瀛 史泽咸

河南 胡汝麟 魏 易 郭 涵 王 敬 梁文渊

郭 光 张 坤 金 煦 袁振黄 彭运斌 陈鸿畴

王廷弼 陈景南

山西 康佩珩 耿臻显 郑代国 贾鸣梧 郭德修

李庆芳 刘志詹 裴清源 谷思慎 穆 郁 张升云

陕西 李梦彪 高 杞 谭焕文 赵 灸

甘肃 李增秩 侯效儒 贾璇绪 杨润身 张 维

段永干 祁连元 郭自修 李发春 张全贞

新疆 罗润业 沈占鳌

四川 刘 纬 郭成炊(病故) 黄云鹏 萧 湘

李文熙 蒲殿俊

广 东 谭瑞霖 谭文骏 司徒颖 陈宏猷(病故)

陈 垣 林绳武 梁成久

广 西 蒋可成(病故) 陈绳虬 陈太龙 赵炳麟

云 南 李 增 严天骏 万鸿恩 张联芳 沈河清

贵 州 陈廷采 唐瑞铜 夏同龢 唐尔镛 陈国祥

符诗鎔 杜成鎔 孙世杰

蒙 古 吴 渊 罗 纶 熙 钰 李景和 林长民

金 还 克希克图 张国溶 乌泽声 邓 镕 富勒挥

阿昌阿 叶显扬 鲍德全 李 芳 易宗夔 恩和布林

西 藏 一喜美(病故) 王 式 康士铎 方 贞

江天铎 恩 华 萧必达 阿西根敦

附志：民国七年，国会开第二会期临时会，依议院法第一条之规定，参众两院各自集会于广州，于六月十二日行开会式。自此以后，满一个月未到院者，参议员五十人，众议员一百四十七人。满两个月未到院者，参议员五十八人，众议员六十九人。合计三百二十五人。以上各员，先后经参众两院，依议院法第七条，“议员于开会后，满一个月尚未到院者，应解其职，但有不得已故障，报告到院时，得以院议展期至两个月为限”之规定，宣布解职。第一届国会参议院议员、众议院议员，凡三百二十五人，于中华民国七年七月十三日及同年八月十三日，因受解职之宣告，而丧失其议员之资格。

附录六 帝制运动之人物^①

甲 政治会议(民国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行开会式)

议长：李经羲 副议长：张国淦

议员：

总统府特派	李经羲	梁敦彦	樊增祥	蔡 钜
宝 熙	马 良	赵维熙	杨 度	
国务总理派	方 枢	吴贯因		
外交部选派	陈懋鼎			
财政部选派	吴乃琛			
海军部选派	王崇文			
教育部选派	许寿裳			
农林部选派	刘 馥			

① 文中人选、人名与刘寿林《辛亥以后十七年职官年表》略有出入。

内务部选派 顾 鳌
陆军部选派 徐树铮
司法部选派 余绍宋
工商部选派 夏敬观
交通部选派 陆梦熊
大理院选派 汪牺芝 姚 震
蒙藏事务局选派 阿穆尔灵生 贡桑诺尔布 那彦图
塔旺布尔克 江赞桑布 札根顿丹增尔布 夏仲阿旺益喜
绥远城将军选派 吴 渊 刘朝望
乌里雅苏台将军选派 徐 蔚
阿尔泰办事长官选派 恩 华
直隶 梁建章 刘彭寿
山东 王丕煦 艾庆镛
山西 邢殿元 李庆芳
河南 沈铭昌 王印川
安徽 江绍杰 孙毓筠
陕西 王恒晋 白常洁
江苏 许鼎霖 张一麐
浙江 孙世伟 朱文邵
江西 梅光远 夏孙桐
湖北 刘邦驥 夏寿康
湖南 贝允昕 任福黎

四川 邓 熔 胡忠亮
云南 朱家宝 周传性
贵州 黎 渊 王 朴
福建 林万里 李景铭
广东 周 易 苏乃错
广西 朱为潮 王德传
奉天 张国溶 陈瀛洲
吉林 齐忠甲 徐鼎康
黑龙江 蔡运升 张志潭
新疆 王学曾 杨增炳
甘肃 范振绪 秦望澜
热河 艾羲命
打箭炉 严崇经

乙 约法会议(民国三年三月十八日,行开会议)

议长:孙毓筠 副议长:施 愚

议员:邓 熔 宝 熙 黎 渊 程树德 王邵廉
李 篱 袁金铠 陈瀛洲 齐耀珊 徐鼐霖 狄桐豫
朱文邵 严 复 王世澂 刘心源 张国溶 夏寿田
舒礼鉴 柯邵忞 王丕煦 王祖同 王印川 贾 耕
田应璜 汪 涵 王恒晋 顾 鳌 秦望澜 王学曾
王树枏 傅增湘 曾彝进 梁士诒 张其锽 关冕钧
严天骏 任可澄 陈国祥 那彦图 齐默特散披勒

阿旺根敦 棍布札布 噶拉增 江曲达结 许世英
钱能训 冯麟需 向瑞琨 李湛阳 张振勋 邵 章
龙建章 胡商彝 庄蕴宽 马 良 王揖唐 李盛铎
赵维熙

丙 参政院(民国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行开会式)

议长:黎元洪 副议长:汪大燮

议员:汪大燮 陆徵祥 联 芳 李家驹 张荫棠
李国杰 瞿鸿禨 吕海寰 唐景崇 于式枚 熊希龄
严 修 周学熙 梁士诒 梁启超 宝 熙 王家襄
陈汉第 赵尔巽 李经羲 丁振铎 锡 良 袁树勋
冯 煦 孙毓筠 赵维熙 那彦图 宋小濂 李盛铎
樊增祥 姚锡光 毛庆蕃 饶汉祥 阿穆尔灵圭 刘若曾
陈 钰 李开侁 塔王布鲁克札勒 王闿运 杨守敬
劳乃宣 柯劭忞 王树枏 严 复 马 良 萌 昌
萨镇冰 蔡 钜 蒋尊簋 徐绍桢 王揖唐 施 愚
王世澂 黎 渊 陈国祥 邓 熔 程树德 朱文劭
王印川 胡 钧 张振勋 刘锦藻 宋炜臣 渠本翹
孙多森 李湛阳 冯霖需 李士伟

政党与民初政治

戴天仇 等撰

整理说明

本书辑自民国初年《民权报》、《震旦》、《独立周报》、《国民日刊》、《民谊》等报刊有关共和党、民主党、统一党的记载论述，可为了解民初政党与民初政治情况提供参考。《共和政治与政党内阁》作者为戴天仇；《论政党变动与民国前途之关系》作者为冬心；《论民主党》作者阙名，其他未署名。整理者为闻黎明，篇名系整理者所加。

共和政治与政党内阁

唐绍仪去矣，同盟会之国务员全辞职矣，政客之逐鹿场开矣，党报攻击之风烈矣。当此政海恶潮澎湃之时，人民几不知所从。夫内阁之更替，在宪法政治之国，本寻常事，而独于此次内阁之变动，则实有绝大之原因在。天仇素不愿为无味之政谈，然吾国民殊多不明于此事之远因者，且此一发千钧之时，临时期内之内阁，再不容其有第二次之动摇，而陷中华民国于亡也。则此论之作，实又有不得已焉者也。唐内阁为政党内阁乎？抑超然内阁乎？则总理及阁员，大都列党籍者，则为政党内阁无疑也。然共和党有之也，同盟会亦有之也，无党籍而表同情于一党者亦有之也，则又为混同内阁无疑。夫一内阁中而政见之混杂至此，且两党之冲突又如彼，宜乎唐内阁之倒也。故唐内阁之倒，则倒于党见混同。假使唐内阁而纯为同盟会之内阁，则必不能有今日之怪剧也。国

务员中之财政总长，与总理之政策进行，尤有密切关系者，而与唐氏反对最力者，则为熊希龄，此又一原因也。而况总统之袁世凯，其主张固党于共和党，而事实上又抑唐而扬熊者，此唐之所以万不能一刻立于国务院中也。此种理由前已述之矣。虽然，共和党何以与同盟会立于极反对之地位乎？此中有历史上之原因在。不惟吾国民在今日急宜明此内容，即在将来中国政党史及中华民国史中，亦一至宜研究之问题。姑破工夫而与热心时局者一述之。

(一)同盟会者，中国之革命党也。在共和未成，同盟会未改为政党之前，同盟会所守之主义曰民族主义、民权主义、民生主义三者而已。中国之革命，由于政治不良而生，而最能引起一般人民革命之思潮，即种族问题是。故中国革命之成功也，不曰革命成功，而曰光复，此二字实吾国革命史最特色之一也。又进政治革命，废君主而为共和，是亦主义贯通之一事实也。又进则社会革命，此即改为中华民国同盟会一政党后，所以执民生主义，即国家社会主义之所以也。

(二)在同盟革命之时代，与同盟会对峙者，亦有一大团体，此团惟何？即保皇党是。亡清之宣布预备立宪也，保皇党即改其保救大清皇帝会之名，而为帝国宪政会，即所谓宪政党是也。其后又有所谓政闻社者，皆一系也。革命成功，而此一般主张君主立宪者，已为大势所驱逐，立

于一失败之地位。然而其逐鹿之心，固未已也，于是恐政权之全操诸同盟会之手，遂合而组织政团，以为抵制同盟会之地步；更以同盟会之党势甚扩张也，遂联合其同宗旨之政团而为一大团体，于是共和党出现矣。故共和党之人物，大抵可分三派，一种为宪政派，即前此之宪政党政闻社之人物也；一种为官僚派，则一般旧日之官僚而欲附党以谋食之流是也；一种为无识派，此一种不必尽限于共和党，即同盟会亦未必无之，欧美各国之政党中，亦多有之也，即慕政党之名，而不问其主义如何，政纲如何，而附之以为荣者是也。此一部分并无一定之手腕，惟视前二派之行动，仰前二派之鼻息而已。

(三)有历史上之原因，则可知共和党之所以成者，虽为共和政治之产儿，而成立之初，已含有一抵制同盟会之原因在。故共和党之自标其主义曰，随世界之大势为转移者，已可表示其由保皇进为立宪，由立宪进而为共和之历史矣。故共和党与同盟会之所以反对者，质言之，则向日保皇与革命之二主义，已种其根；再加以失势官僚之加入，更成为一两不相下之势。盖同盟会若让步，则民权、民生二主义之目的不能达，而失其革命之初心。共和党若退步，更恐进步主义扩张而夺其揽政夺权之余地。此又二党之所以争也。

(四)袁世凯未加入共和党者也，而何以亦与同盟会死力相抵制哉？盖袁氏者，专制政体中之健儿也，其所笼络之人

物，大多数皆宪政党及政闻社之滑才也，其部下又皆专制无二之武夫也。其所以赞成共和者，亦与宪政党及官僚派等，同一受大势之逼迫而至也。故与同盟会死力抵制者，亦恐革命成功者之健儿再握政权，而占领其逐鹿场耳。

以上之论，即同盟会与共和党之所以成，亦袁世凯之所以附和共和党之原因也。袁氏欲利用共和党，而固其位置；共和党亦欲利用袁氏而开其升官发财之路，如斯而已矣。唐绍仪之与袁世凯，其感情最密者也，唐亦旧日官僚派之一人也，而唐何以独加入同盟会哉？盖当南北和议之时，革命之势尚炽，南方各军队，大有不入虎穴不休之概。唐氏又为粤人，广东者，中国革命之产地也；唐又为美国之留学生，美国者，共和之先进国也。有此二因，而唐氏南来，又受革命之感化，此唐之所以深表同情于革命也。观和议时唐致清廷及袁氏前后之电文，已可知其大略矣，此唐氏之所以加入同盟会也。夫唐与袁之私感及关系皆甚深者，和议为绝大事件，而袁氏亦委唐以全权，可知袁之于唐，于政治上之信用，亦殊非浅。而以欲保位置之故，遂排同盟会，至此遂排唐绍仪，至此袁氏之道德堕落，至此极矣。可知现在共和党与同盟会二政党之历史关系，已立于一极反对之地位。虽然无论何国，其政党之成立，皆必有历史上之原因，至于极有势力，对峙不相下之两大党，尤必有最深之历史关系也。而况吾国素为专制之国，今一旦以革命之故，变而为宪法政治，且更为共和政

治，则此一部历史，当然铸造极端反对之两党，无足怪者。故共和党虽如何竞争，如何运动，亦为当然之事。所恨者既不循政争之道德，更不顾存亡之大局，而徒利禄薰心，是可怪耳。今后组织内阁，应如何乎？大概同盟、共和两党之政见如下：

(一) 同盟会主张政党内阁理由，为欲图全国统一，及免再起国务员之冲突，以同一之政策，定唯一之国是，统一共和党赞成之。

(二) 共和党主张超然内阁，袁世凯之主张同，共和党之主张，亦所以附袁也。

此两党主张之大要也。吾先举示共和党政略之卑劣，以示国人，然后再论其他。夫政党既为党于主义而不党于人，今日关于国家问题之主义，大概已为党派所全占。凡稍有智识者，不党于甲之政见，即党于乙之政见。若然，则不属于党派中而有政见者，其良心上亦必有一判断，以定甲乙党之是非。苟有不党于一党之主义者，是则可谓之骑墙政治家，而绝无政治上活动之能力者也。若曰调合各党之政见而折中之，以定进行方策，则其政见必无系统，是使全国政治上失敏捷之效，而增紊乱纷扰之度者也。夫今日之情形既如是，而真理亦如是，共和党亦非竟无一人知所谓超然总理、超然内阁，为不值一笑之政见，竟以全体之精神主张之者何耶？且彼辈官僚派及宪政派，其争权夺利之风，固甚烈者，其所以组

织彼党，盖已抵抗同盟会之性质矣。此次之反对唐绍仪，即欲排斥同盟会，而独占政界之势力也。而独主张超然内阁者，盖欲以此政略愚国民耳。今试列举之如下：

(一)共和党在熊希龄到京后，即力排斥唐绍仪，其时彼党所定之共和党候补总理，即为熊希龄，而熊希龄运动作总理之心亦甚盛。厥后以监督财政问题，熊大受国民攻击，几为舆论所不容。唐绍仪既去，共和党若公然举熊为总理，则一经国民反对，共和党必大失败，此共和党所以不敢继推熊者，盖原于此。

(二)陆徵祥本未加入共和党，及到京后，共和党即极力运动之，陆赴共和党两次，商议一切进行，已允就总理后即加入共和党。

(三)有此二因，故共和党必不能举熊为总理，而属意于陆，遂一面攻击同盟会，一面主张超然内阁，盖表面既可以欺国民，而实际仍可扩张党势，故其主张超然内阁者，实欲以此欺国民耳。虽然，此种卑劣手段，三尺童子犹且知之，而以为一党最高之政略，其无道德，无智识，实达极点矣。

(四)袁世凯之帝制自为，其迹已昭昭在人耳目，本报斥之详矣。此次蹂躏国务总理之副署权，亦其一端也。唐既去，袁之反对同盟会之目的亦已达。遂欲借此扩张其权力，恐第二次组织国务院，有总理而掣其肘，殊不能达专制之目的也，遂力荐举徐世昌任总理。徐世昌之为人，其历史国民

知之详矣，任满清军机大臣之时，国民反对之程度，亦达极点矣。所谓徐死人之名，固与王文韶并著者。徐世昌现果为总理，姑无论其不知共和为何事，而庸愚之度，固等于庸夫俗子者，辱民病国，至此极矣。而袁世凯固利用之，且曰非徐世昌即自行兼任，盖欲位置一糊涂昏聩之徐世昌，而达其拿破仑之目的者。共和党本为极守旧之旧官僚，趋炎附势之滑政客，人以类聚，物以群分，知徐世昌若为总理，亦共和党之好友，则赞成而附和之，故共和党与袁世凯皆朋比为奸，而利用糊涂昏妄之徐世昌，以达揽政夺权，破坏共和之目的者也。

就以上种种观之，则所谓超然内阁者，共和党及袁世凯最卑劣之政略，欲借此以愚民弄权者。嗟乎！其手段既纯为虚伪卑劣，绝无丝毫之诚心以待国民，徒为一人一党之权利计耳。且彼辈本反对共和之恶魔，专制主义下之饿鬼，其服从共和，特为大势所迫而然者。若国民竟任若辈之肆行无忌，其不破坏共和而复行其专制政策也，不可得矣。至于混同内阁之弊害，前论固已述之。此次内阁之所以倒者，一由于袁世凯之专制，而一则因国务院中意见之纷杂而然者。痛定应思痛，今痛尚未定也，而遂又欲蹈此次之覆辙，吾中国今日之危险，已达极点，内忧外患，迭起交侵，宗社党浸淫乎肘腋，专制魔坐拥其威权，尚能于此暧昧不明之临时期中，再起政府之紊乱，而陷国家于危亡乎？故主张超然内阁超然总理

混同内阁者，直是亡民国之逆贼而已。故欲救中国危亡，定政府之内讧，以唯一之政策，收健全之效果者，舍完全之政党内阁而外无他策，我国民而有救国之热诚，当此危亡生死关头，急宜审利害，定方针，而勿为邪说之所惑也。

（《民权报》一九一二年五月）

政界最近之潮流

自正式国会开幕以后，政界风云益形紧急，各政党图谋政策之贯彻进行，莫不运用其最活泼最敏捷之手腕，驰骋时势，冀占领政界上最高之位置，以偿其大希望大目的于将来。而政潮之旋涡中，奔腾澎湃，风起云涌，尤足惹一般人之注意者，则为三党合并问题。

三党合并之远因：去冬梁启超到京时，即倡合并之议。三党分子，颇有赞成者。民主党之向瑞琨，即谋之杨度，谓三党分立，决不能制胜国民党，该党假革命之旗帜，久欲拥孙、黄以争总统，肆行专横政策，今三党若不合为一致，则三党党势不易振起，而国政终不能入于荡平轨道也。杨亦深表同意，惟以时机未熟，两党党员多存观望。及国会开幕后，因选举议长问题，国民党恃强凌人，横行两院，而两党鉴此现状，故合并之议遂愈有促进之势。当两党开议之初，民主党提出

条件颇多，共和党大有难于承认，民主党自知过甚，乃取消前议，几至无条件可合并，统一党乘此机会，调处其际，而加入之意始坚决，且极望速见诸实行。而三党合并之基础，遂呈现出具体的状态矣。

三党合并之初步：共和、统一、民主三党，素以政策相近之故，互事提携，感情浃洽已久。自合并之议起，三党遂互派代表，商议办法，会晤十余次。惟以种种障碍，未臻妥协，以致合并问题，进行颇滞。然三党中人均以政策为前提，不恤牺牲小小意见，嗣经各布其诚，互相让步，而会议之结果，始渐露曙光，得有切实合并之归结。

最有关系之恳亲会：其后共和、统一、民主三党在迎宾馆开三党恳亲大会，各党重要人物到者七百余人。当时会议之结果，关于合并事宜，虽未宣布有若何进行之条件，然各党愈趋愈近之倾势，实已默呈出绝好之现象，兹将当日各党交换意见之恳亲词及演说，择记如下：

(一) 共和党理事梁启超之恳亲词：略谓今日系受黎理事长之委托，代致恳亲词。黎君所抱之政见，并非限于一党为具体的发表者。但以事机，仅发韧于共和党，其精神上则三党之共和党员也。黎君屡次函电，皆殷殷以三党党员握手为急望。今日居然有此盛会，黎理事长自必庆幸。今谨代述黎理事长欢忻企向之意云云。

(二) 统一党理事长王赓之恳亲词：略谓三党形式上之结

合，自今日始。精神上之结合，实不自今日始。夫以三党之政见，本属相同，其恶专制爱自由之心，尤为一脉。从来有暴君之专制，有暴民之专制。自武昌起义，暴君专制已经划除。有今日三党之结合，则暴民专制更无发生之余地矣。

(三)民主党理事长汤济武之恳亲词：略谓三党精神相同，本同一党。化龙今日就形式上民主党资格及地位，为诸君进一言。民主党成立虽晚，但其前身经过大略相同。今日合并之机会所以迫切者，一因时势之要求，一因政见之吻合。若使其根本上无一相同之点，则决不能发生今日之现象也。其根本上相同之点，一言以蔽之曰，三党党人，皆有要求真正民主立宪之确信。此等真正确信之所在，即将来一致进行之所在。故无论何事，皆可牺牲。惟此公共目的，不可牺牲。现时国势危急，国会之能完成与否，足以救亡与否，全视我辈脚根能否立定。就三党言之，三党党人，不可丝毫放松，最要在有坚固之精神，对外之时，无论和平，无论战争，总以贯彻我辈之目的为主。我辈唯一之希望，在国家不致糜烂，大局不致扰乱。非惟我辈须以坚固之精神，自上轨道，尤当劝勉敌党共上轨道。民主党成立以来，茹苦含辛。此后即三党合并，自化龙观之，仍为我等忧勤惕励之时，非娱乐怠慢之时也。故今日三党之合并，乃系国家问题，非党的问题，乃三党自动的，非他动的。总之国家第一，党次之，个人又次之。此民主党之意见如此。想大家意见，亦必如此也。

(四)孙武之演说：略谓今日恳亲会，不唯三党形式上精神上之结合，且于国家前途有莫大关系。盖三党形式上之结合，不自今日始，自专制推倒，三党党人即已握手。徒以时机未熟，今日得于斯会。譬如造屋，三党各自购置材料，至今乃能合议建筑之方法，今我辈惟愿早日建筑，勿使建筑材料败坏，或至失落也。

三党合并与新党出现之影响：袁总统在临时政府期内，专以操纵政党为事，各党皆知其手段，尝欲隐筹对付。袁亦知正式国会开会，各党必不甘受其绐。其左右遂劝其袭桂太郎之故智，自行创党。亦足见袁之官僚势力将衰，欲与民党接近之第一步也。然因素于社会信义未孚，知现在人才，除国民党外，皆萃在共和、统一、民主三党。三党不破，新党万难发生，徒空言创造，终成梦想而已。然袁总统以精练之手腕，具超世之卓识，近见三党合并之动机愈迫愈急，遂欲挟数个不以党名之团体，并入三党，利用之以为武器。惟三党对袁颇有信用上之疑问，未肯即表同意。而袁创党之野心，遂不一受打击。三党合并之势，亦因之暂行中止矣。

三党合并经过之障碍：三党合并之未能即成者，虽因条件不协，然其真象，则袁总统与有间接关系焉。盖统一党在各党中为后起之劲，袁总统尝欲利用统一为新式之混成协，又欲借以外不以党名之各团体为游击队，收集各方代议士，将来出入各党之内，纵横议场之中，各党必至失其作用，而已

得以操纵分配之。故三党合并中止之真因，直接为三党磋商合并条件之未臻妥洽；而间接实袁总统大有作用于其间也。但三党合并之进行，虽暂停议，然藕断丝连，得存有一线之提携后步者，亦各方面境势之所逼，而有此暗潮惊浪之过渡也。

三党合并复活之反动力：自三党开议合并以来，共和党因势利导，必欲与统一、民主提携，不惜惨淡经营，亟望其速成者，实深有用意在也。惟民主党态度，颇不一定，当三党议合时代，国民党曾屡次派人请求与彼提携，民主拒绝之。其拒绝原因盖民主意在得众议院议长，如与共和统一提携，可以如愿。若与国民党提携，则势不能与国民党之吴景濂争，而汤化龙与吴不洽，又不甘居其副，其必舍国民而就共和统一者，实因此关系耳。三党既成为不可解之连锁，又适值第一次众议院之预备会，国民党党略失算，遽其出多数之武器，竟争议长，三党议员大受激刺，而合并遂至复活。向之持观望主义者，亦知无复观望之余地，而同就合并之一途矣。

三党合并与两党提携之暗斗：三党合并之复活，实发生于第一次预备会之反逼，已如上述。然同时有一出人意外之主张，即所传之共和、国民两党提携是也。此事动机，国民党与民主党协商提携失败后，其内部曾有此议，未敢轻动。此次则倡之于共和党中极少数之二三人，其用意果系排斥民主、统一与否，姑勿深论，要亦因受第一次预备会之激刺。知今年政局，舍国民、共和握手外，虽三党合并有成，不过供他

人之乘机利用，操纵驱策之而已。兼以国民、共和两党，素处于对待【峙】之地位，一旦提携，诸凡皆费磋商，缓不济急，而对于大多数有势力之三党合并派相争，未必制胜。故连日共和、国民两党之少数人，虽屡次会见，提携之说，终归泡影。而三党合并事竟照前协商，未露破绽，国民党因疑共和党之主两党提携者，为促成三党合并之手段。而共和党之非提携派，亦疑国民党之谋两党提携者，为破坏三党并合之奇兵。实则皆神经过敏，疑鬼疑神，而极微弱之两党提携问题，安能中止三党合并之长足大步哉。然两党提携与三党合并之激战，其胜负之结果，一时虽难料定，惟合并问题，系旧有成议，较易凑合。且人数居占最多，而对于预备会所受激刺之发挥性，尤为猛烈，故两党提携之倡论者，终不能取胜，亦势所必至者也。卒之共和党主张两党提携之少数人知其能力之不克有济，深虑事之不成，将不免见恶于同党，故提携之说，渐次消沉，遂一变而为转入三党合并之方向矣。

三党合并之大会议：自迎宾馆三党议员恳亲会经过后，其间三党以提出各条件之抗势，相持未下，外界纷乘之困难问题，复未能即时打消。就形式上观之，合并之进行，似稍停滞，而内部联合之真悃，实已抱定，而未有变迁之转念也。此次鉴于第一次预备会国民【党】之蛮横武断，眈眈噬人，深知以三党全部，或且不足以当其锋。倘不急图合并，则国会开议以后，国民党益逞其势力，将任意施展其暴乱的政策，不惟

非国家前途之利，实亦各党之防无可防、抗不可抗之强兵大敌也。故三党复在安庆馆开联合大会，其劈头第一问题即痛论三党当事者，为合并之障碍，凡在各议员，不可听其坐失机会，致招外人之物议，惹他党之耻笑，失自身之责任，违本党之政纲。当经议决各本部务并力促进，限期实行合并，否则三党议员，直取一致行动的主义，自行合并。全体欢声雷动，极表赞成，即由三党推出重要人物，协商党务合并上之办法。而三党合并之决心，实遂愈进至坚稳之地步矣。

三党合并之新气象：三党合并之机，既益臻成熟，于是协议之结果，拟将三党名义取消改为进步党。其中最难解决者，为地位问题，汤化龙声明不任党务部长，孙武亦声明不居重要位置。然经三党干事之秘密交涉，拟一俟合并后，所有理事拟举伍廷芳、那彦图、张謇、王庚、汤化龙，党务部长拟举丁世峰，政务部长拟举汤化龙。至梁任公对于三党合并虽甚表同情，惟不愿加入新党，但允于一切文字上关于国家要政者，尽力赞助，其用意何在，颇费外人之推测。然必具有一种之特别意见无疑。独是三党若合并为一大政党，人数既多，势力自厚，将来于种种方面，可博胜利。惟三党往昔各存门面，即有各自之精神，一旦改组合而为一，当有不能十分沆瀣之处。盖以新造伊始，党务上之设计筹画，实不易骤睹一致之圆满行动，倘少启其隙，为人所乘，致起绝大之动摇，面目虽合，精神或离，亦大可虑事也。盖征之曩昔，党与党之合并

者，甚不易有良好结果。此次共和、统一、民主三党合并之倡起，其声势甚为宏壮，其成议尤为迅速，中国安危前途，吾人于斯卜之，是在三党实行合并后，戮力同心，仔肩重任，好自为之而已。

（《震旦》第三期《政潮》，一九一三年四月北京统一
党政务讨论会印行）

三党合并纪事

共和、民主、统一三党合并一案，目前已各举正式代表会商妥协。惟因合并事务，尚待筹备，故未发表。闻其组织，取合议制，理事长一人黎元洪、理事七人张謇、那彦图、伍廷芳、梁启超、孙武、汤化龙、王赓。理事下分政务、党务二部，每部设部长一人，副长二人，三党各出二人，分配组成部，下各设五科，科设主任一人，副主任二人，党名定为进步党。由三党各于干事中推二名，议员中推二名之筹备员，设进步党筹备事务所，以延寿寺街筹备新党一切事宜。闻宣言书日内即可宣布。

三党合并，议院遂成两大对峙之势，然今之政党既非以政纲为目的，徒求私利，则党员愈多，党见愈深。余尝谓今日两党党员，不啻两国，其水火不相容，直视昔日满汉之界限为尤严，两党对峙，议院之争扰，将益甚矣。

（《独立周报》第二年第十二号《纪事》，一九一三年）

进步党之内容

进步党之成立，颇邻暧昧。吾人尝切切疑之，深虑其基础不能稳固也。不料五月十三果有共和党不认合并之通告，并另立本部于三里河之事（共和党本部原在化石桥）。此次进步党之诞生，自表面观之，似属三党合并，然语其内容，实不外共和、民主两党为统一党所吸收而已。然以记者之观察，则三党格格不入之处甚多，试略言之。

以三党之人数论，自以共和党占最多数，统一次之，民主党又次之，故于党中重要人物之支配，共和党当然较多，民主党当然最少，亦人情之自然分配。今其内幕适成反像，共和党之起而反对者宜也。抑以三党之精神论，当以民主党为最，共和党次之，统一党又次之，故于党中重要人物之支配，民主党当然较多，统一党当然较少，亦学理上当然之分配。今其内幕，正恰此例。共和党虽欲反对，亦似难于反对者也。

故以此二者而论，极难得可以合并之点。至于统一党乎，纯属个人私党，本不足以言政党，且统一党颇有自知之明。以人数精神论，举不足以自立，如于政海竞争之中，而欲兀然自固，诚为难事，势必归于淘汰而后已。统一党知之深，察之熟，遂大施其各种手腕，居然奏吸收两党之功。苟此两党为所吸收，则统一党之基础巩固，势力金钱，可以长享。为统一党计，则固甚善，而为两党计，未见其有利也。夫共和、民主两党不乏贤者，竟不能定大计，乃亦与统一党相诡随，此诚令人大不可解者。故以统一与民主、共和二党论，亦颇难得结合之点。何也？统一与民主、共和目的不同，统一之计售，而民主、共和俱受卖矣。向使民主、共和悟其谋，终古无合并之日也。纵论三党，本难有合并之点，竟以手段而表面合并，然手段之合并，何能久长。故复归于破裂，抑吾党深念之矣。共和、民主、统一之三党者，亦列于大党之林者也。然三党各有其性质，亦各有其历史。统一党之成立，不为不远，章太炎君在该党，犹时涉徯徨，迨太炎去，而该党乃奔走于一人矣。以政治舞台论，果谁见统一党有何种政策之表示者？故统一党，只可曰个人之私党，而不能为之为政党者也。共和党之内部亦甚复杂。湖北民友社员自成一系，其在政治舞台之活动，极其深沉，然其党之性质，介于民党与政府党之间，可以为善，可以为恶者也。若夫民主党则学生党也，其党中能文之员颇多，其成立最幼稚，其党员最少数，其于政治上颇有惊

人之举动，即前次宣布政府十大罪状是也。以性质论，不能妄断为政府党或民党也。以三党之性质言，则统一与民主又有绝对不容之点，而共和党又与二党极难于结合者也。故记者默察三党各方面，以难结合者甚多，纵属合并，亦绝对不能成功，固不出吾人所逆料也。

夫以三党之性质不相容如此，乃竟出其手段，欲以一时奏吸收之大功，吾人诚不能不佩其手腕。然有强合之手腕，而无固结之才能，则终归于破裂者，固其宜也。不佞读其通告，对于梁氏启超颇有不满之词。梁氏本利禄之徒，何足轻重，三党昧于虚声，中其诡谋，以至中途败坏。然纵无梁氏，三党仍不能合并也。统一党容梁氏从中计煽，不能成其吸收之功，统一之失策也。夫以三党之不相容如此，强欲合之，适于滋败。不如各个独立，犹得保其固有之面目也。三党贤者以为何如。

（《国民月刊》第一卷第二号《政治评论》）

进步党破裂之可怜

京讯，进步党虽于日前成立，其实内幕冰炭暗潮甚裂，破裂之机，如悬崖转石，猛下奔趋，虽有大力者，莫之能挽。其中原因复杂，兹探得该党最初合并之内容，及近今破裂之真相，详志于左：

最初合并之内容：一、进步党之组织，系倡始于统一党，盖统一党本为袁氏走狗，而党势衰微，又不能为袁氏尽若何之力，故始创此议。以为三党合并，则其丛聚之势力，必能抵制国民党，以助袁氏，故袁特于大借款内，拨一百六十万于该党，以为运动联合之费。一、民主党原系小党，党员人数无多，而其党员在社会上颇有声誉者，故彼思藉三党合并机会以为出头之地。一、共和党党员原不赞成合并，因该党暴烈分子李国珍、郭同等，得政府巨金，挟议员主政之势力，胁制本党主干合并。该主干等无如之何，不得不曲从其议。而共

和党，各省支部纷纷来电反对，在京民社一派，亦坚持不肯合并之议，李、郭等见势不佳，遂邀集少数议员之得政府金钱者，假最后合并讨论会为名，召集党员五千余人即行表决，与统一、民主两党合并。

近今破裂之真相：一、三党合并之议定，共和党如堕五里雾中，为人盘算戏玩，无复活之余地，所得权利，竟比较民主党相差甚远，于是民社一派，痛心疾首，于汤化龙、梁启超之以术愚人，而郭同、李国珍、孙武等之甘心卖党，受人之愚，乃不得不大声疾呼，揭开三党假合并之内幕矣。一、共和党地盘虽宽，而其最占势力机关，则在共和党鄂支部，盖以黎元洪及民社一般重要分子均在鄂也。三党合并，共和党各支部，无不同声反对，而鄂支部为最力。遂由鄂议员胡鄂【公】等，刊布共和党不曾与统一、民主两党合并之通告，布告全国。至是而袁氏用尽心机，挥霍金钱运动三党合并之计划，不啻泡影昙花，一现即灭，亦可哀矣。

(《民谊》第九号《中国要纪》)

共和党脱离进步党

共和党脱离进步党独立，倡于张伯烈、郑万瞻等，应者甚多。进步党异常惶恐，百计阻止，均无效力。现请袁世凯派员运动，饵以高官厚利，使仍合并，进步党闻张、郑等均不为之所动。惟进步党人已欣然自得，谓共和党即使独立，其宗旨亦必相同，仍拥护现总统云云。

京电：共和党已完全脱离进步党独立，日间即复开成立大会。

又电：共和党已开正式大会，宣告脱离进步党关系。

（《民谊》第九号《中国要纪》）

论政党变动与民国前途之关系

国会开幕，议院政府制将次发现于东亚共和国之政治舞台。其唯一武器，则在以一党独制下议院议员之过半数，屡以政党幼稚，其向来壁立国内之国民、共和、民主、统一之四大政党，入之以政府党，金黄黑铁之势力，夙已软化其一，而仅存其三。而此三党者，除国民党议员独占两院多数外，共和、民主两党以议员不及半数，故就令比肩握手，势不能战胜国民党，进握政治上之实权。而三党以党纲不同，夙昔议场论战，彼此常处于极端反对之地位。乃者危机一发，以欲反颜携手捐弃宿嫌，此个人交际所不易致，而政党无论已。以是种种，各政党内部之状态，遂乃波谲云诡，瞬息万变，其影响于政局者至危且巨，锲而不舍，遂以有三党合并两党提携，以暨其他改组第三党种种之事实发现。其将来何途之从，未可预料。姑试就前举数说以观察其究竟，而推究其及于政局

之影响，则留心政变者所有事也。

三党合并之说，喧传已久，刻既涌现于实际，而有共和、统一、民主三大党合并改组进步党之举。夫民宪国家，其立国要素，必赖有健全巩固强有力之两大政党壁立国内，而后可促平民政治之进步。使簇新进步党而为纯洁之政党也者，无论对于吾人为友党，抑为敌党，总之他山借助，相反相成，民国前途，正赖吾国民、进步两大党运棹提携，以协谋最大多数之最大幸福。是则进步党之组织，一吾人所旦夕幸望而乐观厥成者。顾夷考其事实，所谓进步党云者，以共和、民主两党降而与统一党共结新欢，而尤有有大力者左右指挥于其际。然则为纯粹之政党，抑为纯粹之政府党，抑兼具政党政府党两种之性质，其结果尚在不可知之数。而既有政府势力先入以为之主，全体党员诸君子是否能守贞不字，则真吾人所不敢臆测者。万一以庞然两党，竟全体为政府党利用，不惜捐弃其原有之政党资格，而使吾国政变由此遂达于不可思议之悲境，是则吾人所不敢为两党诸君子亮焉者也。

两党提携，是为吾国政史上千载一时之机会。盖吾国党派虽多，其结合大多数健全分子而为有系统有条件之组织，其势力足以左右全国，而为我簇新舞台放一异彩，具此资格独有国民、共和两党而已。是故为国家前途计，则利用两党之合，合则竭两党全力以促进行，而国利民福之目的可达。为政府现势计，为利用两党之离，离则排斥吾党，吸收共和，

而政府可藉偿其所大欲。然则共和党今日所持之态度，其犹自命为政党也者，则以赞同国民党为宜。其或自夷为政府党也者，则以改组进步党为便。而至因两党从前历史上之关系，遂谓一骤携手，颇为不可能之事实，夫政党固以国家为前提也者，两党夙昔论战，不过以宗旨主义不同之故，而岂有丝毫敌意存在于其间。平时阅墙，一日御侮，此真吾人所切切愿望于友党诸君子者，人之欲善，谁不如我，未审诸君子其亦兴起否也。

至于三党破裂，更聚合而改组第三党，充其极，必将有无数小团体发现。夫从前数大党壁立，然且喧啄沸腾。国会开幕，区区一议长问题，犹几经波折而后出。此无他，党争害之耳。政党少，则国事举，政党多，则国事废，此西方先进国有然。吾国政党无多，其弊害已不胜枚举。矧复解散分裂，如之何其可也。故三党合并，两党提携，二者择一行之，以成为完全政党之组织，国家之福，吾人祷祀以求之久矣。不幸一度变动，遂为政府党之所熔化，又或人自为党，终且以党争肇乱，是则非爱国吾子所忍出矣。友党诸君子，盍慎思之。

(《国民月刊》第一卷第二号《政治评论》)

统一党之政务讨论会

统一党政务讨论会第一次成立会记事

十二月初七日下午一时，统一党本部开政务讨论成立大会。首由董其成君略为报告筹备情形，推定刘君朝望为主席。当由刘君宣布开会宗旨，随请大众用不记名投票法，选举正、副会长。正会长一人，赵君管侯当选。副会长二人，王君印川、董君其成当选。次由赵君宣布意见，略谓政务讨论，首以宪法为最要。宪法一坏，各事皆坏。今日草创民国宪法宜以国家为主体，断不能使立法机关侵害行政机关，遂至各事都不能办。必使立法机关与行政机关各尽其职，方为尽善。次于财政及筹蒙诸方面之政策，均有发挥。继经副会长王君印川，宣言政党必讨论研究重大政治，以发表种种政策，始见一党之精神。今日急务，第一为宪法，宪法必适于本国情形，非抄袭外国宪法条文，而可施诸吾国者也。若不预行

研究，将来各种政治，断难收美满之效果。非独宪法须研究，即财政、军事、教育各门，亦均须分类讨论，刊为杂志，或两星期刊行一次，或一月刊行一次，庶有实效云云。副会长董君其成宣言，略谓鄙人才疏学浅，谬承诸君选举，畀以副会长之任，自问实属抱惭之至。但鄙人向来不能演说，然据个人心理想来，大凡世界各国所谓政党者，一党有一党之作用，一党有一党之精神。而所以维持政党之作用，表示政党之精神者，厥惟政策。故本会之设，即为将来预备发挥吾党政策起见，但有一层，吾国政党正在萌芽时代，大政治家尚未发生，而各省人民程度，风俗情形，既极为复杂，平时又从未讲求统计调查之学，今日讨论各项问题，若不从事实一方面著想，而徒为空空洞洞之谈，则恐所讨论之问题，必不能发生如何之效力。鄙人既承同人不弃，自当竭力维持会务。惟是鄙人所希望于本会诸君者，但愿开会一次，即得一次之归宿，讨论一题，即获一题之结果而已。

末由会员陈君铭鉴演说，略云：研究之事，须由会长先期将应讨论之问题提出，宣告大众，庶可预备等语。复议定政务讨论会机关，暂设在虎坊桥本部，每星期六下午开会一次。又经正副会长推定程君愚、朱师辙二人为庶务员。赵君鸿图、潘君作栋二人为演述员。遂散会。又同人云，日后尚须要求文豪章君士钊来京主持政务讨论会，以期发抒特色之政见云。

第二次开会记事

十四日下午二钟，统一党在虎坊桥本部开政务讨论会。首由正会长赵君管侯报告开会理由，大旨谓今日开会，第一事：将本会修改章程决定，以便着手进行。第二事：拟办杂志，发表讨论之政见。鄙人以为每次开会时间有限，研究之结果甚少。本党党员所怀政策，尚不能进行发表，故以月刊杂志为佳。既可表见人才，复可扩张党势。是发刊杂志，于本党前途关系甚大。拟请会员分门担任文稿，分别酌给酬金以资奖励云云。报告毕，遂宣读政务讨论会修改章程，经大家逐条讨论表决。复将第一期杂志体裁宣布，计分画像、祝词、发刊词、论著、短评、报告、选论、译论、命令、公牍、史乘、文苑、杂俎、新闻、小说、调查等十六门，众亦认可。决议于民国二年正月初十日出版。遂散会。至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六）常会讨论日期记事，是日正会长赵君管侯因有事不能莅会，令副会长董其成代行职权。并揭本日《大自由报》宪法丛论栏内：一大总统在于国权主体上之地位；（甲）法、比、美三国之比较；（乙）正式国会之主张，为本日讨论问题。嗣因会员到者寥寥，且此等重大问题，断非匆促时间一二语所能决。爰经会员议定，先将问题油印通告各会员先行研究，再于下次星期六常会期提出讨论。复定下次常会期亦须先时须发传单。故是日并未正式开会云。

第三次开会记事

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六)开会，首由赵会长报告开会，并宣布会员意见书，供众研究。其演说词，略谓讨论宪法主张宜稳健，而折衷于美、法二国之间，大总统权不可太轻，致不能行其法，故当尊重其权。然亦不可太甚，以致流于专断，若任命国务员之权，必经参议院通过，则各事固多掣肘，若各国务员全由大总统任命，而不经议院通过，则又未免太重。似宜以任命国务总理经众议院通过，其余各国务员及公使，不必经参议院通过为最善。且各国宪法不同，美则三权分立，大总统不能侵立法、司法之权，当不能解散议院。法则总统可解散议院，然必得元老院认可。复有总理代负责任，此其不同之点也。请大众公同决定，吾国将来，究宜采何制度。

继由会员吴君道南讨论，谓大总统居行政长官地位，取法、比制，性质微有不同。国民责任付之大总统，恐时起冲突致生危机，自非责任内阁总理不可。若各部总长须得国会之同意，甲乙互相牵制，行政诸多掣肘，宜以全体责任归之总理。国务员由总理推举任命，不可经国会通过，办事自然顺手。且与各部联带责任，国会可以弹劾，可以推翻，而大总统仍居不动摇地位，似觉妥善。

继由副会长王君印川演说，主张美制，不用内阁总理负完全责任，任命国务员不须求国会之同意，庶可成强有力之政府。良民莠民皆在服从之下，得一大政治家拟定法律，雷

厉风行，中国方有整齐之望。若采法制，流弊甚多。法沿美制，采用内阁，一党组织不敷用，则联络彼党，权利不均，则互相倾轧，故法内阁罕有一年以上者，对内对外政策不甚合宜，政治司法均不完备，故鄙人主张美制。

吴君道南谓美国系新辟殖民地，历史上无专制关系，故不用内阁亦可。中国由专制改为共和，组织不完，不设内阁，流弊滋多。会员曹君倜主张十年以内，采取美制，增总统之权，以期统一。俟十年之后，人民程度既高，改用法国制度，方为合宜云云。讨论既久，时已五点半钟，天晚未能决议，遂散会。

第四次开会记事

本年正月十一日下午一时，在虎坊桥本部开会，到会首由正会长赵君管侯报告政务讨论会成立以来之大概情形，并宣告《震旦》月报所定名词，系参照日本太阳报体例。而展限出版理由，则以本会所出杂志，既用全党名义，必须具有特色，方可显吾党价值，自不可轻易刊行。目下各种材料，虽已将次征齐，然同人等尚拟敦请哲学家严畿道，法学家章行严诸君担任论著数篇。更拟于杂志中插印各项美术图画，庶出版后可以风行海内。即本党声誉，亦能因此日增。故据鄙人心理想来，宁使稍迟出版，断不可草率从事，致有损本党名誉云云。

旋又演说，略谓本会讨论以宪法为主体，前次同人等对于大总统，在于国权主体上之地位一问题，大都主张取法制，设总理责任内阁，惟副会长王君印川独主张采取美制，由总统负完全责任，会员曹君倜赞成之。然美制系三权分立，总统负行政上完全责任，与法制责任总理不同。前以问题重大，业由本部通函各省支分部，征求意见书，至今尚未得复，应请诸君公同讨论等语。

嗣经会员讨论，惟副会长董君其成对于此一问题，主张参酌法、美各国宪法中之精义，审察吾国民意，另行制定民国完全宪法，不必徒袭取法、美二国宪法条文云云。会员严君天骏、演述员程君愚，均赞成其说。其余各会员如郑君沅，何君楼，均主张采用法制。刘君绳武则主张美制，并陈述意见书，大意谓总统既由人民公选，则宜对人民负责任。责任内阁制，用于君主国似尚相宜，若施诸共和国，实有未当等语。董君其成云，今日此一问题，讨论必无结果，且问题重大，断非在座少数人所能决，鄙意拟将此题暂为搁置，俟各省支分部意见征齐后，再行表决，请正会长先行提出别项宪法问题以资讨论云。

赵君管侯复言总统之同意权，现在如文豪章行严、章太炎辈，均主张任命国务员，不必经参议院通过，与本会同人意旨大致相同。刻下所应研究者，将来大总统任命国务员、外国公使等，应否要求参议院同意，惟鄙人所见，以为除国务总

理必须由参议院通过外，他若国务员、公使之任命，与宣战、媾和、缔结条约等事，除关于缔结总条约，均可不必提交参议院。程君愚反对此说，谓宣战、媾和、缔结条约等事，均须经参议院同意，以表示人民意志云云。赵君又言如军事外交，必须秘密迅速以赴事机，若俟参议院同意，必至失败等语。董君谓临时约法中所载大赦、特赦、缔结条约、宣战、媾和与任命国务员、公使等，均须要求参议院同意，防制〔止〕大总统之权似嫌过甚。将来制定宪法时，必须斟酌情形，变通办理。刘君言以吾国现情论，似当取总统责任制度，以理论言，当取总理责任制度。这一问题与前次所发问题，实有关系，须俟大总统问题解决后，方可续行讨论。维时庶务员潘君作栋复起立发言，略谓大总统任命国务员及外国公使，均属行政上之特权，万不可使立法机关掣肘，其时以为行政上之障碍，遂历举参议院已往之事实，并现在之情形以证之，以及大赦、特赦、宣战、媾和等事，自必无须要求参议院之同意。至缔结条约，有关全国主权，则必俟参议院通过，始可实行等语。当经会员互相讨论，大半皆主张审察国情，采择法、美制度，制定民国宪法云。

董君复宣言，将来本会所讨论之各种宪法问题，俟决定后一方面须集合本党当选分子，征求同意，一方面须联合各党重要人物，组织宪法研究会，庶可发生效力。众皆认可，至散会时已五钟矣。

第五次开会记事

一月十八日为统一党政务讨论会第五次常会期，是日下午一时，仍在虎坊桥开会，首由正会长赵君管候报告开会理由，略谓本会原为讨论宪法而设，所有宪法中重要问题，业经屡次开会，尚未议决方针，即本党主张，亦未归一致。现在各党倡议组织宪法研究会，本党既欲加入该会，自宜先行讨论一致方针，然后可与各党协商筹备进行方法，以代表本党之精神意思。无如前数次开会人数太少，各问题均难解决。今日诸君如能取决各问题最妙，否则或由会中指定人数，或另延精于法理者，到会研究，决定宗旨，此两层办法，应请诸君决议。

会员姜君廷荣宣言，略谓如此办法甚佳，如能延聘精于法理者数人，先拟出宪法大纲，以备大众讨论，将来方有效果，否则群言庞杂，无裨事实，此系一定之理，众赞成。赵君起立请大众推举本会研究宪法员，并先举王君揖唐、吴君栢孙等二人。副会长董君其成起言，现在各党既发起宪法研究会，本党政务讨论会中，自应物色精于法学之会员，先行讨论各种宪法问题，公同表决，将来与各党接洽，方可表示一致态度，鄙人极赞成正会长赵君之说，拟推举江君绍杰、饶君孟任，姜君廷荣，专任研究宪法之责。继由姜君廷荣推举王君月波、吴君道南、张君尊华、江君洪杰等共同讨论。其时王君揖唐到会，即推举严君仲良、张君善与康君士铎三人，俱经会

员认可。董君复请通告各人定期开特别会议云。

维时会员互相讨论，曹君倜主张宪法采取美制，以为今日欲求统一，非采美制不可。姜君谓美制虽由总统负责任，而中央权轻，法制虽有内阁代负责任，而中央权重，中国欲求组织强固政府，各省实行统一，仍宜采取法制。今日规定宪法主张，当从大局设想，以无限特权归之大总统固不可，而限制大总统太过，使不能办事亦决不宜。赵君复起言本党宪法宗旨，不决定一致方针，不特无以发表于各党共同组织之宪法研究会，即本杂志中亦难著论发挥意思，表示精神，故非推举精于法理者先行起草不可。王君起言，谓宜先举法学专家担任研究起草等事，如草案既成，则即不明法而明于事理者，亦能判断是非。然宪法问题，最关重要，凡起草诸君，断不能存一毫党见，当以国家大局为前提等语。王君复报汤君济武、吴君景濂等，在中华饭店邀请各党中人，提议宪法研究会筹备事宜，江君绍杰即承认为本会宪法研究员，并谓吴君景濂等发起该会之意，不过欲求各党宪法上主张之态度而已。末由董君请会长决定于下星期三即一月二十二日，开宪法特别会议，并由本会通告推举诸君届期到会研究。众赞成，遂散会。

（《震旦》第一号，一九一三年二月北京统一党政务
讨论会印行）

论民主党

政党者何？梁任公所谓社会上之团体，非法律上之团体，斯言伟矣。法律上之团体，必须从法律上之规定，而政党则不然，以大多的人数，辽旷的场所，合同的目的，正大光明的手段，为精神上之集合，以组织一绝大团体，立于国家社会之上，而即以谋国家自体或社会个人之幸福者也。其对于国家也，一方面立于监督政府之地位，他一方面即有组织政府之万能；其对于社会也，一方面有匡翼国民之义务，他一方面即熔铸国民之机能。故世界上无论为君主立宪国，为民主立宪国，且无论为倾向于政党内阁，或倾向于准政党内阁，或倾向于非政党内阁之国，而皆不能不认政党之存在，观于英、美、日、法之各先进国，固彰彰然也。我国数千年来压抑于专制政体之下，国人不知政党为何物，而政府又从而摧残之，斯固无论矣！民国成立后，政党之兴，一日千里，如共和党、如

国民党，固久已屹立对峙，竞驰国中。最近而复有所谓民主党者出世，斯固应于时势之要求，而为吾国所最欢迎之一好现象也。共和、国民两大党，其出世也久，国人早有定评，兹所论者为民主党。

第一 民民主党之历史

民主党之发生也，胚胎于数年以前。晚清末造，政治不纲，内讧鼎沸，外患频起，海内志士知非真立宪不足以救危亡，非开国会不足以言立宪。宣统元年，由江苏议长张謇君发起，联合各省，赴京请愿，海外应之。党员陆乃翔君亦以代表南洋、澳洲，到京请愿，书均不得达。党员孙洪伊悲愤填胸，呼号奔走，乃于京师创设人民代表团，翌年二月，即召集同人复申前请，又不如愿。由是而各省咨议局员大为愤激，特创联合会于京师。七月间，开第一次会议，举党员汤化龙、蒲殿俊二人为正副主席，以请愿之故，痛哭流涕，书凡四上，清廷遂稍稍感动，而宣统五年开国会之诏乃下。党员汤、蒲二君以国家之亡，仅悬一发，国会之开，尚待数年，戚戚然虑其缓不济急，危不保存也，三年四月乃复开第二次联合会，而举党员谭延闿为主席。当此之时，清廷适以奕劻为内阁总理，党员汤化龙、蒲殿俊、谭延闿等以亲贵内阁与立宪国家不相容之理由，上书力争；同时又以组织民兵一书，及铁道不得收为国有一书，相继泣请。又复请资政院开临时大会，乃不

唯书不得达，而资政院复置若罔闻。党员等知清政府之不足与有为也，由是一方面为种种预备，以为最后之对付，他方面又以联合会内皆咨议局员，不足以尽天下人才也，于是组织一宪友会，立总部于京师，设分局于各省，力为声气之求，冀获将伯之助，一时豪俊闻风附和者颇不乏人，是为民主党成立第一次之滥觞。

迄六月间，川路争起，海内汹汹，风潮剧烈，党员蒲殿俊、罗伦等，乘此机会首自发难，以抵抗政府，为川督赵尔丰所捕，党员萧湘亦以兹事由京返蜀，行至鄂境又为所拘，天下人心愤激益甚，各省咨议局协力死争，浙人且首先电请斩赵以谢天下。自是以后，风潮变幻，日甚一日。延至八月，党员汤化龙、胡瑞霖乃佐黎公元洪倡义鄂中，并通电各省以求协助。时党员谭延闿在湘，实力主持，故独先响应。由是而秦、而晋、而闽、而粤、而苏、而浙、而赣、而滇，同时并举，而大局遂定。此时党员孙洪伊以运动南北统一，适来上海，汤化龙、余绍宋、胡瑞霖、林长民、刘崇佑、李文熙、萧湘、谢远涵、陆乃翔诸君，亦同集此间，遂组织一共和建设讨论会。开办未几，殊形踊跃，不两月而会员竟达万人以上，是为民主党成立第二次之权舆。

讨论会之开办也，其筹画会费，则以胡瑞霖、陆乃翔等之力为多，整理会务，则以孙洪伊、余绍宋等之力为最，益以李文熙、刘崇佑、萧湘、梁善济等热诚之士协力相助，故发达极

速。此外复有国民协会、共和统一会、共和促进会、共和俱进会、民国新政社等，或起于南，或起于北，或发于前，或发于后，各不相谋，而政见乃适相合。数月以来，经各团职员提议合并，往返商酌，询谋佥同。前月二十七，而六团体之合并以成，民主党之开幕以始，是为民主党成立之第一日纪念。

第二 民民主党之地位

如上所述，民主党之成立也，其孕育既在数年以前，其组织又合六大团体之众，则其对于国家社会也，必有重要之地位相配置；而国家社会之对于民主党也，亦必以重要之地位相期许，可断言也。虽然，党既不同，地位亦异，如共和党，如国民党，其在国家社会上现居何等之位置，非人本论之范围，而民主党则固俨然以第三党之地位自豪者也。

夫立宪政治之文明国，以两大政党为最适宜，已为世界政治家之所同认，如英、如美、如日本，其前例也。盖政党发生之目的，只有两种：一曰党国，一曰党民。党国者，其宗旨在发挥国家自体之利益，英之统一党是也。党民者，其宗旨在增进社会个人之利益，英之自由党是也。他如美之共和党，常以扩张中央之权利为目的，故亦可谓之国党；统一党常以巩固地方之权利为目的，故亦可谓之民党。日本之进步、宪友两党，其政见亦大率类是。故无论何国，除此两种目的外，更无可容政党发生之余地。而国家社会上，亦除此两种

目的外，再无可容政党存在之余地。我国至今宁无此种政党乎？吾观国民党之党纲，则固纯然一民党矣；观共和党之党纲，则又纯然一国党矣。民主党诸公，复发生此第三党者何哉？毋亦有其不得不然者在也。夫既发生此第三党，则必有其发生之理由及发生之作用与价值，然后可与他党竞立，而无负此第三党之地位。今之民主党，则固于此三种条件圆满具备者也：其第一理由，则在应于时势之要求，而不得不尔。各国改建伊始，无不数党角立，征之德、美、法、奥，无不皆然。即在英国，而亦有所谓劳动党、社会党等，分别对峙，至今虽大为合并，而尚存其痕，此固在过渡时代，不可逃避之一阶级也。我国今日开幕伊始，百度筹设，正苦乏才，仅共和、国民两大党能担当此艰巨与否，未敢遽定，而一般国人之心理，对于此两党外其别有所希望者，又可断言，而民主党则应时而出者也。其第二理由，则在防各小党之分裂，而广为吸收。国家之欲组织政党内阁，以实行政党政治也，国中不利于多数党，尤不利于多数小党，前已言之，英美政治之所以独优者，实亦以此。若奥则以地方之党太多，法则以贵族僧侣之党过盛，故政治运行恒不如英、美之速。我国光复后，政党社会，南北并起，而无不挟一完全政党之目的以为希望，使不大为集合，则将来小党分立，必非国福，此第三之民主党所以不能不发生也。至其作用，则如党员汤化龙所云，对于国事无论建设与进行，必为唯一之主张，对于各党不为感情的反对，

亦不为感情的赞成，以至诚无我之心，正大光明之手段，或为两党之调和，或补两党之不足，或促两党之反省，而务以完全第三党地位之义务。如是则民主党不唯为国家之诤友，抑且为各党之诤友；不唯为国家不可少之党，抑且为各党不可少之党。种种方面，关系若此，则民主党之价值，亦可以知矣。

第三 民民主党之特质

共和党之为国党，国民党之为民主党，前已言之。而观民主党之党纲，则有普及政治教育，拥护法赋自由，建设强固政府，综核行政改革，调和社会利益之五者，则非纯然的国党，亦非纯然的民党，与第三党之地位相配称，而与我国今日之现象，亦适相密合者也。虽然，一党有一党之作用，即一党有一党之精神，人无精神不可以为人，国无精神不可以为国，唯党亦然。党之精神何在？即特质是也。民主党之发生也，比较的为稍后，而独标一帜与各党争驰，必非碌碌无所短长，可断言也。今就记者所见，为国人述之。

一、无权利心 个人与个人之竞争也，曰权利；国家与国家之竞争也，亦曰权利。权利为人生第二之生命，谁肯牺牲？然党人之生命，比较的更有重于权利者，则权利为不足言矣。夫党人之对于国事也，有权利心，则其国必不能存在；党人之对于党务也，有权利心，则其党必不能发达；党员之对于党员也，有权利心，则其内部必不能容和。民主党开幕第一日，干

事长汤君化龙即为有义务无权利之宣言，而实际上各党员亦咸抱此宗旨，以为一切之行动。民主党之所以自豪于国人者，以此一点，吾国人之所以崇拜民主党者，亦以此一点。夫我国政党幼稚，英雄豪杰，其欲借此以发挥政见者，固不乏人。而贸然而来，欲藉此以达少数或个人之目的者，盖亦不乏。而民主党诸公，则绝对无之，此所以豪也。

二、不争政权 政党者，以国利民福为前提，而政权即为发展国利民福之利器，殊不足为政党病也。兹之所谓不争者，非抛弃政权之谓，乃不为卑琐手段以盗窃政权也。若举国欢迎，则出而组织内阁，出而为各省省长，一以应国民之要求，一以行自党之政策，一以谋国家社会之乐利，掌握政柄，亦何所不可。如其不然，则无宁退处在野，以立于监督地位之为得也。夫国家之所以贵有政党，政党之所以无负国家者，唯此一点，而不然者，则彼官僚派之集合，亦何尝非连结大多人数，以跨握机要者哉！唯彼之所争，在政权而不在政策，无政治上公共之目的以示国人，此其所以劣败，而民主党之所以独优也。

三、无歧视心 欧美政治家恒言，无竞争，斯无政党，两党相遇，如临大敌，党员即其战斗员，而政策即其目的物也。甲党持一政策，以为国利民福，乙党持一政策，而亦以为国利民福，壁垒相对，驰于极端，而其终或以互相调剂，而得国家之大利，观于英之自由、统一两党，日之进步、保守两党，其前

师也。故国有敌党，不但不为党病，而且可援为忠告之良友。盖必有敌党而后有争持，有争持而后真正之国利民福乃得表现。此各党之所以当有提携心，而不可存歧视心者，窃以此耳。如其不然，则以排除异己之故，必以种种手段，或防他党内部之发达，或阻他党外部之进行，而国亦因以不竞。美国此次总【统】竞争，罗氏受伤，而塔氏即停止运动，其美意良可师也。民主党成立以来，一般党员即存此意，是亦一特长之点，而我国人所最欢迎者也。

第四 民民主党之內容

先哲有言，有诸内者形诸外，譬之公司，未有内部不稳定，而可谋事业之发达；譬之国家，未有内部不充实而可与于国际之竞争者。唯党亦然，民主党之发生也，为日无几，对于国家政治上之发展，虽无甚表现，而其内容则固雄健而绵密者也。

一、党员之抉择 党之良善与否，以党员为断。政党之组织，以政见合，而非以意气合，尤非以势力合。故纠合一般逞意气趋勢利之党员，以立于国中，不唯不能改良政府，而且遗恶果，不唯不能利益社会，而且贻弊害。民主党知其然也，故于党员之收容，虽不过峻，而亦不肯太滥。其党中如汤化龙、孙洪伊、谭延闿、胡瑞霖、向瑞琨、梁善济、陈黻臣、萧湘、李文熙、林损、余绍宗、陆乃翔、刘崇佑、张弼士、罗伦、谢远

涵、何文彬、窦以珏、蒲殿俊、林长民、杨兆麟、梅光远、张公权等，皆一时人望，或以文章胜，或以道艺传，或以资望显，均足以担当艰难，唤起国民。他如一般党员，亦皆以纯粹的政党目的，相互结合，无丝毫势利之见存于胸中，此记者之所以叹美不置也。

二、机关之普及 政党以活动政策为目的，故机关尚焉。譬之人身，本部其心也，支部、分部，其耳目手足也。耳目不完备，手足不健全，虽有心脏，亦无所用。民主党未成立以前，各团有各团之机关，星罗棋布，及今合并，而各团机关亦遂相互融洽，组成一团。其支部之在于各省者，所在多有。分部之在于各府、州、县者，亦数十百起。近且日日扩张，鸣乎盛矣。

三、整肃之态度 政党之行动，如军队焉。其干事长，则一军之总司令也，其常务员，则一军之参谋官也，其各科干事，则一军之指挥官也，其各党员，则一军之步、骑、辎重各旅也。军队之号令不整肃，不可以言战斗，政党之号令不整肃，不可以言设施。民主党之合六大团体而成，久为国人所共见，而各团之粘摄方，异常浓密，故内部之态度亦异常严整。其各科干事与常务员等，对于职务，均为责任的之执行，而事机发动，则常操于总握机关之干事长。视彼之各团体联合，或以口舌，或以意气，或以文字，相互诉谤者，固不可同年而语矣。

第五 民民主党之前途

由上所述，民主党之历史如是其远，地位如是其重，特质如是其优，内容如是其稳固，则民主党之前途，当不可以寻常论矣。

一、对于国家之前途 政党者以活动政策利国福民为前提，则对于国家，当持若何之方针，谋若何之建设，负若何之职任，此不可不一研究也。然欲研究此问题，则有先决之问题在焉，即我国今日处若何地位，为若何现象是也。夫我国今后必求为世界的国家，此为识者所同认，而一般革命志士，又掷头流血以购买者也。军兴以来，曾不数月，而专制以去，而共和以来，其成功之速为历代所无，亦万国之罕观。乃南北统一，倏已半载，短命内阁，迭次倾倒，凡百政治，曾未一举，而边圉惊耗，西北频来，疮痍荆棘，遍地皆是，虽号共和，而实陷于无政府无国家之态度，此贾生所谓痛哭流涕长太息之时也。然推其所以致此之由，则以此次革命未尝革心。夫革命者，一种淘汰之大手段也，未革以前，必有种种之怪现象，种种之腐败恶果，为革命之导火线，而动机乃起。故无论何国，革命之后，必有一番良好现象；无论何代，革命之后，必有一时良好政府。我国此次成功太易，满清数百年来遗传之各种恶果，依然残存。虽曰革易，不过国旗改换数色，政界上改变数人，而于政治毫无关系，即吾所谓未曾淘汰、未曾革心也。民主党诸公知其然也，着着进行，悉趋此点，务为对症之

药，以期全国之瘳。其党纲所谓建设强固政府，盖亦有鉴于此也。

二、对于自党之前途 民民主党之以第三党自命，前已言之，然此为相对的，而非绝对的。若举国欢迎，则进而为第一党，亦无不可。今就种种方面观察之，其党员之忍耐力，团体之坚凝力，任事之强固力，筹划之绵致力，均非各党之所可及，则将来之进为第一党，亦意计中事。民主党诸公尚其勉旃！

（《民国经世文编》正编政治三）

近代史料笔记丛刊已出书目

滇緝日記	東使紀程(外一種)	花沙納	許寅輝
清代野記		張祖翼	
國聞備乘		胡思敬	
夢蕉亭雜記		陳夔龍	
樂齋漫筆	崇陵傳信錄(外二種)	岑春煊	恽毓鼎
陶庐老人隨年錄	南屋述聞(外一種)	王樹枏	龍顧山人
東游紀程	日知堂筆記	聂士成	郭沛霖
十叶野聞		許指严	
汪穰卿筆記		汪康年	
汪穰卿先生傳記		汪詒年	
一士類稿		徐一士	
一士譚芸		徐一士	
睇向齋秘錄(附二種)		陳灝一	
《青鶴》筆記九種	祁雋藻 文廷式 吳大澂 何德剛等		
辛壬日記	一九一二年中国之政黨結社	[日]宗方小太郎	
革命史譜	梅楞章京筆記	陸丹林	丁士源

民国政党史 政党与民初政治	谢彬 戴天仇等
北洋派之起源及其崩溃 直皖秘史	吴虬 张一麐
民国军事近纪 广东军事纪	丁文江
袁世凯与中华民国	白蕉
新华秘记	许指严
劫余私志 复辟之黑幕	汪增武 天杆菌
复辟半月记	许指严
安福祸国记 段氏卖国记	南海魔子 温世霖
直皖奉大战实记 奉直战云录	汪德寿 陈冠雄
闽浙阵中日记 北京政变记	佚名 无聊子
甲子内乱始末纪实	古蒋孙
乙丑军阀变乱纪实	古蒋孙
段祺瑞年谱 吴佩孚正传	吴廷燮 潇江浊物
湘军援鄂战史 湘鄂川鄂战争纪略(外三种)	国史编辑社 彭洪铸
李烈钧将军自传 李烈钧出巡记	李烈钧 天啸
陈炯明叛国史 中山先生亲征录	鲁直之、谢盛之、李睡仙 黄惠龙
癸亥政变纪略	刘楚湘
民国十年官僚腐败史 北京官僚罪恶史	沃邱仲子 正群社
湘灾纪略	湖南善后协会
四川内战详记	废止内战大同盟
桂系据粤之由来及其经过	李培生